

立法局會議過程正式紀錄

一九九四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三

下午二時三十分開始會議

出席者：

施偉賢議員，C.B.E., LL.D., Q.C., J.P. (主席)

布政司，梁文建議員，C.B.E., J.P.

財政司，議員麥高樂爵士，K.B.E., J.P.

律政司，馬富善議員，C.M.G., J.P.

李鵬飛議員，C.B.E., J.P.

周梁淑怡議員，O.B.E., J.P.

許賢發議員，O.B.E., J.P.

李柱銘議員，Q.C., J.P.

李國寶議員，O.B.E., LL.D., J.P.

倪少傑議員，O.B.E., J.P.

彭震海議員，M.B.E.

司徒華議員

譚耀宗議員

黃宏發議員，O.B.E., J.P.

劉皇發議員，O.B.E., J.P.

何承天議員，O.B.E., J.P.

夏佳理議員，O.B.E., J.P.

林貝聿嘉議員，O.B.E., J.P.

劉健儀議員，O.B.E., J.P.

梁智鴻議員，O.B.E., J.P.

麥理覺議員，O.B.E., I.S.O., J.P.

杜葉錫恩議員，C.B.E.

黃匡源議員，O.B.E., J.P.

陳偉業議員

鄭海泉議員，O.B.E., J.P.

鄭慕智議員

張建東議員，O.B.E., J.P.

張文光議員

詹培忠議員

馮智活議員

馮檢基議員

夏永豪議員，M.B.E., J.P.

何敏嘉議員

黃震遐議員

葉錫安議員，O.B.E., J.P.

林鉅津議員

林鉅成議員，J.P.

劉千石議員

劉慧卿議員

李永達議員

李家祥議員，J.P.

李華明議員

文世昌議員

潘國濂議員

唐英年議員，J.P.

狄志遠議員

涂謹申議員

黃秉槐議員，M.B.E., J.P.

黃宜弘議員

楊森議員

楊孝華議員，J.P.

黃偉賢議員

鄧兆棠議員，J.P.

陸恭蕙議員

陸觀豪議員

胡紅玉議員

田北俊議員，O.B.E., J.P.

缺席者：

鮑磊議員，O.B.E., J.P.

劉華森議員，O.B.E., J.P.

曹紹偉議員

列席者：

規劃環境地政司伊信先生，J.P.

經濟司布簡瓊女士，J.P.

立法局秘書馮載祥先生

立法局秘書處副秘書長羅錦生先生

文件

下列文件乃根據會議常規第 14(2)條的規定而呈交局方省覽：

項目

附屬法例	法律公告編號
1994 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 3 號）規例.....	530/94
1994 年建築物（管理）（修訂）（第 4 號）規例.....	531/94
建築物（上訴）規例.....	532/94
1994 年商船（安全）（全球海上遇險和 安全系統無線電裝置）（修訂）規例.....	533/94
1994 年商船（安全）（救生裝置）（1986 年 7 月 1 日或以後建造的船隻）（修訂）規例.....	534/94
1994 年海魚養殖區（劃定）（修訂）令	535/94
1994 年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公眾遊樂場） （修訂附表 4）（第 6 號）令	536/94
1994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2） （第 11 號）公告	537/94
1994 年僱員再培訓條例（修訂附表 2） （第 12 號）公告	538/94
1994 年船舶及港口管理（指定區域）（修訂）公告.....	539/94
法定語文（中文真確本）（業主與租客（綜合）條例）令	(C)20/94

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會期內省覽的文件

(16) 香港房屋委員會一九九三至九四年度工作報告

(17) 蔬菜統營處截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週年帳目結算表

- (18) 魚類統營處截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週年帳目結算表
- (19) 一九九三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海洋魚類獎學基金報告
- (20) 一九九三年四月一日至一九九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農產品獎學基金報告

議員問題的書面答覆

合資格於一九九七年後來港的青少年

一、 杜葉錫恩議員問題的譯文：

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之後，因基本法第二十四(三)條的規定而合資格從中國進入香港的青少年預計有多少；
- (b) 據現時所知，雙親正在香港合法居住的這類青少年有多少；
- (c) 在這些青少年中，年齡在 10 歲以下的有多少；及
- (d) 香港政府可否通過協商再提高每日的配額，以期在未來三至四年清理所積壓合資格來港青少年的個案？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根據最新估計，現時在中國的 20 歲以下兒童，因基本法第二十四(三)條的規定，在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後獲得香港居留權者，約有 64000 人。這項估計數字，是根據現有的數據推算出來。這些數據來自無婚姻紀錄證明書的申請紀錄、合法移民人數、人口統計數字，以及香港男士與內地女士結婚的一項調查結果。此外，我們亦就日後的家庭成員人數作出假設。
- (b) 關於現時有多少這類兒童的雙親正在香港合法居住，我們無法加以估計，因為我們並無這方面的數據。
- (c) 我們估計這些兒童中，約有 51200 人是在 10 歲以下。

- (d) 我們現正檢討持中國單程通行證來港的入境配額。是項檢討將評估這個入境配額對香港社會服務可能造成的影響。此外，亦會考慮可否進一步增加配額，以便讓更多這類兒童在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之前來港。

啓德機場商店租金及商品價格

二、 李家祥議員問：

政府是否知悉，啓德機場商店租金及其出售商品價格比本港其他地區遠遠為高；若然，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有否深入了解在機場出售如此高價貨品，會否有損香港購物天堂的美譽；
- (b) 有否計劃避免新機場出現同類情況；及
- (c) 會否考慮訂立規則管制機場商店出售商品的毛利？

經濟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民航處的目標，是在啓德機場盡力提供最佳的機場服務和設施，包括確保客運大樓的專營商為大眾提供優良的零售服務，而且取價公道。

在機場營業的零售商戶，毋須向政府繳交租金。專營權透過公開投標批出，而根據有意投標人士遞交的投標書作出評核，其中包括擬付給政府的牌照費數額。

民航處亦規定各有意競投零售專營權的投標者提交業務計劃書，當中須詳列經營成本和利潤幅度，以便評核投標書時可作考慮。按照專營商與民航處所簽訂專營合約的條款，專營商須確保所售商品的價格不高過製造商建議的零售價。至於沒有製造商建議零售價的商品，售價規定不得高過專營商其他零售店或本港其他地區同類商店的一般定價。

民航處負責執行合約條款及監察專營商所提供服務的水準。民航處機場管理部職員負責定期巡視專營零售店，包括每週查核售價。若發現任何違反合約規定的情況，便會向有關專營商提出，並發給警告信，確保即時糾正。如再有違反的情況，當局會考慮通知專營商終止合約。

香港旅遊協會有進行調查，以了解海外旅客對香港的整體印象，包括他們對於在本港購物的吸引力的意見。絕大部分接受調查的旅客，對訪港之行一般都極感滿意，並無跡象顯示本港購物天堂的美譽受到損害。

至於新機場的零售專營權，臨時機場管理局打算推行及維持零售商之間的良性競爭，以及向他們收取合理的牌照費，藉此促進公平合理的價格。赤鱘角的機場客運大樓，將有超過 150 間零售及飲食店。

臨機局亦正考慮在該局與零售商訂立的牌照合約中加入條文，規定價格不得超過製造商推薦或建議的零售價（如有的話），或須與持牌人在本港其他零售店或同類商店的售價相若。

臨機局會監察有關價格，確保符合其政策目標。鑑於上述措施，我們不認為有需要管制新機場零售店的毛利。

慈善音樂會所得收入

三、 黃震遐議員問題的譯文：

關於為慈善目的而舉辦的音樂會，政府是否有以下資料，及現時有何監管措施，確保從慈善音樂會所得的收入適當地轉交有關的機構：

- (a) 在過去兩年舉行的慈善音樂會的總數；
- (b) 上文(a)項所指音樂會的製作成本佔其總收入的平均百分比，以及受惠慈善機構最終所得的總額；及
- (c) 關於由下列機構主辦的對上 5 個音樂會，請以分類細目列明每個音樂會的實際總收入、製作成本及受惠慈善機構的實際所得 —
 - (i) 每個電台及電視台；及
 - (ii) 其他機構？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現時本港並無特別為管制慈善籌款活動而制訂的法例。但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28 章)第 4(17)(i)條，在公眾地方舉行某種形式的慈善籌款活動，例如收集捐款、售賣徽章、紀念品或類似物件，或以捐款換取徽章、紀念品或類似物件的活動，均須由社會福利署署長發出公開募捐許可證。由於慈善音樂會並非第 4 條所指的一種活動形式，主辦機構毋須申領由署長發出的許可證。不過，如果有關的音樂會屬公開性質，則主辦機構必須根據公眾娛樂場所條例（香港法例第 172 章）第 8 條申領由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發出的許可證。在發出許可證時，主要是考慮節目內容和公眾秩序方面的問題，音樂會是否屬慈善性質並非考慮因素之一。主辦機構在申請許可證時，毋須註明該音樂會是否為慈善目的而舉辦。因此，我們並無問題第(a)、(b)及(c)部分所需的資料。

至於監管籌款活動，任何人士如假借慈善名義舉辦籌款音樂會，根據盜竊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10 章）第 17 條，可被控以「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罪名。為加強監管籌款活動，當局在一九九二年七月成立一個工作小組，負責檢討現行法例及措施是否足以監管本港的籌款活動。工作小組於本年五月發表監管籌款活動報告書。報告書的其中一項建議，是另外制定法例，規定任何人士不論在任何地方及以任何形式籌辦慈善籌款活動，均須申領許可證。當局現正就工作小組的報告書向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等關注團體、非政府機構及其他主要社區團體進行諮詢。之後，當局將會草擬有關法例，以便提交立法局審議。

禁用含安乃近的藥物

四、 黃震遐議員問題的譯文：

由於服用含有安乃近的藥物可帶來嚴重的後果，多個國家已經禁用。儘管如此，政府仍拒絕禁止在香港使用此等藥物。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過往三年，此等藥物在香港的出售數量有多少；
- (b) 在比例上此等藥物有多少售予：(i)醫院管理局轄下的醫院及政府診所、(ii)私營醫院、(iii)私營診所及(iv)藥房；及
- (c) 由於市民無需醫生處方亦可輕易購得此等藥物，政府自本年初以來實施了甚麼新措施，以確保藥房只在有醫生處方的情況下才出售此等藥物？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 (a) 除了經常被濫用的藥物外，衛生署並沒有定期就藥物的供應量編製統計數字。當局並無含有安乃近的藥物在過往三年供應量方面的資料。
- (b) 過往三年，醫院管理局轄下各醫院曾購買 750 片 Baralgin 藥片、6 服 Baralgin 注射劑和 200 服 Metilon 注射劑。政府診療所並沒有使用含有安乃近的藥物。當局並無此等藥物在各藥房、私營診療所及私營醫院分布情況的資料。
- (c) 在藥劑業及毒藥管理局之下設立的藥物註冊委員會，是負責批准藥物在本港註冊的有關當局。該委員會曾於本年六月再次審議安乃近藥物註冊問題，並決定容許此等藥物繼續在本港使用。

儘管如此，為遏止非法售賣須經醫生處方的藥物，包括含有安乃近的藥物，當局已大大加強這方面的監管工作。今年頭九個月，當局曾進行 5947 次試購行動，而去年全年則為 1389 次。

滯留在港的外籍家庭傭工

五、 劉慧卿議員問：

鑑於法例規定，外籍傭工如被僱主提前終止合約，他們在未有新約之前，不能在本港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現時外籍傭工排期等候勞資審裁處仲裁平均需時多久；
- (b) 被僱主提前終止合約而又需等候勞資審裁處裁決的外籍傭工數目有多少；是否知悉其中有多少是因為無法負擔返回原來國家的機票費用，而被迫停留在港等候裁決的；
- (c) 對於(b)項中被迫停留在港的傭工，政府有何措施保障他們在港期間的生活；及
- (d) 如傭工選擇先行回國，當勞資審裁處進行聆訊而需事主返回香港時，僱主會否需要負責提供其機票開支；政府有否考慮會出現傭工在返國後因無力負擔來港機票而被迫取消訴訟的情況？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勞資審裁處並不會把其所處理個案中的聲請人區分為外地人或本地人。現時，由聲請人最初等候向勞資審裁處提出聲請時起計至作出仲裁，其間相距的時間平均約為 7 個月。不過，該處可給予急需離港的有關人士較早排期。待小額薪酬索償仲裁處在今年較後時間開始運作後，輪候仲裁的時間預期將會縮短。此外，司法機構已在最近連同總督施政報告一併發表的政策大綱中公布，他們現正對勞資審裁處進行一項全面檢討。
- (b) 關於被僱主提前終止合約而又須等候勞資審裁處作出仲裁的外籍家庭傭工數目，我們並無這方面的統計數字。不過，以下數字可有助了解情況：在一九九四年的首三季，勞工處共轉介了 679 名外籍家庭傭工給勞資審裁處，以便他們可進一步提出聲請。這個數字未必包括全部個案的人數，因為有些外籍家庭傭工可能不會先向勞工處求助，而是自行向勞資審裁處提出聲請。

按理應無任何外籍家庭傭工因無法負擔返回原居國家的機票而被迫逗留在港等候仲裁，因為根據僱傭合約的規定，僱主須在合約終止或屆滿時，為其所僱用的外籍家庭傭工免費提供回程機票，而不論該名傭工是否須等候勞資審裁處作出仲裁。

- (c) 須逗留在港等候仲裁的外籍家庭傭工，通常都可在領事館、教會、勞工組織及朋友的協助下，覓得臨時居所。對於那些曾受到虐待的外籍家庭傭工，社會福利署轄下的各個家庭服務中心，可安排他們入住兩間為受虐婦女而設的庇護中心的其中一間。此外，有關方面亦可提供輔導服務，以及為真正有困難的外籍家庭傭工安排給予經濟上的援助。
- (d) 對於正在等候勞資審裁處作出仲裁的外籍家庭傭工，政府通常會准許他們繼續在港逗留，以等候其聲請的結果。如果他們選擇先返回原居國家，其僱主並無責任向他們提供機票，以便他們返港出席勞資審裁處的聆訊。不過，遇有涉嫌觸犯刑事罪行的嚴重個案，政府會考慮支付旅費，以便個案中的外籍家庭傭工可返港協助進行訴訟。

受污染泳灘

六、 劉慧卿議員問：

由於處理污水計劃遲遲未能生效，多個海灘受到嚴重污染而不適宜游泳，令市民假日消遣的地方大為減少。政府可否告知本局，會否考慮開闢及拓展郊外及離島的旅遊地點，包括興建公路往西貢大浪西灣一帶的泳灘，讓更多市民可享用那些美麗的海灘和比較清潔的海水？

文康廣播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現時，在 42 個憲報公布的泳灘中，有 13 個的水質仍然被評定為欠佳或極差。因此，我很明白劉慧卿議員對增闢憲報公布的泳灘一事感到關注。

不過，我們可提供足夠的住宅污水收集設施和適當管制禽畜廢物的排放，以改善憲報公布泳灘的水質。為此，政府已制訂一項全面的優先處理計劃，在憲報公布的泳灘附近興建新的污水收集設施，以確保能夠收集、清除及適當處理污水。當局會於今年年底前，在港島南區完成該計劃第一部分的工作。在二零零零年之前，所有水質被評定為欠佳或極差的憲報公布泳灘，均應有足夠的污水收集設施。

如覓得容易到達、海床及水流情況安全、且有足夠基本設施及良好水質的適當地點，市政局及區域市政局亦會考慮增闢憲報公布的泳灘。關於這點，當局將於下一個泳季，在屯門闢設一個名為黃金泳灘的新泳灘，開放給市民游泳。

另外，一個跨部門委員會即將成立，負責研究各項水上活動設施，包括現有的泳灘，以及闢設新泳灘的需要及可能性。

至於大浪西灣一帶的泳灘，有部分是位於西貢東郊野公園內。當局現時並無計劃闢設車路通往該處。雖然設置車路定會吸引到更多遊客前往該處，但另一方面亦會破壞該郊野公園的寧靜、自然景色及環境。無論怎樣，該處一帶的泳灘都有洶湧的暗流，對不諳泳術的人士來說，在這些泳灘游泳並不安全，因此，當局勸諭市民不要前往這些泳灘游泳。

我想指出，使用憲報公布泳灘的泳客，每年平均約有 1300 萬人次，而前往公共游泳池游泳的人士則約有 650 萬人次。這些數字清楚顯示，就選擇前往泳灘游泳的人士而言，現時供他們使用的設施已經足夠。

教學語言的分組安排

七、 張文光議員問：

就中學實施教學語言的分組安排上，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今學年新開辦的中學，選擇英文授課、中文授課、個別科目用中文或英文授課、分班採用英文或中文授課的分別有多少間；對於這些新校，當局是如何評估其收生水平及作出建議授課的語言；
- (b) 職業先修學校當中，如(a)項所列，分別有多少間；對於收取較多成績稍遜學生的學校，教署有何措施鼓勵這些學校積極採用母語授課；
- (c) 目前全港中學當中，所選擇的授課語言符合當局建議的有多少間；不符合的又有多少間；如(a)項所列，具體數字為何；及
- (d) 會否考慮逐一公開全港中學有關教育署建議及學校選擇的授課語言資料，讓家長為子女升中選校時，可以作出適當的選擇，而不會因為封閉這方面的資料而損害家長的知情權及影響學生日後的學習需要？

教育統籌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在一九九四年九月開辦的新中學（包括兩間職業先修學校）有 6 間，其中 4 間選擇英語作為中一班級的授課語言，另外兩間則視乎個別科目而選擇用中文或英語授課。教育署不久便會對這些學校所收中一學生的語文能力作出剖析，然後根據剖析結果，向學校建議在一九九五年九月應採用的合適授課語言。

- (b) 在全港 25 間職業先修學校中，有 17 間選擇中文為授課語言，一間選擇英語，其餘 7 間則按科目來選擇採用中文抑或英語授課。教育署將會透過下述途徑，繼續鼓勵有比較多學業成績較差學生的學校採用母語授課 —
- (i) 為各校校長舉辦以母語教學的優點為主題的研討會；
 - (ii) 向家長派發單張，宣傳母語教學的好處；
 - (iii) 視察學校，藉此查證學校實際採用的授課語言，是否符合教育署的建議；
及
 - (iv) 定期探訪學校，設法說服這些學校採用合適的授課語言。

此外，教育署現正展開一項評估研究，以監察在一九九四／九五至一九九六／九七這 3 個學年學生的學習進程。這項研究將於一九九七年年初完成，而教育署可根據評估結果，在一九九七年九月向所有學校發出明確指引，說明學校由一九九八年九月起應採用的合適授課語言。

- (c) 在一九九四／九五學年，在全部 386 間中學中，有 139 間已選擇了教育署建議的授課語言。有關詳情載於附錄 I。
- (d) 所有學校均須在每年一月，表明學校擬採用的授課語言，而小六學生的家長在四月的時候，會獲得這方面的資料，以便為子女選擇在九月所入讀的中學。教育署現正考慮應否向市民透露該署根據每間學校過往所收學生的語文能力而給予學校的建議，而該署在作出最後決定前，會諮詢學校委員會的意見。關於這方面，教育統籌委員會屬下語文能力工作小組所發表的報告書建議，政府應公布一九九四年中學學位分配及按授課語言分組的評審工作的結果，以顯示每間中學在決定學校所採用的授課語言時，在多大程度上考慮到學生的語文程度。

附錄 I

學校採納教育署有關授課語言的建議的意向 (根據一九九四年五月至六月期間進行調查的結果)

	教育署的建議	採納教育署的建議	不完全採納教育署的建議
官立學校	以中文教學的學校	6	4
	以英語教學的學校	9	-
	以中英文教學的學校	2	17
	小計	17	21

	教育署的建議	採納教育署 的建議	不完全採納 教育署的建議
資助學校	以中文教學的學校	42	94
	以英語教學的學校	47	-
	以中英文教學的學校	33*	132
	小計	122	226
	合計	139	247

註：

(1) 教育署的建議

以中文教學的學校： 除了上英文課外，所有中一班級都採用中文授課。

以英語教學的學校： 除了上中國語文及中國歷史課外，所有中一班級都採用英語授課。

以中英文教學的學校： 以雙語教學的學校，即某些中一班級採用英語授課（除了上中國語文及中國歷史課外），而其餘的中一班級採用中文授課（除了上英文課外）。

(2) 6 間在一九九四／九五學年開辦的新學校不包括在內，因為教育署沒有向這些學校作出建議。

(3) *某些以中英文教學的學校，選擇用中文作為一九九四／九五學年所有中一班級的授課語言。

市區寮屋居民及臨屋居民的安置事宜

八、 馮檢基議員問：

就港府發表的《一九九四年施政報告工作進度報告》中，提及市區寮屋居民及臨時房屋區居民獲安置的進度，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政府土地上的 33000 名市區寮屋居民中，已獲安置的有 21200 名居民，其中被安置往「市區」、「擴展市區」及「新界」的臨時房屋區及租住公屋的人數，分別是多少，請政府以表列形式列出；

- (b) 在非政府土地上的寮屋居民，政府如何協助他們搬遷，有否清拆的時間表；
- (c) 在臨時房屋區居住的 62800 名居民中，已獲安置的有 20900 名居民；是否這批已獲安置的居民全部被編配往租住公屋；若否，原因何在；
- (d) 在這批被安置的臨屋居民中，有多少是被編配往最新興建的和諧式公屋，有多少是被編配往 Y 型公屋，又有多少是被編配往其他類型屋邨；請分別予以表列；及
- (e) 房屋署有否編配新興建的和諧式出租公屋予臨屋居民；若否，原因何在？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在寮屋和臨時房屋區居民的安置問題上，我們可匯報的進展如下：

- (a) 自一九九二年十月以來，已獲安置的 21200 名政府土地上寮屋居民的分類數字如下：

房屋種類 地區	永久房屋	臨時房屋	總計
市區	5810	5150	10960
擴展市區	4200	230	4430
新界	170	5640	5810
總計	10180	11020	21200

(註：數目化爲最接近的十位整數。)

- (b) 至於私人土地上的寮屋，政府會在成功徵用土地作發展用途後，或以土力方面的理由，予以清拆。受清拆影響人士所獲的安置安排，將與受影響的政府土地上寮屋居民一樣。清拆的時間表，將視乎引致須進行清拆的計劃的進展而定。
- (c) 自一九九三年十月以來，政府共向 20900 名居於臨時房屋區的居民提供租住公屋。當中有 13500 名獲編配租住公屋，其餘的臨時房屋區居民雖獲提供租住公屋，但卻沒有接納，理由是他們所選擇的安置地區，沒有他們要求的新單位，又或我們未能提供他們所指定方向或層數的單位等等。

- (d) 至於獲安置入住租住公屋的前臨時房屋區居民所獲編配的單位種類，我們手上沒有這方面的資料數字。
- (e) 政府為臨時房屋區居民提供的租住公屋種類，視乎他們自選安置地區是否有可提供的單位而定。一些臨時房屋區居民曾獲提供和諧式公屋單位。

尚未繳付的定額罰款

九、 劉健儀議員問題的譯文：

鑑於有大量定額罰款通知書迄今尚未繳付（截至本年八月止約有 66 萬份之多），以致政府損失龐大的財政收入。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現時採取何種措施追收此等欠繳的定額罰款；
- (b) 有關措施是否奏效；及
- (c) 會否檢討這些措施？

運輸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66 萬份的數字是指當局本年一月至八月期間，就定額罰款通知書而發出繳款通知單的數目。如果定額罰款在到期一個月後仍未繳付，當局便會發出繳款通知單。最新的數字顯示，在這 66 萬宗個案中，約 59 萬宗其後已繳付罰款。

有關該 3 條問題的答覆如下：

(a) 追收欠繳定額罰款的措施

如任何人在接獲繳款通知單後 10 日內仍未繳付定額罰款，當局便向裁判官申請發出法院命令。該人或須繳付定額罰款，連同相當於定額罰款數額的額外款項，以及有關訟費。在發出法院命令時，裁判官可同時頒令，指示運輸署署長拒絕簽發該人的駕駛執照或為其執照續期、拒絕簽發其車輛牌照或為其牌照續期以及拒絕為其名下任何登記車輛辦理轉讓手續。這項命令會一直生效，直至欠繳款項全部繳清為止。

如有關款項在法院命令發出後一個月內仍未繳付，裁判官可簽發財產扣押令，指示法庭執達主任執行繳款命令。

(b) 有關措施是否奏效

我們信納有關措施行之有效。

(c) 當局會否檢討這些措施

當局經檢討有關措施後，已修訂有關法例，令上文(a)段所述的程序得以生效。我們認為現階段毋須作進一步檢討，但會繼續留意有關情況。

政府官員使用政府車輛

十、 陳偉業議員問：

就有關政府官員使用政府車輛的安排，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九月期間，10 位在辦公時間以外使用政府車輛最多的助理署長或以上職級官員的資料，以及使用次數及總小時數目為何；及
- (b) 如何確保有關官員不會濫用政府車輛，浪費公帑，尤其是使用車輛參與一些不必要的社交活動，及不必要地徵用車輛過長時間？

庫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為回答上述問題，我們須對政府部門進行調查。由於我們希望迅速作出回覆，以及避免花費太多資源去進行編寫工作，所以未能展開全面的調查。本答覆不包括沒有固定辦公時間的紀律部隊，以及負責地政工務的部門，原因是我們認為這些部門除執行特別職責外，甚少在辦公時間以外使用政府車輛。

- (a) 根據所得的資料，在一九九四年四月至九月期間，在辦公時間以外（不包括由住所至辦公室的車程）使用政府車輛最多的 10 名高級官員為：

職位／職級	使用次數	使用時數
政務司	176	1206
文康廣播司	153	840
公務員事務司	130	702
衛生福利司	121	694

職位／職級	使用次數	使用時數
布政司	102	687
憲制事務司	139	575
港九／新界政務署長	169	570
庫務司	97	381
一名高等法院大法官	63	371
市政總署署長	78	321

(b) 根據政府規例：

- 所有首長級官員，無論在辦公時間以內或以外，如以官方身分出席活動，都可乘坐政府車輛（假如當時有車輛可供使用）。
- 高級政府官員，包括司法機構政務長、決策科司級首長、警務處處長、教育署署長、房屋署署長、高等法院大法官及上訴法院大法官，可乘坐部門車輛作任何用途（假如當時有車輛可供使用）。
- 首席大法官、布政司、財政司及律政司，都以個人身分獲提供官方車輛，作任何用途。
- 政府官員所作的任何非公務行程，如不屬上述准許的例外情況，當屬濫用政府車輛。在這種情況下，有關人員會被要求償還濫用該車輛的實際總成本，並可能會根據公務員事務規例遭採取紀律行動。

投訴不雅及淫褻物品

十一、 周梁淑怡議員問：

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在今年共收到多少宗有關不雅刊物及淫褻性刊物的投訴；投訴的性質分類如何；
- (b) 影視處採取過甚麼行動來處理這些投訴，有多少宗提交淫褻物品審裁處審理，結果如何；及
- (c) 有關青少年較易接觸到的色情漫畫，政府會否考慮在陳列及售賣方面加以特別管制，使有別於一般的成人刊物？

文康廣播司答覆的譯文：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影視處）在今年一月至九月期間共收到 120 宗有關不雅及淫褻物品的投訴，其中 17 宗為書面投訴，103 宗則為透過熱線提出的投訴。這些投訴可分為下列各類：

- (a) 66 宗聲稱某些在市面售賣或出租的物品屬不良性質；
- (b) 24 宗聲稱某些公開陳列的物品屬不雅性質；
- (c) 20 宗聲稱某些商店或報販將不雅物品售賣或出租予青少年；及
- (d) 10 宗建議當局採取更有力的行動，對付淫褻及不雅物品。

當局已將上述投訴所指的所有物品（即上文第(a)和(b)段所提及的物品）轉交淫褻物品審裁處（審裁處）審理。由於影視處在接獲投訴及執行本身的監察工作時，都會將物品提交審裁處，因此很難找出哪些物品是因接獲投訴而提交審裁處的，亦很難確定審裁處對該等個案所作的裁決。不過，估計被投訴的物品中，約有 15% 被審裁處列為一級（非淫褻或不雅），約 80% 被列為二級（不雅），以及約 5% 被列為三級（淫褻）。

影視處除將被投訴的物品提交審裁處外，亦自行採取執法行動或與警方採取聯合行動。影視處就上文第一段所述投訴採取行動時，曾向 30 名人士發出傳票，其中 23 人被定罪，判處罰款 500 元至 3 萬元不等，而 7 宗個案則仍待法院裁決。

向 18 歲以下的青少年售賣不雅漫畫，正如向他們售賣其他不雅刊物一樣，屬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所列的違例行為。違例者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 20 萬元及監禁 12 個月。因此，當局認為毋須在售賣及陳列漫畫方面制定不同的管制措施。不過，當局認為有需要使 18 歲以下的青少年較難接觸到任何不雅物品。為協助達致這個目標，政府將建議修改法例，列明不雅物品封套上的警告字眼最低限度應有多大，同時規定這些物品須用不透明的封套包好。

刑事案件中的證物

十二、 周梁淑怡議員問：

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在過往三年來，有若干宗警署證物被冒領的個案；有關的個案性質為何；及
- (b) 政府有何措施防止該等證物被冒領？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在過去三年來，這類個案只有一宗。事件發生在一九九三年九月，當時有一名冒稱負責逮捕罪犯的警員，從上水警署證物室取去 191 克海洛英。這批海洛英是一宗「販買毒品」案件的證物。結果，這宗案件的審訊須要中止，該名警員亦被拘捕，控以盜竊及串謀妨礙司法公正的罪名。
- (b) 當局對於處理和存放證物的地方，特別是涉及貴重財物和危險藥物，均會採取嚴密的防護措施。所有證物均會妥善鎖上，而進入存放證物地方的人士亦會受到限制。至於處理證物的警務人員，則必須遵照當局就存放、運送和使用證物所定的嚴格程序。只有檢獲有關證物或負責有關案件的警務人員，才會獲准從存放證物的地方拿走證物。高級警務人員亦會定期進行視察，以確保有關人員遵照所定的程序處理證物，並備存適當的紀錄。上述程序並經由廉政公署防止貪污處審核，認為已屬妥善。警隊亦為警務人員提供訓練，以確保證物獲得適當處理。違反有關程序的警務人員，可能受到紀律處分。

人口增加

十三、 麥理覺議員問題的譯文：

鑑於最近本港人口劇增（去年增加約 142000 人），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會否考慮對人口增加的情況進行深入研究，包括：這種情況是否有可能持續、新增人口的成分、他們對本港稀少的資源的需求如何；及
- (b) 政府會否公布該項研究的結果？

財經事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一九九四年年中的本港人口估計為 6061000 人，與一九九三年年中的估計人口 5919000 人相比，增加 142400 人。在增加的人口當中，有 42400 人為自然增長，即出生人數減除死亡人數所得的數目，而其餘 10 萬人則為在該段期間抵港與離港人數的差額。

一九九三年年中至一九九四年年中期間，抵港與離港人數的差額顯著增加，主要是由於本港居民移居外地的數目下降，而回流移民的數目上升所致。

有鑑於近年的人口趨勢，特別是人口增長幅度明顯高出以前推算的數目，政府正就情況作深入研究，並正計劃修訂人口推算。經修訂的人口推算結果將會由政府統計處以報告形式公布。

當修訂的人口推算完成後，各政府部門和決策科將就人口發展對不同政策範圍各項計劃的影響進行研究，同時亦會檢討有關的資源問題。

公務員重行受聘事宜

十四、 何敏嘉議員問：

根據一九九三年度公務員敘用委員會主席報告附錄九顯示，重行受聘的人數為 11 人。政府可否告知本局，這 11 名人士中：

- (a) 只領取退休酬金及加上每月支取長俸者的數目分別為何；
- (b) 為何不安排延長服務；及
- (c) 各重行受聘人士的職位為何？

公務員事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我謹就以上問題答覆如下：

- (a) 該 11 名人員全部均在退休之日已獲發放經折算的退休酬金，但在重行受聘期間，當局會暫停支付他們每月的退休金。
- (b) 該 11 名人員全部均加入了舊退休金計劃，必須在達到 55 歲正常退休年齡時退休。自一九八七年七月一日起，已選擇舊退休金計劃的人員，最多只獲准延任 90 天。該 11 名人員獲重行聘用，而並非准予延任，是因為他們留任超過 90 天；且因他們並無中斷服務，故符合被重行聘用的準則。

已選擇舊退休金計劃而須在 55 歲退休的人員，若無中斷服務，可獲當局以同一職級重行受聘。至於當局會否重行聘用，視乎政府對服務的需求，並須視乎意欲留任人員的才幹經驗、健康狀況等。

(c) 重行受聘公務員擔當的職位分別如下：

職位	人數
助理教席	5
首席督學	2
醫生	2
助理物料供應主任	1
二級汽車檢驗主任	1

教育署的 7 名人員是在年齡達到 55 歲時，獲得重行受聘直至一九九三至九四學年結束，目的是使服務得以延續。其餘的人員，則鑑於服務需求而獲重行受聘。

見習護士的入學及流失情況

十五、 鄧兆棠議員問：

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由本年五月至八月，醫院管理局轄下的護士學校共有多少學生入學與流失；與去年同期的數字比較，流失情況何者為高；
- (b) 醫院管理局對於見習護士的流失有何解釋；有何措施以改善這種情況；及
- (c) 見習護士的流失會否導致醫院的護士人手更加短缺？

衛生福利司答覆的譯文：

醫院管理局轄下護士學校在本年五月至八月期間的學生入學與流失人數，與去年同期相比的情況如下：

年份	入學人數	流失人數 (百分率)	入學人數淨額
1993	319	142 (44.5%)	177
1994	400	190 (47.5%)	210

見習護士流失人數偏高的原因很多。雖然這個現象在差不多各個見習職系均十分普遍，但仍有一些導致見習護士流失的主要因素，包括愈來愈多市民期望接受高等教育、前線護理人員的職務日益繁重及複雜、現行的學徒制訓練方式以及本港勞工市場的競爭普遍激烈等。

為解決上述問題，政府已透過醫院管理局及衛生署增撥資源，以提高護士學校的師生比例、增加見習護士的上課學習時間、擴大在職人員接受深造訓練的機會，及招聘健康服務助理等輔助人員，使前線護士毋須擔任非專業性質的職務。此外，醫管局現正研究其他措施，以減少季節性的流失情況。另外，我們亦正與教育統籌司研究提供更多第一年護理學學士學位名額，供有志以護士專業作為終身職業的預科畢業生就讀。

最後，在醫院管理局任職的護士總人數在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 16637 人，而截至一九九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則為 17262 人，淨增長率為 3.8%。由此可見，現時的流失率並無對服務的提供造成任何負面影響。因此，各位議員大可放心。

警方的「學校支援隊」

十六、 鄧兆棠議員問：

鑑於警方在個別警區內成立了「學校支援隊」，專門對付學校內的黑社會活動，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哪些警區已設有「學校支援隊」；該等支援隊曾進行了哪些工作以應付學校內的黑社會活動；支援隊的實際效用是否理想；
- (b) 對於警方並未在所有警區設立「學校支援隊」的原因，是否認為沒此需要，或是基於人力資源不足；及
- (c) 政府有否推展其他計劃，配合設立「學校支援隊」，以遏止黑社會在學校內的活動？

保安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除了西區、水警離島區、機場區及地下鐵路區外，警方在所有警區均設立了學校支援隊。附錄載列了設有學校支援隊的警區。

學校支援隊定期訪問各學校，宣揚反黑信息，並前往學生經常出入的地方找出黑社會學生及其他不良分子。此外，亦調查有關學校黑社會活動的舉報；找出及拘捕招攬學生加入黑社會的人士；查問被捕人士、受害人和證人；以及協助制訂策略，打擊涉及學生的暴力和與黑社會有關的罪行。

警方認為學校支援隊在對付學校黑社會活動方面的工作，甚具成效。

- (b) 警方現正着手在西區成立一支學校支援隊；該支援隊很快便會投入服務。

至於水警離島區方面，警方認為，目前黑社會在此區學校進行的活動並未令人深感不安，而警務處學校聯絡員與各學校校長和教師一直保持有效的聯繫，故現時並沒有需要成立學校支援隊。不過，警方會留意有關情況。

由於機場及地下鐵路警區內均沒有學校，故毋須在這兩個警區設立學校支援隊。

- (c) 此外，警方已調派更多警員到學校所在的地區和學生流連的地方巡視，並設法鼓勵學生和教師舉報罪案和黑社會活動。警方並與教育署、家長教師會和青少年團體保持密切聯絡，藉以對付學校黑社會活動。

教育署已向各學校發出指引，並為學校的訓導教師舉辦關於對付黑社會活動的在職訓練課程和提供教材套，以協助他們處理在學校內犯法和涉嫌參與黑社會活動的學生。教育署會繼續鼓勵學生在課餘參加有意義的活動；鼓勵學生輔導教師和學校社工與家長對話，研究家長在防止子女加入黑社會方面所能發揮的作用；以及協助在適應上有問題的學生，克服他們的困難。

社會福利署聯同非政府機構，為邊緣兒童和青少年提供服務。在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社會福利署為各中學額外提供 39 名學校社工，以協助校方處理有行為問題和涉嫌在學校內參與黑社會活動的學生。

附錄

設有學校支援隊的警區

中區
灣仔
東區
黃大仙
秀茂坪
觀塘
油尖
旺角
深水埗

設有學校支援隊的警區（續）

九龍城
大埔
邊境／邊界
元朗
荃灣
沙田
葵青
屯門

總數：17

道路工程延誤

十七、 黃偉賢議員問：

政府實施一系列改善整體掘路工程的措施已有一段時間，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自措施推行後，工程延誤的改善情況；及
- (b) 政府會否考慮向延誤工程的承辦商收取罰款；若然，何時實施；若否，原因何在？

工務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要準確衡量所有道路工程延誤的改善情況是非常困難的，原因是各項影響工程進度的因素，性質各有不同，因此並無簡單的方法去確定個別工程在沒有因承建商出錯而出現延誤的情況下，則需要多少時間才完成。

不過，須注意的是，工程延誤的主要原因之一，是地盤缺乏足夠的資源。事實上，當局過去經常發現一些地盤的路面被掘開後無人看管。

自從路政署進行更多視察行動，藉以加緊對道路挖掘工程實施管制後，上述情況已有所改善。進行公用設備挖掘工程時無人看管的地盤總數現已減少，由一九九二年三月的 30% 以上減至一九九四年七月 10% 左右。這些地盤有超過 90% 在政府發出警告後已復工。

現時公用事業公司於工程完成後均會修復行人道，使其回復原狀。這樣做令到收回土地的次數及為修復行人道而須重新進行挖掘工程的情況有所減少，而這些情況正是以往投訴的主要原因。

在各大公用事業公司的積極參與下，當局現已找出其他改善方法以減低掘路工程對交通流量造成的影響。當局將在十一月向立法局議員提交一份詳述這些建議措施的文件。

當獲採納的建議付諸實行後，當局會進一步檢討工程延誤的情況。

- (b) 當局已根據一項掘路收費試驗計劃，研究可否就工程延誤收取費用，但結果顯示，實施收費計劃並不適當，理由如下：
 - (i) 正如上文所述，我們很難訂出一個簡單而獨特、且適用於各類工程及地盤情況的方法或程式，以確定每項工程所需的施工期；
 - (ii) 實施收費計劃所涉及的行政費用十分高昂；
 - (iii) 公用事業公司定必會將掘路費用和其他額外成本轉嫁給消費者，因而否定了該計劃的效用。

不過，我可以向各位議員保證，當局會繼續致力減少掘路工程的次數及所需時間。一個由工務司出任主席，並獲運輸司親自參與的掘路工程工作小組現已成立。該工作小組已找出各項改善辦法，並正實施各有關方案。除了負責統籌有關的調查工作外，該工作小組亦在政府各有關部門的支持下，與各大公用事業公司的高層人員緊密合作，以便就與掘路工程有關的問題徵詢他們的意見，並且尋求他們的合作。

將軍澳區的衛生情況

十八、 馮智活議員問：

鑑於將軍澳區居民投訴自本年九月底發現該區的蒼蠅數目再度增多，政府可否告知本局：

- (a) 有關部門如何監管將軍澳堆填區的管理，以確保符合環境衛生標準，從而不影響居民生活；及
- (b) 有否切實地清理非法傾倒於環保大道上的垃圾？

規劃環境地政司答覆的譯文：

主席先生，

- (a) 目前，將軍澳堆填區主要是用作接收建築廢物，而這類廢物不大可能導致引起關注的蒼蠅滋擾問題。自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今，環境保護署從未接獲有關將軍澳堆填區出現蒼蠅滋擾問題的投訴。自一九九四年九月起，易腐爛的廢物已不再運往這個堆填區，轉而運往新界西堆填區及新界東南堆填區。

儘管如此，政府部門仍會繼續採取下列各項監管和預防措施：

- (i) 每日視察堆填區棄置廢物的地點，以找出會影響環境的問題；
- (ii) 每日在廢物傾卸區內噴灑殺蟲劑；及
- (iii) 即時對付非法傾倒廢物的活動。
- (b) 區域市政總署已加強行動，清理非法傾倒在環保大道上的垃圾。自一九九四年九月以來，該署已進行過 15 次清掃行動，並清理了 246 公噸垃圾。該署亦曾在午夜採取行動，對付非法傾倒廢物的活動，結果 5 名貨車車主遭票控。為進一步遏止非法傾倒廢物的活動，我們會加設護柱，阻止車輛駛入環保大道的非法傾倒廢物黑點。

非官方議員動議

致謝動議

杜葉錫恩議員提出下列動議：

「本局對總督的致辭，謹表謝意。」

杜葉錫恩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本人謹動議本局多謝總督發表的施政報告。

如果有人猜想施政報告會對中英雙方合作令香港在一九九七年能夠順利過渡帶來希望，而在施政報告裏找尋這方面的蛛絲馬跡的話，他必定會徒勞無功。在施政報告的其中一部分，總督用了「合作」這字眼十多次，而在結論時，他也說得頗對：「合作絕不能單靠其中一方」。沒有人可以否定這句話的真確性。但如果總督真的言行一致的話，人們便會問，當總督在一九九二年十月的施政報告中一意孤行表示要走單程路，以致妨害了中英過去兩年合作關係的時候，他的合作意圖又是怎麼樣的？我們都知道，要維持兩國之間的合作關係，從來都並不容易。姑勿論中英雙方在二、三十年前的關係如何良好，但英國踏上單程路的做法，即使不是完全抹殺雙方合作的可能性，也已令中英合作困難重重。

即使我們像總督一樣，不斷重申選舉改革是立法局的決定，也是於事無補的。事實上，這樣做只會令中國，甚至我敢說令本局大部分議員火上加油。英國一直以來都認為，三腳竟會破壞中英的合作關係。這想法可能錯誤，但卻是事實。不過，當英國要達到目的時，我們便被捲進爭拗的漩渦之中。我們所有議員都清楚知道，本年六月二十九日辯論前及辯論當中有人在幕後玩弄手段，以求達到英國的目的，然而對香港所要付出的代價，卻置諸不理。自從一九九二年開始，整件事已與中英雙方的合作完全扯不上關係，但影響所及，一九九二年的所謂「方案」，已在一九九四年變成以得到本港人士支持為掩飾理由，我所謂的殖民地決定。一些實質的協議，包括部分由英國外相於一九九零年提出的協議，亦因此而變得面目全非。即使世間上最能言善辯的人，亦不能掩飾英方為了一己的理由，而率先行動以致中英雙方再沒有可能維持合作關係這個事實。

但是我並不悲觀，我相信我們並不是一無所有。即使遇到這些挫折，我對順利過渡仍然抱有希望。對於香港人本身、各界人士特別是公務員，我是抱有信心的。我相信他們有意志力和能力克服所有的困難。我不應四處散播悲觀絕望的意識，我們應該互相合作，而且與中方以及不受現任總督器重但因才華卓越而得到前任總督委任為本局議員的人士合作。假使總督真的希望合作，他可以對那些嘗試挽救當前局面的人加以鼓勵，而不是向他們潑冷水。不久之前，公務員未經批准是不能到中國旅遊的。我想現在的情況已不一樣，但明顯地，雖然有關規則已稍見放寬，但以往的殖民地原則依然存在。我們的公務員應該可以對合作關係及順利過渡等方面作出重大貢獻，但我曾經和一些公務員談過，他們都害怕表達意見或採取行動，他們害怕說出他們並不同意現時香港政府的政策。這些公務員不但士氣受挫，而且，他們亦和本局議員一樣，感到所承受的壓力正妨礙他們努力幫助香港順利過渡。我覺得這情況很可悲，我促請總督准許為我們自己的將來作好準備，因為他已令到直通車出了軌。如果只許我們在一九九六年才與特區籌備委員會合作，這對於一九九七年回歸中國來說，實在是太晚了。我促請英國政府不要令有關工作難上加難，而應該盡力予以協助，容許公務員以顧問、預委會委員或是為了籌備我們將來而擔任的任何工作身份，與正在從事籌備工作的人士合作。因為香港每一個有相當理智的人，都希望香港能夠順利過渡一九九七。

我現在想談談施政報告中提及的社會問題。總督作了很多含糊的承諾，更就自己的政績自我恭賀一番。我和他同樣都是說英語，所以我想提醒他，自誇是不可取的。除非能夠言行一致，否則只等於空談。

雖然總督曾經作出承諾，但我們仍然看到一些無家可歸的人在天橋底露宿；我們仍然看到有人，其中大部分是老人，在籠屋居住。在輪候租住公屋登記冊上，符合入息限額資格的家庭名單仍然很長，但卻沒有公屋單位可供入住。而介乎租住公屋入息限額，與能夠購買居屋入息水平之間的家庭名單，就更加長。

雖然當局曾經試圖令老人相信他們日後會得到最佳的照顧，但這個諾言一直沒有實現。而現在更告訴他們要等到一九九七年才能領取退休金，這令人不得不懷疑英國是否要把責任推卸給中國。我現在不會繼續談論此事，因為我們快將在本局中辯論這個問題。我現在想要說的，就是當局應即時增加對有需要的老人在住屋和日常生活方面的幫助。

我仍然想繼續談論一下社會問題。我想指出，對於幫助很多單親家庭，除了給予微薄的救濟之外，其實還有其他更佳的方法。如果當局能夠制訂一套明智的政策，幫助單親家庭解決困難，他們大多能夠自立。請容許我引用一個例子以說明我的意思。一位有兩名子女的離婚婦人一直都是在荃灣居住，離婚之後，她獲配柴灣一幢獨立樓宇的公屋單位。雖然她曾經要求編配荃灣區的公屋單位，以便在親戚朋友附近居住，但有關部門告訴她只管嘗試在柴灣居住。結果，她現在由於精神壓力太大，情緒容易激動，以致無法照顧子女，其子女亦明顯地因而受苦。一些個案工作者或許應該想到一個較周全的解決方法，但對於那些設想不周全的工作者，當局便應該有一套政策，幫助精神受創傷的單親重建生活。如果他們能夠把子女交托在附近居住的親戚看管，而自己則出外工作，那麼，他們不但可以過獨立生活，克服痛苦的經歷，更可以省回納稅人的金錢。

另一項我會簡略提及但會繼續跟進的事，就是人民入境事務處將嬰孩與父母分隔，並以非法入境者身份將嬰孩遞解出境的政策。假使嬰孩的母親亦同時被遞解出境，我不會提出如此強烈的反對，因為事實上有太多婦女利用這個荒謬的入境政策前來香港生孩子，然後把嬰孩留下，自己獨自返回中國。這往往令到香港的納稅人承擔她遺留下來的責任。如果小孩的父母都是香港居民，小孩應該可以獲准留下，上述問題便不會發生。然而這個政策是完全不合情理的，因為這政策懲罰小孩的方法就是將小孩獨自遣返中國，或是把母親遣返而只准小孩留下。無論是哪一種懲罰方法，受害的始終都是小孩。我們這樣做，實在就是為未來製造社會問題。政府完全意識到這些社會問題的存在，但並沒有採取任何行動，去改變這不合情理的政策。與此同時，受害的往往是小孩。

我亦想指出囚禁非法在香港工作的青少年這個不人道的做法。這些青少年的刑期差不多全都是 15 個月，而其他被捕的非法入境者，只不過被遞解出境而已。這是另一項不合情理的政策，無論是對那些年青人或是香港，都毫無益處！更為荒謬的，就是將青少年證人，甚至是其他證人一律予以監禁，以確保他們對罪犯舉證的做法。一方面證人在獄中受苦，另一方面罪犯卻可以獲得保釋外出。證人的監禁期，有時候更比被判有罪的罪犯的刑期為長——以往一些個案中，更有一些罪犯被判無罪釋放，而證人卻要一嘗鐵窗滋味。

我們怎可以在未理好分內事之前，便向世界其他地方大聲疾呼要求人權呢？

我打算在今個會期跟進所有這些事項及其他事項，我肯定我的同事亦希望在今個會期內，透過決策事務委員會跟進這些事項和其他事項。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提出動議。

動議經向本局提出。

李鵬飛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掌握千日·跨越九七」是英國管治香港這片殖民地的施政方針，掌握千日治權是政治立場的聲明，跨越九七之期是英國在經過兩年多中英關係惡化後，仍抱着的一廂情願想法。

「倒數千日，還看九七」是中國對接收香港主權的看法。治權是未來的事，所以倒數着日子，準備未來管治工作，還看中國也可以令香港繁榮穩定，這是中國十多年來一直維持至今的看法。

「憂心千日，怎渡九七」是香港人現在的心底話。憂心是因為港英政府已抱千日為限的短視心態來治理香港，種種政策都是片面而不重內涵，只用數字多寡來衡量進度成果，具體政策檢討全皆欠奉。中英關係交惡，合作只是空言。

總督彭定康在九二年七月九日抵港履新時，向全港市民承諾他會竭盡所能消除中英之間的誤解，建立互信。彭督當日更言明，與中國有良好的合作關係是他摯誠的目標和深切的願望。現在事實擺在眼前，這個希望在過往的兩年多的日子裏，全然消滅了。彭督所講的竭盡所能，就是推出一套不可以在九七年銜接的政策方案；所謂建立互信，只是空談。我不會忘記彭督在訪京時，會見港澳辦主任魯平後，向記者表示「他剛進行了一個文明的會議」。試問若果是爲了重建互信關係，那麼他以總督身分首次往北京訪問，又怎會用這種字眼去形容與中國官員的會議呢？又那能令中國官員接受呢？在此之後，彭督再沒有訪問北京，而港澳辦主任魯平先生訪港，亦沒有與彭督見面。大家可以看到，他作為政府之首，在過去的日子裏，高姿態地與中方多番對罵，試問又怎能令已經並不理想的中英關係重修舊好呢？香港人只能眼巴巴地看着總督把與中方溝通的渠道堵塞，而又不知道應該做一點甚麼，才可以使香港順利過渡。大家可以想像是一種多麼懊惱、無奈的心情。

主席先生，這份「掌握千日·跨越九七」的施政報告，完全沒有提出有效的措施，去改善僵持多時的中英關係。關乎民生福利的部分，則是玩弄數字，而不檢視各種政策對社會整體利益需要作出調整。過去兩年多以來的苦惱，加上未來不明朗的形勢，使香港好像啞子吃黃蓮，有苦自己知。

當然，前路縱是崎嶇，自由黨絕不會就此作罷，袖手旁觀香港順利過渡的可能性日漸減低。因此，我們呼籲社會各界人士，本着「做件好事」的積極態度，多發言、多表態，直接向中國政府表達對未來特區的期望，以及就各種過渡的事宜，提出建議。我們多次強調，我們不會將香港劃定在九七年這個框框，因為要跨越九七的，還有留在香港的六百多萬市民，所以香港一定需要有一套長遠的策略、一個穩定的社會環境，才可以令香港經濟繼續蓬勃發展，同時可以令香港人繼續改善生活水平，安居樂業。

自由黨不是政府，但是既然我們投身社會為市民服務，便要履行職責，指出政府在過渡期政策上的不是，提出政府應該切實執行的策略，點出一條正確的道路，與港人一起過渡九七。因此自由黨在今次辯論中，會以過渡政策為主題，向香港政府提出建議。自由黨亦會利用各種不同的渠道，令港府以及中國政府了解香港一定要循着甚麼步伐，實行甚麼政策，香港才可以保得穩定繁榮所帶來的成果。自由黨不是報喜不報憂的政黨，亦非急功近利之徒，更不是譁眾取寵，但求在「千日」交差的機會主義者，且讓時間和表現證明我們堅決為港人謀求長遠利益的誠意。

現在，我想評論一下施政報告的中港關係部分。對於彭督在公務員如何與預委會接觸的問題上仍持曖昧態度，我們認為是不切實際和不負責任的做法。雖然他指出港府會在籌委會成立後，以商定的方法，給予籌委會所需的即時和切實的幫助，但他卻逃避了由現在直至九六年這 15 個月內，香港政府如何給予合作，為籌組未來特區所需資料和解釋提供有效的協助。15 個月差不多等於剩下過渡期的一半日子，如果港府仍是有保留地處理主權移交所涉及的過渡安排，而又同時暗示九七年之後過渡方面若出現甚麼問題，則不屬英方責任，這種口說合作，卻沒有實際行動的做法，不能說是為了香港的利益。

我們認為處理過渡安排是刻不容緩的事。合作應該是全面的，不應有時限的，更不應令有意協助順利過渡的人士，受到不必要的掣肘。根據施政報告及布政司給港府官員的指示，公務員很難可以開放胸懷，與中方或有港人參與的預委會，進行溝通和接觸，原因不單是政府不主動、不鼓勵的態度，而且作為港府之首的總督，在上任兩年多來對中方的強硬不合作並帶對抗的姿態，令公務員難從過往的局面中找到中英合作的例子照辦。無例可援，公務員在這種政治氣氛下，難免感到有心無力、有口難言。這種情況，對於香港過渡九七而言，是需要各界人士施予壓力，要政府拆除的障礙。

香港的公務員，尤其是中、高級的官員，對於香港的需求，以及政府架構的運作和政策的實施，最為熟悉不過。若果能夠讓他們就未來特區的籌組，以及一些跨越九七的政策，提出清晰的建議和解釋，對於香港前途來說，可以起關鍵性的作用。自由黨堅信，沒有東西可以比港人利益更為重要。因此，我們促請港府三思，在未來的 15 個月內，應用甚麼具體措施，建立公務員與預委會及未來籌委會的溝通渠道，同時應該在這段時期與中方磋商，及早擬訂一套全面詳盡的資料清單，協助中方安排未來特區事宜。

主席先生，由於彭督推出政改方案而導致中英關係陷入僵局，才會出現成立臨時立法會的建議。由於市民對於這個建議不甚了解，因此自由黨昨日與預委會港方成員會面，及於不久將來到北京與港澳辦官員會面，從而了解臨時立法會和推選委員會的詳情。面對今日這個政制無銜接的不幸局面，我們深感遺憾。但是我們仍要本着「香港能盡量平穩過渡」的心，努力令香港在未來的日子裡，可以積極盡量發揮其在金融、商業、服務、航運等方面的重要角色和地位。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指出，中國是香港最大的貿易夥伴，因此強調要加強中港之間的經濟合作。自由黨過去曾建議成立「中港經濟合作委員會」，但總督在今次施政報告中卻隻字不提這個甚具積極性的建議，自由黨在此促請政府盡快確認這個建議，務求促進中港經濟合作。

剛才我提及自由黨的議員將會以過渡為題，陸續在今明兩天的辯論發言，他們會就香港各方面的政策事務表達意見和建議，其中包括保安、經濟發展、交通、基建、工務、房屋、教育、醫療、司法、福利、勞工、工業發展及新界事務，希望有助香港在後過渡期有一個更加安定的環境，以及有更長遠的施政規劃，為未來特區建立一個穩固的社會及經濟基礎。

主席先生，我 16 年來從來沒有不支持向總督致謝的動議。但這一次我想不到任何原因要多謝總督。香港前途搞得這麼不明朗，中港關係這麼僵，我不能假裝多謝總督。我二十六日不在香港，我在此表示，不能支持動議。將來總有一天，本局有份支持總督政改方案的人士亦會感到「多得他不少」。

本人謹此陳辭，反對動議。

許賢發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以「掌握千日·跨越九七」為題，發表上任後第三份施政報告，本應令人產生另一份驚喜和憧憬，因為以總督在政制改革問題上，不惜犧牲中英原來合作基礎的勇氣和魄力，要在民生問題上露一手，藉此向全港市民宣示他並非「政改總督」，亦不應是很難的事。

可惜，整份施政報告雖有大量相關資料作陪襯，以示隆重其事，卻沒有令人驚喜的地方；相反大部分內容若非似新還舊，便是予人雷聲大、雨點小的感覺。所謂「掌握千日·跨越九七」的豪情，因缺乏宏圖大計的支持，而變成空喊的口號，難怪市民的反應比以前差得多。

市民不滿的原因固然有多方面，但本人認為最重要的，就是總督沒有對一些存在已久的大眾關注問題，在施政報告內作出適當的回應，遑論制訂解決方法。

例如在房屋方面，由於新界可以供發展的土地已愈來愈少，市區重建計劃就勢必成為日後土地供應的主要來源，政府應及早制訂一套完整而公平的對策，包括對發展商的收樓程序、對舊業主和租客的合理保障、搬遷安排及賠償，以及清拆安全等，都要作出嚴格的規定。一方面既可減少利益衝突，另一方面亦可將對居民所帶來滋擾減至最低，從而加速重建計劃的推行。可惜當局不但反應遲緩，甚至對受影響居民的申訴詐看不見，聽而不聞。而社會福利署更阻撓鄰舍輔導計劃的社工隊伍，在舊區中幫助居民正視重建問題的工作，也可謂倒行逆施。

又例如在社會福利方面，當局早已在九二年的三月和六月，先後公布康復政策及服務綠皮書及其諮詢工作，但時至今日仍未能正式公布最後的白皮書，實在令人感到詫異。雖然當局已屢次重申會按綠皮書的目標和計劃行事，但白皮書畢竟是政府履行承諾的政策性文件，也是本局和市民監察施政進度的有力依據，一日未曾公布也難以安枕。

本人認為，雖然總督倡導一個更願意向市民作責任交代的開明政府，但以目前情況而論，港府其實往往只選取在最受批評的政策上作出辯護，到被迫要作出改善承諾的時候，又選擇牽涉資源最少的一、兩項去做，藉以紓緩公眾的不滿情緒，甚至搬弄數字遊戲，瞞天過海。這樣的管治態度，如何令市民相信總督在餘下不足千日的期限裏，會帶領港府致力改善民生，為主權移交做好準備？

近幾年香港在經濟發展方面所取得的驕人成績，實在羨殺不少鄰近國家，連遠至英國，其國民生產總值也落後於本港。然而，政府對社會上最不幸、最不能自助一群人士的經濟援助，卻微薄得令我們感到難堪。早在麥法新博士未完成一項對公援指數作最科學化的研究報告之前，全港市民都認為現行公援標準金額太低，無法令受助人生活得稍有人類的基本尊嚴。當研究報告建議只溫和提高公援標準金額至 2,300 元的時候，社會人士包括受薪階層、資本家和學者都認為可以接受，但有關官員卻以誇大失實的數字和「養懶人」的荒謬論調來恐嚇市民，態度令人反感。就連總督本人也違背當初他對本人和本局同事黃偉賢議員的承諾，在沒有深入了解報告建議便支持當局的決定，連轉彎和繼續討論的餘地都刪除，令人對這個強調開明和向民意負責任的政府，感到痛心和失望。莫非政府真的講一套、做一套？

爲了疏導市民對政府的不滿情緒，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宣布增加對單親家庭和公援家庭兒童的補助金額，每月所增加亦不過是 200 元和 205 元，對受助家庭而言，雖屬杯水車薪，但聊勝於無。不過，本人仍認為對單親家庭其實不公平。各位不要忘記，財政司在本年三月公布本年度財政預算案時，對單身和已婚人士的薪酬免稅額作出相當慷慨的調高，幅度同樣是 28.6%；但單親家庭的額外免稅調整額幅度，就只有 18.5%。因爲這樣，今次區區 200 元的增額，仍無法令單親家庭感到他們比一般家庭的額外開支，已得到政府應有的重視。

至於老人服務方面，本人和所屬的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毫無疑問都會歡迎總督將照顧老人列爲首要項目，但對政府的誠意、決心和做法卻不免有所保留。因爲我們所追求老人服務的理想目標，是鼓勵和協助退休的長者積極面對晚年，繼續參與社會例如就業、當義工和建立社交圈子等等，最終而言甚至可減輕政府的財政負擔。但這絕非單靠提供院舍照顧便可達到，首要的是先提供合理的經濟援助，令他們得以維持基本的生活尊嚴，而且積極地面對人生。可惜政府堅持拒絕增加綜援標準金額，並且在沒有令人信服的理由之下再次否決成立供款式的中央公積金，無疑是置老人服務中最迫切的需要於不顧。須知目前在綜援個案中，逾六成半是 60 歲或以上的老人，人數雖然多達六萬多人，但以目前和將來的經濟水平而言，我們在香港應有能力照顧他們最基本的需要。

另外一方面，對於總督接納老人服務工作小組的主要建議，本人作爲這個已解散的小組成員，當然表示歡迎，但可以說是並不完全感到高興。因爲即將在衛生福利科之下成立的老人服務組，只由一個丙級政務官去負責統籌及監察有關老人照顧的整體政策，恐怕力有不逮，無法發揮應有的功能。我們工作小組其實要求成立一個有實權和層次較高的委員會，統籌和監察所有有關老人的服務，性質就類似今日的康復發展協調委員會。若果以老人和復康服務的經常開支來看，作爲量度基礎，本人實在不明白爲何當局不設立老人服務中央統籌委員會。因爲根據本年度的財政預算案，前者在經費上比後者多出一億三千多萬元，而且服務類別和牽涉的政府部門亦不遑多讓。故此本人希望衛生福利司重新考慮本人及工作小組的要求，否則只會令人相信當局不願意接受監察和落實所有建議。

事實上，總督曾承諾在九七年前興建 7 間這些護養院，但基於種種推搪理由，首間預期要明年中才能施工，恐怕九七年前最多只能趕起一間半間作為交代。除此之外，政府希望借助非牟利的私營和志願機構，在提供高質素的護理安老服務的貢獻，從而減輕老人對政府的依賴，此項措施本應值得支持，但政府應給予有關機構足夠支持，沒有理由要開辦機構倒貼政府的不足。類似的例子實在不勝枚舉，但都充分顯示政府只懂誇談漂亮的數字，而缺乏實際執行的誠意。

至於復康服務方面，眾所周知，由於估計需求的標準及策劃失誤，導致弱智人士宿舍嚴重不足。根據本年六月的一份資料顯示，中度和嚴重弱智人士分別需要輪候 6 至 7 年，對家長在照顧方面當然構成沉重壓力，亦嚴重妨礙弱智人士成長，錯失不少可以自力更生融入社會的機會，最終而言，當然是增加政府的負擔。可惜總督不但沒有在他的施政報告中，對宿位嚴重不足的問題提出具體的解決辦法，甚至刻意低估全港弱能人士的數目，遠遠低於一般歐、美國家的估計標準，從而達致減輕需求壓力的目標。對於這種徹頭徹尾的駝鳥政策，本人實在感覺到非常遺憾。

主席先生，總督在處理房屋問題上，亦不免犯了輕率的毛病。無疑，總督已向社會上居住條件最惡劣的一批市民，包括臨屋和寮屋居民，開出一張安置上樓的期票，雖然未必可以在九七之前全部兌現，但總算有個開始。不過，連房屋署高層官員在施政報告發表之後，急忙呼籲政府增闢土地予房委會，可見總督其實還沒有觸及房屋問題的癥結地方。

眾所周知，土地短缺固然令房委會的建屋程度受阻，縱使真如總督所說每年可增建一定數目的新屋，但如何訂定公屋和居屋的分配比例？另外在分配公屋的資源中，應優先處理逾 10 萬個在輪候冊上苦候多年上樓的準住戶，抑或受舊區重建影響的居民？可見誇談建屋數字並不是可以解決問題的負責態度。作為一個房委會委員，本人早已表態支持需優先處理居住條件最惡劣的一群市民。但總督身為政府領導人，能否迴避在有關問題上作出指引，並且確保政府給予房委會實際的支持？

至於政府在近幾年鼓勵市民置業，在政府無意改變高地價和高樓價政策，以免影響庫房的稅收來源的大前提之下，此類政策就大有商榷餘地。因為此舉無疑是叫市民在私人物業市場上，間接產生「托市」功用。其實，根據本人接觸所得，只要改善公共房屋的環境衛生、治安、居住面積和對外交通，市民對所住單位是否屬於自己的永久物業已無關重要。因此，本人再度要求當局將中央的屋邨管理權力下放至全港各區，成立有居民代表，有關的專業人士、和房署官員共同參與決策的地區性屋邨管理委員會，相信會對房屋問題引起革新性的影響。

主席先生，自從八五年當選加入本局以來，這是本人參與第十次的總督施政辯論。記得本人當時懷着戰戰兢兢的心情，發表第一篇施政辯論演辭，主題是為社會上最不幸、最不能自助的低下階層，向政府爭取改善福利待遇的資源，到今日發表的第十篇，本人仍要為他們向政府討個公道，實在感慨良多。究竟在過去幾年的經濟急速增長，社會不斷進步當中，他們是否得不到任何益處？甚至相反換來更深程度的怨懟和失望？作為社工界的一

分子，本人感到非常無奈和遺憾，而身為小市民，則會感到非常失落。因此，本人鄭重呼籲總督及其領導的政府，拿出誠意切實地回應市民期待改善已久的民生問題。只有這樣做才能令市民相信「掌握千日·跨越九七」不只是口號，而是殖民地政府光榮撤退的一個烙印。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李柱銘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聯合聲明草簽到今日已經有十年零二十三日，距離九七年七月一日還有 984 日。今日普遍香港市民的心態可以用憂慮和無奈來形容。憂慮是我們現時享有之自由將會被剝削。無奈是我們沒有辦法扭轉這局面。基於憂慮和無奈，大多數合資格移民的市民都已經申請移民外國。我希望中國領導人好好反省在這十多年，他們到底做了甚麼事情，令到市民這般憂慮和無奈。

在這 10 年，聯合聲明已變為一本美麗的謊言。今年五月四日本人在本局已經提出一個動議辯論，很清楚地指出中英兩國過去並沒有遵守中英聯合聲明，使聯合聲明多次受到歪曲和破壞，令香港市民感受憂慮。在這次動議投票的時候，沒有任何一位議員投反對票。

而更令港人憂慮的是預委會這個怪物。預委會的成立明顯地破壞了聯合聲明，聯合聲明第四條清楚講明，由聯合聲明生效到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香港將由英國政府管治，目的是要香港繼續安定繁榮，對此中國政府給予合作。但中國政府成立預委會的目的就是要與港英政府「對著幹」，難道「對著幹」或「你做初一，我做十五」便是有中國色彩的「合作」嗎？最可笑的是中國政府和港英政府都異口同聲惺惺作態地說他們一直都遵守和落實聯合聲明。香港市民會相信嗎？

在一九八五年十月我第一次在本局發言的時候，已經清楚表示就算中國領導人每日都在屋頂高呼他們會全力落實聯合聲明也沒有用，他們一定要用行動來證明給香港市民看，才會令香港市民對中國政府有信心。當我每次聽到中國政府或港英政府高呼他們正落實聯合聲明，我就像童話故事「皇帝的新衣」裏的小男孩一樣，聽著大人們在大聲讚美皇帝的新衣如何美麗，但事實皇帝卻沒有穿上任何衣服！

雖然到九七年七月一日還有 984 日，但中國政府常用的宣傳機器已經在香港實行，中國政府每日都說他們正在遵守聯合聲明，難道講多一千日香港市民便會相信嗎？

預委會最近決定成立臨時立法會。這個決定基本上違背了聯合聲明及基本法，所以引起香港各界的不滿和嘩然，大家試想想，就算這臨時立法會只做一件事——修改選舉法，後果會怎樣？後果是經過臨時立法會修訂的選舉法將會產生一個完全受北京控制的立

法會，這個新成立的立法會將頒布所有令北京政府滿意的法律，例如，取消人權法，加設箝制新聞自由的法律和制訂類似新加坡的保安法，授權政府不需提出控訴就可以無限期地拘留異見分子。大家可以想像到時香港的情況將變得多麼可怕。

主席先生，其實現在不單香港市民對未來感覺徬徨，就算中國現時的領導人也未能預測當鄧伯伯過身後，他們的地位會否改變。所以在這皇朝末日的時候，中國的政策是寧左勿右。在這種情況底下，中國政府怎會能和英國政府達成一些有意義而且又為香港市民所接受的協議呢？面對這種情況，港英政府應該用甚麼態度去面對呢？等，並不是一個好辦法。因為沒有人知道要等多久，所以我非常不贊同港英政府現時處事的態度，他們一邊說時間不足夠，一邊卻呆呆地等，浪費了這麼多時間，令到很多事，例如是法律本地化，或怎樣令香港法律符合基本法等等事情不能盡快完成，此舉當然受中國政府歡迎，因為假如一切未能落實，到一九九七年中國政府便能夠想怎樣做便怎樣做。其實基本法第一百六十條已清楚講明，到一九九七年人大常委會若沒有任何頒布，香港原有法律將繼續有效。所以只要有本局小心處理這些問題，確定這些法例合乎基本法，就算未得到中國政府同意，亦可放心作出修改。

在中英合作的問題上，香港市民當然希望有協議，但現在應該明白，就算有協議亦未必代表中國政府一定會遵守。用新機場備忘錄為例，根據這份備忘錄，很多現時的爭拗在一九九一年已經列為核心工作，港英政府根本再無需要再次要求中國政府同意。可惜中國政府到現在仍然採取一種不合作的態度，證明就算有協議，問題仍然存在，因為中國政府未必會遵守諾言。中國政府當然不會承認他們正在破壞聯合聲明，他們慣常地用解釋權來顛倒是非，把黑說成白，把白解釋成黑。港英政府現在唯一可行的，就是在市民支持下，做自己應該做的事情。將來中國政府怎樣做，我們沒有辦法預計，但港英政府萬萬不能因為沒有中國政府的合作便拖慢步伐，甚至停下腳步，甚麼也不做。假如中英政府能夠摒除成見，互相合作，就等於大家正可以通行一條雙軌鐵路。但如果中英政府不能合作的，就算單軌鐵路港英政府亦照樣可以行車。總督應該讓香港市民知道港英政府不會再破壞聯合聲明。如果有需要的話，香港政府會單方面履行聯合聲明。

在保障人權的問題上，中國政府在聯合聲明已經闡明，九七年香港從英國管治回歸到中國，是在保障人權的基礎上進行的。這是聯合聲明對香港人的承諾。

然而保障人權不能只靠空洞的口號。故此聯合聲明附件一第十三條特別註明：「《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和《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國際公約》適用於香港的規定將繼續有效。」但我們要清楚，現時國際社會為保證人權獲得具體落實，一個極之重要的部分便是定期報告，即是說要向聯合國的人權委員會就條約的實施情況進行報告，讓國際社會進行公開和集體的監察。如果沒有這個監察機制，保障人權實在是無從說起，一些獨裁國家便是成為簽約國，來逃避監察，繼續「關門打仔」。

現在英國仍是兩條條約的簽署國，所以每數年便要向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提交報告。但九七年回歸後，這個安排能否繼續，非常令人懷疑。雖然香港政府和英方不斷強調，對聯合聲明的理解是中國到時必須繼續向委員會報告，而且對他們的看法非常有信心。

諷刺的是中國至今仍不是條約簽署國，而魯平主任亦多次表明中國到時無責任，亦不會提交報告。其實到現時，球給踢到哪一邊，我們還不知道！我必須重申，中英雙方是有責任維持就人權狀況向聯合國報告的機制和安排。在未來三年，總督亦必須對此事提出確切保證，而不是只須舉起雙手，說一句英國認為無問題就可以解決。

近日，大律師公會副主席李志喜女士提出，這個爭端其實不能不了了之，而應該透過海牙的國際法庭作出裁決。其實我們認為最理想的做法當然是中國主動加入這公約成為簽署國；次選的是中國政府發表確切的承諾，應承提交報告的安排會在九七後繼續延續下去。但兩者都落空的話，李志喜女士提出建議的便是最基本的處理辦法。我們認為英方絕對有責任清楚解決這個難題，而不是拖下拖下，「拖過九七，關門大吉」。我們強烈要求政府在下星期的答辯中作出清清楚楚的回覆，怎樣去處理這問題。

主席先生，民主黨已於十月二日正式成立。在稍後時間或明天，我們其他 15 位議員會就他們負責的政策範圍發言，就施政報告作出評論。

- 司徒華議員會集中評論預委會提出所謂「臨時立法會」的問題，並分析它對香港會帶來甚麼衝擊。
- 楊森議員會促請行政局及政府，以行動落實行政向立法負責的問題。他亦會就他專長的老人社區護理問題發表意見。
- 林鉅成議員會就「醫藥分家」的問題發言，亦會敦促政府加強愛滋病的教育宣傳，並改善對病患者的關懷和服務。
- 李華明議員會重申政府未有合理地提高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金額，並且指出否決中央公積金，將會令很多老人家難以安樂和有尊嚴地生活。
- 黃震遐議員會評論政府在促進競爭、制訂全面人力資源等策略方面進展緩慢所引起的問題。他亦會促請政府重視港商回大陸投資的保障。
- 何敏嘉議員會分析政府在再培訓計劃的開支等如是臨時性失業津貼的現實，以及他的衛生界功能組別的問題。
- 劉千石議員會集中在勞工問題上，指出總督強調香港「全民就業」本身就是一個神話。
- 陳偉業議員會批評政府很多基礎建設未有確切的啓用時間承諾，令人懷疑政府這些計劃是否週全。
- 文世昌議員會評論到文康政策未能民主化的問題。另外，他亦會指出政府缺乏一套完整的廢物處理策略，又忽略自然保育，將會如何危害這個綠色地球。

- 李永達議員會集中談到現時公屋輪候冊及土地供應不足問題。
- 馮智活議員會就政府應如何正確運用，而非歪曲「污染者自付」原則提出意見，並會以「污水服務收費」及「垃圾堆填區」為例子。
- 涂謹申議員會繼續敦促政府盡快就市區重建完成檢討，並正視受影響居民的困境。他亦會重點討論中港合力打擊黑社會及其他治安的問題。
- 黃偉賢議員會集中討論政府久無良策的交通擠塞問題及提供一些建議。
- 狄志遠議員會評論政府對幼兒教育的資助不足和政策缺乏長遠承擔的問題，也會談及其他基礎教育，例如分區學額、家長知情權這些問題。
- 張文光議員會就預委會干擾本地教育政策發展，以及公務員穩定等一連串問題發言，並希望政府特別認真重視。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主席（譯文）：我知到部分議員要早退。李國寶議員。

李國寶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今天我們集中辯論的施政報告，是我作為立法局議員所聽到的第十份施政報告。可悲的是，這份報告實在太「似曾相識」了。

舉例說，總督衛奕信爵士在一九八八年的施政報告中說，當時的通脹率已增至7%。6年後，總督彭定康在施政報告中說，通脹率在今年首半年已增至7.5%。

在一九八六和一九八七年的施政報告中，總督衛奕信爵士誓言透過加強研究、引進新科技，以及利用支援服務協助發展高科技工業，來提高香港的生產力。7年後，總督彭定康亦談及加強香港進行尖端科技研究的能力、提出新的鼓勵措施，以提高製造業的科技水平，並且為高科技行業提供土地。

有些課題總會成為任何施政報告的主要內容。不過，同樣有些應優先處理的項目也是絕少提及的。

舉例說，衛奕信爵士在一九八八年的施政報告中，對工業簡直隻字不提。6年後，總督彭定康也跟隨衛奕信爵士的做法。衛奕信爵士在一九八九年的施政報告中，沒有就打擊通脹提出任何具建設性的建議。5年後，總督彭定康亦沒有就香港持續的通脹問題提供任何實際的解決方法。

但是，近年的施政報告有一項改變，就是我們聽到更多承諾。這份施政報告承諾改善老人、條件較差的人、病人，以及那些希望置業的人士的境況。但施政報告實際給予他們甚麼呢？

試看看未來 4 年爲了讓 6000 名大學、理工學院和其他學院的學生受惠而準備額外撥出的 3.25 億元。這筆款額僅爲每名學生每天帶來 37 元。扣除在麥當勞吃早餐和午餐的支出後，所餘的金錢僅足夠一名學生乘搭小巴往返中環和香港大學。對那些須長途跋涉到香港科技大學上課的學生來說，着實太不幸了。

任何政府可能犯的一項最大錯誤，便是製造一些無法實現的虛假期望。然而，如果空洞的諾言被視爲不當的話，那麼沒有落實日期的承諾就更加危險。以爲香港儲備那麼豐厚，能夠負擔任何計劃的開支，就實在太短視了。這份施政報告宣稱香港很有成就。我們現在確是如此。但是，當每一天的業務開始時，我們便要重新與對手較量。我們最近的經濟表現並不如我們所聽到的那麼好。

10 年來，本地生產總值的實質增長率已落後於新加坡和台灣等其他亞洲小龍。從一九九零至九三年，香港的實質增長率幾乎還不及台灣的一半，並且比新加坡少 3.5 倍。通貨膨脹已削弱了我們在經濟方面的競爭能力。

10 年來，香港的平均通脹率高出新加坡 4.5 倍，比台灣則高出 3 倍以上。但是，施政報告卻沒有提到通貨膨脹的問題。

令人憂慮的是，施政報告和政府當局的《政策大綱》，均沒有着手處理本港在國際上的競爭能力日漸遜色的問題。其實我們在爭取投資、生意和就業機會方面已正處處輸給鄰近對手。

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施政報告無意完全忽視香港的競爭能力。政府當局明確表示，希望消費者委員會（消委會）可成爲促進競爭能力的工具，因此承諾撥給消委會額外資源。不過，街角商舖的競爭能力當然有別於國際舞台上的競爭能力，兩者並沒有必然的關係。

這份施政報告值得稱許的地方，就是附有《政策大綱》。雖然我們未必認同這份大綱提出的全部方法或意向，但這個創新意念仍是受歡迎的。有關原則值得我們大家推許，而政府當局也應記一功。

正如施政報告所說，沒有人會真的質疑英國的管治對香港發展的貢獻。沒有人會否認香港一直是全球管治得最好的城市之一。但這並非問題的癥結。

問題並不在於英國在過去 55845 天的表現如何。那是歷史學家的工作。正如施政報告也承認，問題在於未來的 986 天會發生甚麼事情。只要看看過渡是否平穩，在 153 年間設立的建制能否繼續沿用，這些建制賴以建立的繁榮能否維持下去，我們便不難找到答案。

政府當局曾說，促進貿易、投資和商界的蓬勃發展，仍然是政府最關注的項目。但是，與中國建立更良好的關係最符合我們的經濟利益，難道這不是明顯得叫人難受的事實嗎？

這屆立法局會期與過往任何一屆都同樣重要。現在是關鍵時刻。政府當局在促進本港與中國結合這方面，應顯示積極的進展。

可是，我們聽到的卻是政府當局那些耳熟能詳的陳腔濫調：「希望會」、「準備提供」、「給予任何協助」、「給予充分合作」、「開始討論」等。這是否堅定的承諾？這是否實際的取向？可悲的是，這些其實僅是言之無物的空話而已。

香港應該作好準備，以便成為蓬勃發展的珠江三角洲的經濟心臟。我們仍沒有就機場融資問題達成協議。我們沒有就九號貨櫃碼頭達成協議，也仍未着手發展十號貨櫃碼頭。

強勁的經濟必須有賴一套受人尊重的健全法律制度，以及一個負責任的開放政府。不過，我們卻仍未就終審庭達成協議。我們亦未能為本局提供「直通車」。

現在是時候，讓我們舉步向前，跨越今後這 986 天，邁向未來的悠悠歲月 —— 我們的未來。但我們今天必須採取積極的措施。我們應該繼續安排更多培訓機會和提供技術先進的支援系統，以提高本港公務員隊伍和法律制度的質素。我們應該在本港社會、經濟和基建方面致力加強與中國的聯繫。此外，我們亦應該採取積極行動，遏止通脹。這些工作實在刻不容緩。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黃宜弘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及中英合作時聲稱：「在英國統治香港餘下的一千日裏，我們定會盡最大努力，以真誠和理智的態度與中方通力合作。不過，合作絕不能單靠其中一方，而誠意亦不是以其中一方是否每次都贊同另一方來衡量」。我很奇怪，如此關鍵的一段話，在報告摘要和政策大綱中，竟然都不見了。我不想猜測總督這樣做的意思，我真希望他所說的「合作」不是放煙霧彈。「合作」，對香港的平穩過渡有利。這是市民普遍的願望。令人費解的是，總督一邊說要與中國通力合作，一邊又在涉及中國主權的許多重大問題上自行其是，拒絕與中方磋商，而要中方完全聽命於他的擺佈，並且強調他所建議和單方面推行的一切，統統是「最好的」、「最正確的」。他一邊說要與中方加強溝通，一邊又發出指引，不准公務員與全國人大常委授權的法定工作機構正式接觸。試問這是甚麼「真誠和理智的態度」？這跟他所說的「合作絕不能單靠其中一方」的道理，不是有明顯的抵觸嗎？其實，縱觀一本「帝國斜陽」的歷史，英國總是要在其殖民地撤退之前，實行分化政策，製造矛盾對立，以利於擴大和延續英國在這些地方的政治影響和經濟利益，並謀求新政權落入新英代理人手中。香港市民對總督在英國撤退部署中扮演的角色，早已心知肚明。在他高叫合作的時刻，市民不只要聽他說出甚麼話，而且更要看

他交出甚麼貨。記得兩年前，總督在就職演講中，曾經將建立良好的中港關係列入主要的施政方向，豈料言行完全背道而馳。如果以為這樣做還可以取信於人，簡直是低估了香港市民和中方的智慧。

關於總督是否有合作的「誠意」，我可以舉出另外一個例子。最近，中方要求英方提供涉及政權移交的資料。我認為，這是代表香港市民和未來特區政府提出的完全合情合理的要求。任何有責任心的政府，根本毋須主權國家提出這個要求，就應該主動提交有關平穩過渡的資料。現時中方已經提出，總督不但不配合，反而設置障礙，這件事問任何人，恐怕都難以得出有合作誠意的結論。如果總督真有誠意，就必須推動公務員向預委會和中方官員介紹情況，提供資料，建立良好的聯繫，這才是符合香港利益、得到市民支持的政策。

本局同事對今次施政報告，恐怕「彈」比「讚」多。我們要求的，是一份能夠真正反映社會現實，真誠為香港未來着想的施政報告。但事實上，總督到任兩年來，一直醉心於推行他的「政改方案」，而在經濟民生方面乏善可陳，令人失望。試問他在香港兩年多，幾時有認真聽取民意呢？有誰能舉出一兩個例子，足以證明他的確是聽取了民意而從善如流呢？難怪他在市民中的認同感每況愈下，也難怪他成為歷屆總督中與中國關係最差的一個。他在施政報告中，相對增加了福利部分的篇幅，從老人服務講到弱能兒童，說明他確實已經達到非設法挽回聲譽、擺脫困境不可的地步。他為了塑造「民生總督」、「福利總督」的形象，不惜大派利是來收買人心。但在香港回歸中國的最後千日，以香港為世代居所、在香港興家立業的市民希望見到的，肯定不只是福利、環保等承諾，而是政府將如何帶領香港平穩過渡的切實措施。很可惜，在這個至關重要的方面，總督至今未見開步。

不少市民擔心，英國人千方百計要在九七前盡量消耗香港原有的財富，並且給未來特區政府留下沉重的財政包袱，到時所謂千億儲備的承諾只不過是一張空頭支票。由英國人所作所為來看，市民的擔憂不是毫無根據的。如何加強監察，防止此類事件發生，應該是本局同事和社會人士的重要工作。就以今年施政報告為例，過往政府對社會福利並不重視，今次突然間大幅增加社會福利開支。過去一百多年來不肯做或不敢做的事，現在急不及待要做出來。總督可能以為，大灑金錢推出一些不負責任的計劃，就可以破壞未來特區政府的財政基礎。但我認為，他雖然可以消耗香港人積累的財富，有沒有本事破壞市民的勤勞、智慧和應變能力，就很難說了。在香港成長的過程中，經歷過不少大風大浪，但次次都是憑着這份勤勞、智慧和應變能力，而得以化險為夷。香港地方這樣小，資源這樣缺，能擁有今日的成就，就是依靠這份最可貴的財富。「東方之珠」的奇蹟，是全港市民共同努力創造的。當然，香港還有中國這樣強大的後盾。中國的改革開放，為香港和亞太地區的經濟發展帶來了蓬勃的生機。「內地好，香港一定會好」的觀念，已成為市民的共識。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對香港的經濟發展，頗引以為榮。但我想大家會同意，若果總督能夠順應歷史發展的必然趨勢，多些關注香港長遠的經濟發展，那麼成績又何止於此。

在這裏，我想順便講一句，總督在施政報告近末「留給將來的資源」部分，似乎很強調香港美好的未來，端賴現存的那點儲備。但我相信市民定會十分清醒地理解，香港的未來，關鍵仍然在於市民能否繼續發揮勤勞、智慧和應變能力，如果少了這份最值得珍視的財富，即使留下比預算多幾倍的儲備，並不能夠保證香港的繁榮穩定。

我還想指出一點，總督可能以為他的做法將會換取香港老人家的歡心。其實，他對香港相當部分老人家的心態很不了解。畢竟，他是西方國家的政客，對中華文化傳統所知甚少。香港的繁榮，是市民過去和現在努力奮鬥的成果，其中也包括為數不少的老人家長年的辛勤勞動和奉獻。從中華文化傳統出發，敬老尊賢是市民共同的理念。香港大多數老人家具有強烈的自尊心，希望政府和社會能在各方面給予真正的關懷與尊重，而不願意被人視為「無能」、「需要額外照顧」的一群弱者。舉例來講，我們就經常遇到要幫助有些老人家過馬路、爬樓梯，而受到婉拒的情況。他們總是說：「多謝，多謝，我自己可以行」。有些老人家，不高興被人稱為「老」，更加不肯貿貿然向人伸手求助。總督在施政報告中，似乎將本港老人家分為另一類的市民，他是否知道這樣做會傷害到老人家的自尊心呢？香港社會發展到今日，政府和市民有責任照顧老弱病殘人士。政府必須認真諮詢各階層的意見，根據實際的需要和負擔能力，制訂出切實可行的辦法，以解決市民退休之後的生活保障問題，而不是將老人家的福利變成政治的籌碼。

算了吧！希望大家不好再「彈」總督了。他已經麻木了，再「彈」又會有甚麼用呢？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彭震海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兩年前總督彭定康先生向本局建議的政改方案，被中方認定為「三違反」之後，中英之間的爭拗無日無之。中方最近更揚言，將在九七年以後組成臨時立法會，用以取代三級議會無直通車的真空期，這種公然不符合中英聯合聲明及基本法的言行，令到香港市民感到極度不安。

其實，本局在六月間通過的政改方案，只是擴大新增的 9 個功能組別選民人數，這些是符合大多數市民追求民主選舉的意願，而中方若採取過分激烈的手段，一定要拆毀爐灶，肯定會傷害到香港的繁榮安定。

今年，彭定康先生發表他上任以來第三份施政報告。在《香港：掌握今日，跨越九七》雖然用了不少篇幅，許下要跟中方合作的承諾，然而觀看這些日子來中方的反應，似乎要改變目前對立的關係，仍存有重重障礙。

勞工界一直反對輸入外地勞工，也曾經透過各種途徑向政府表達勞工界對輸入外地勞的心聲，可惜政府置若罔聞，總督依然不願取消「一般性輸入勞工政策」，令本地工人，尤其是非技術性及受工業轉型影響的工友，就業有一定困難，即使他們願意接受轉業培訓，但僱主在依仗有外勞的選擇之下，對招聘工人訂出苛刻條件，尤其是在年齡、學歷上的歧視，這是不爭的事實。而且，許多行業的僱主更利用培訓名義，變相的輸入外勞，但有關當局卻坐視不理，令到情況愈來愈嚴重。我在這裏促請政府，應盡速杜絕這種不合理現象，並檢討再培訓計劃的成效，令本地工人的就業權利得到保障。

早在很多年前，已有勞工界要求政府盡早推行中央公積金，可惜政府多次屈服於工商界的壓力，一再否決為全港僱員提供退休保障制度的要求，導致有今日社會保障開支日益龐大，承受巨大的壓力。如果當年政府從善如流，順應民意，就不需要為九七年前香港人口老化問題而頭痛。

九一年年底政府推出強制性退休保障制度諮詢文件，工商界人士竟然一反常態，改為支持數十年他們一直反對的中央公積金，當時他們在本局振振有詞地發言，強調中央公積金有很多好處，我希望他們應該翻查一下他們過去在本局的發言，所提出的疑慮。他們在反對中央公積金的時候，將中央公積金說成一無是處，說成有百害而無一利，如推行中央公積金，會積壓大量資金，對香港經濟發展造成極大障礙。我希望他們在提出的時候，一樣慷慨激昂，言之成理呢！

今日，政府又推出老年退休金計劃，諮詢期將會在十月底結束，根據政府在民間的調查，有 70% 的市民贊同此項計劃，雖然有部分學者與及高級公務員團體有些保留甚至反對，然而大家都已經有一個共識，那就是曾經在過去為香港的經濟成果、社會繁榮付出心力的老年人，應該得到社會的照顧，而老年退休金計劃，不僅使這批老人家不需為晚年生活而擔心，更重要的是可使他們活得有尊嚴。而且，我必須在這裏強調一點，社會對老人的回饋是應該的，而不是一種施捨。

由於老年退休金計劃的實施日期尚有一段時間，需要得到中方的同意，這是重要的。但政府最需要應重視市民所提出的意見，使計劃具體推行，或者得到完美的推行。更重要的，是在實施之前，應該全面檢討現有的社會福利政策，提高公援，使老有所依。

香港進入後過渡期，在剩下不到一千日的日子裏，中英關係如果沒有改進，我相信政府簡直寸步難行，因為所有經濟、民生、福利、醫療、房屋等等政策，必然會超越九七，都需要與未來宗主國商量，而擺在眼前的一大堆問題，譬如終審庭、貨櫃碼頭、新機場，已遇上不少困難。香港為了未來的繁榮安定，中英雙方應該有責任盡快摒除成見，共同合作去解決問題，這才是香港人希望見到的。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周梁淑怡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當大家喋喋不休議論中英關係及政局變化的時候，我想將焦點，放回在與香港市民有切身關係的治安問題上。我深信香港社會治安良好，600 萬的市民才可以安居樂業，所謂「太平盛世」，一點也不假。

當然我很高興看到總督在施政報告中，說會致力保障本港社會的安全及維持治安列作首位，但當我看到所謂新措施，除了成立中央保護證人組之外，就只是講到增加人手，而且沒有任何政策去防止罪案，沒有針對問題癥結所在，實在令我感到非常失望。況且只講增加幾百人而避談真正需要多少人手，只是敷衍應付市民要求的門面工夫。

香港現時的治安，如果看罪案及報案數字，情況不算太壞，但事實上我們身邊所聽到的、看到的和感受到的就是，黑社會的勢力已經滲透到社會各個階層，例如屋邨、街市、學校等等，可以說，黑社會勢力已經是無孔不入。屋邨居住的男女老幼都是人人自危，不是怕打劫就是怕爆竊，再加上中港之間的罪犯勾結、涉及性犯罪的個案亦無日無之，還有我們未來新一代，受到不法之徒的威迫利誘，漸入歧途，這些潛在的社會危機，都無時無刻地威脅着我們。

多年來我一直在本局屢次強調，應該把維持治安的重點放在預防的工作之上。在防止罪案和打擊罪案方面，足夠的警力是必須的，遺憾的是，施政報告隻字不提一個花費了數百萬元、由警方高層聯同顧問公司進行的皇家香港警務處人手需求研究。

據了解，這研究報告建議，警方應該增加 2200 名警員，當中七成負責前線，三成做後勤，政策大綱中表示，警方今年增加了 800 名警務人員，400 名是前線、400 名是後勤，可以說是仍欠 1400 個警員才足夠。但事實上，大家看警隊編制情況又怎樣呢？在九一年一月一日，警隊人手編制為 27578 人，但到了今年一月一日，警隊編制竟然減為 27263 人，比三年前少近 300 個位，為甚麼呢？難道今天警方的工作，比三年前輕？抑或市民的需求比以前低？而究竟剛才所提及報告的建議，怎樣在這樣的編制反映出來呢？

主席先生，保安司區士培上星期六簡報政策大綱時，不承認警隊人手有問題，他說警隊現時的空缺率是 0.15%，但是保安司若是切實承認香港警隊的人手需要，即如報告內說，有承擔地去看香港長遠的治安問題，相信他是不應該給立法局或者公眾一個假象。

我相信市民是非常樂意投入更多資源，來建立一個有效的警隊，我不希望政府以行政考慮或財政理由作為藉口，又或是用官僚手段，拖延實施該份顧問報告對於增加警力的專業建議，又或用對於麥法新報告書的處理手法去抹殺這份報告的意見。

如果政府不肯投資於增加警隊人力，就算通過多幾條好似有組織及嚴重罪行的法例，但仍然有人手不足的現象，亦沒有辦法達到打擊罪行的預期效果。7 個蓋不能掩蓋 10 個桶，舉個例，警方最近成立校隊，在 16 個警區內對付黑社會在學校內蔓延，這是絕對值得我們支持的，但回想一下，這個招數又會否導致抽調街上巡邏的人手，而令那方面人丁單薄呢？

我想強調一點，市民對警隊的信心，是建立於市民能否感到安全，無可否認，這是種主觀感覺，但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市民本身是否經常見到有警察巡邏，以及有事時是否可以必定找到警員求助。因此，警隊應該加重在巡邏方面的人手。現時社會輿論亦普遍希望有更多巡邏警員，甚至恢復在公共屋邨設立派出所、加設警崗、簽簿、加強高空巡邏等等，我認為政府在考慮警方人手調配的時候，應該同時考慮市民的信心問題，盡量容納他們的意見。

打擊罪案的另外一個重要因素，就是建立警民互信基礎，從而確立有效的情報網，這對於滅罪和防罪都是同樣重要，雖然警方一直呼籲市民報案，但這個根本是不足夠，亦未能針對市民不願意或者不敢報案的原因。

根據我們在地區上接觸市民了解所得，市民除仍有「生不入官門」的傳統觀念外，他們普遍認為報案是很煩及很浪費時間的事，更有市民擔心他們報案的資料，得不到保密處理，甚至擔心黑社會可以從警方取得他們的個人資料，因而遭不法分子報復，我亦聽過有街坊去報案的時候，因為案件無涉及傷人，所以不受理。

警方口口聲聲說要改善警民關係，這當然值得我們支持及鼓勵的，但在實際工作上卻未有顯著表現決心，再加上可能有些直接面對市民的前線警務人員對此方面並不積極，致使警民之間的距離沒辦法拉近。

至於市民不願意報案，直接的惡果就是警方不能掌握罪案的真實數字和趨勢。其實施政報告中引述罪案數字下降的資料，不是可靠的指標，甚至使人產生安全的幻覺，事實上，可能是一個假象，因為大家都知道，青少年犯罪、毒品案件等都有上升趨勢。但無論如何，報案數字只反映罪案問題的冰山一角，警方若單憑這些數字就沾沾自喜，未免自欺欺人。

為了令警方清楚知道香港現時的罪案情況，據實際情況，我建議保安科盡快進行一個罪行受害人調查，以了解實際上是有多少人遇事不報，而面對的又是甚麼罪行，以及不報案的真正原因。透過這樣的調查，警方便可以更準確掌握各項問題所在，從而作出針對各方面的部署。

至於另一個為市民關注的治安問題，就是涉及性犯罪及婦女受虐案件的數字增加了。而無可否認，在體能方面，女人一般是處於弱勢，她們是需要適當保護的。根據一個專輔助受虐婦女名「和諧之家」的志願團體的數字顯示，九三至九四年度的求助婦女共 240 人，但該團體有輔助熱線電話，曾經收過 2981 次的詢問。

而令人更不安的是去年入住和諧之家的婦女中，曾受到肉體及精神虐待的，分別都佔 91% 那麼多，較早一年的所佔比例略高，至於曾受性虐待的，比例更高出近一倍。情況反映出問題已經到了非要解決不可的地步。

主席先生，自由黨對另外一個重要的民生問題是有非常肯定的看法，我們支持港府提倡住者買其屋的長遠政策，因為我們覺得置業自住最能夠建立起市民的歸屬感及責任感。自由黨在未來的幾個月中，會積極尋求方法迫使房屋委員會去考慮大量出售公屋。另外，香港的公屋居民有二百多萬人，日常生活質素是受制於負責管理所有屋邨的人員，無論是基本設施的供應及維修、居民的安全、環境衛生水準的維持，都是與這二百多萬人息息相關。自由黨將會繼續與房屋委員會及房屋署爭取服務的改善，扭轉現存的惡習及現有一些愛理不理的官僚態度。

本人謹此陳辭，反對動議。

司徒華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彭定康先生，在施政報告中說：「讓我意譯托馬斯的一句話：『行政機關提議，立法機關作主』。」

請恕我孤陋寡聞，不知道這位托馬斯是何許人也，也不知道這句話出自何經何典。幸而，一個專欄作家在十月六日的南華早報指出：托馬斯是一位 14 世紀的德國僧侶。他原來的話是：「人提議，神作主。」

將總督彭定康先生的意譯，來與原句對照，不僅是斷章取義、移花接木，簡直是偷天換日。他把行政機關代替了「人」，把立法機關取代了「神」，作為天主教徒的他，會不會感覺到這樣是否有點近乎褻瀆呢？這是否意味着他想把現有的立法局擺上神壇呢？

撇開托馬斯的原句不談，單就意譯的一句來討論，也是不符合事實的，是徹頭徹尾的顛倒。

立法局通過很多的動議，政府是拒絕接納的。例如終審庭、公屋富戶政策、中央公積金、人權委員會等等。對於政府提出的草案，知道修訂動議或會被通過，便不批准列入議程，例如減收差餉；甚至把原來提出的草案撤回，例如遣散費。更多的是，雖然沒有明顯表示拒絕，但遲遲不去執行，束諸高閣。

這樣，怎能算得是「行政機關提議，立法機關作主」呢？假如改一改，或者更符合現實和形象化：「立法機關噴口水，行政機關去『扑錘』。」

從目前的行政立法關係，我想到預委會最近提出的臨時立法會。預委會的成立，本身就是一個震動。其後，幾乎每提出一個意見，都帶來震動，例如「公務員效忠」、「土地基金毋須撥入特區儲備」、「撤銷人權法」等等。但是，引起最大的震動，還是這次的臨時立法會。預委會有沒有提出過使香港人歡欣鼓舞的意見呢？有一句這樣的俗語：「狗口裏長不出象牙。」

假如真的成立臨時立法會，我想有兩件事是必定會去做的：一、制訂有關顛覆的法例；二、制訂新的選舉法例。前者，除了其他的作用外，可剝奪一些人的候選權；後者，使我想起一個發生三年零八個月日治時期的故事。

當時賭場林立，番攤、牌九、大細、骰寶，式式俱備。有一天，一個日本便衣密探，走進賭場，去到番攤檔前，把一大疊軍票，押注在「一、二」角之上（即買開一二）。番攤檔的主持人，叫了一聲「買定離手，開！」揭開盅蓋，正準備把攤子四個、四個地扒數時，這個密探，從袋裏掏出一枝手鎗，指向持攤人，大聲喝道：「只准兩個、兩個這樣扒！」四個四個地扒數，一、二、三、四的結果都可能出現，但兩個兩個地扒數，結果只會是一或二。押注在「一、二」角的密探，是贏定了。他可以對人說：「賭博有贏有輸，我的錢是贏回來的。」

根據透露，臨時立法會將會由籌委會委任。籌委會是由人大常委會委任。這樣，臨時立法會便是委任的委任。中國的功夫，有一招叫做「隔山打牛」。我們將會大開眼界，看到新的一招——「隔山扯線」。

剛才，我提及托馬斯原來的一句話，這句話講到「神」。臨時立法會，亦使我想到神。《聖經》的〈創世記〉說：「神按照自己的模樣，創造了亞當和夏娃。」臨時立法會，大抵是另一種的神，透過制訂新的選舉法，保證能夠按照自己的模樣，選出一個正式的立法會——一個仍然是被「隔山扯線」的立法會。有了一個這樣的立法會，甚麼法例都可以制訂，甚麼法例都可以廢除、修訂。

成立臨時立法會，等於宣布「一國兩制，高度自治」的精神和原則，已經死亡。嗚呼哀哉！尙饗。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麥理覺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本局任何議員都不可能憑一篇較短的發言，而就總督施政報告所載的許多政策、措施及目標重點，試圖作出回應。我們每人所能夠做的，是總覽總督就各主要政策範疇情況所作的報告，然後表示贊同與否，提出每位議員認為政府當局須予考慮的具體要點。

這是一個政治集會，一個香港式的下議院，代表香港市民的議會，致力於促進香港市民的利益。這是我們宣誓要盡的義務：保障並促進香港市民的利益。我們要維護的，不是英國人的利益，也不是中國人民的利益，而是香港人的利益。因此，我們每一個人人都必須認清楚這些利益，這些利益的界限，以及影響這些利益的事情；找出妥善而圓滿地照顧這些利益的最佳方法，以至長遠而言，如何使香港人的利益得到維護、得到保障。由民主選舉產生的英國政府，已經承諾將香港這片殖民地交還給其合法宗主，並在這過程中，致力留下一個舉世無雙的經濟體系，無論以甚麼標準來衡量，這個經濟體系都是空前成功，而且發展潛力龐大的。此外，它是由一群熱誠工作的專業公務員所管理，他們大多數在政治上中立。長久以來，香港已跨越了殖民附庸地位和獨立管治之間的分界線。殖民的宗主已察覺到可以讓香港在其政府的英明領導下，制訂本身的經濟和社會政策，設立高度有效的稅制和公共開支制度，這些都使香港達致驕人的經濟增長、迅速擴展的社會服務，以及迭創佳績的財政政策。這一切皆造就香港成為現今世界上其中一個最強勁的經濟體系。香港是個極負盛名的國際都市，由於它擁有一個如此成功的開放經濟制度，亦由於政府多年來的政策，一直確保維持一個公平競爭的環境，本地與外籍人士，皆一視同仁。政府以自由貿易、開放市場、自由企業及低稅制的總體經濟觀，持之有恆地執行這些政策。這些政策皆由香港政府制訂執行，而不是立法局，也不是行政局；後兩者只扮演審議和批准的角色。

在發展政府政策的過程中，公務員擔當最重要的角色。一般來說，政策並非由行政局或立法局提出，也不是從多個支援政府運作的所謂諮詢委員會、事務局或委員會之類提出。雖然這些委員會擔當極其重要的角色，但卻是由公務員制定政策建議，並將之落實。

在本局內，我經常聽到議員嚴厲批評政府各科、各部門、以至高級官員。指摘他們無能、有時則指稱他們嚴重失職。對於這些批評，政府官員卻無法駁斥。這些批評通常都不合理、或者暗藏政治動機，損害公務員的正直形象和威信，因而對政府亦造成同樣的損害。政客需要批評、甚至嘲笑的對象，尤其是在選舉年，因而導致部分政客無理抨擊公務員及政府機構，純粹爲了譁眾取寵。或者，香港是幸運的，由於這些污蔑公務員的企圖無日無之，以致傳媒及普羅大眾已開始明白這些舉措之中，有些最低限度不過是政治宣傳。

近年我在政府的一些舊同事，曾與我談起這令人氣餒的情況，也談及議員對他們的批評和指摘，使他們感到驚愕，甚至憤怒，這些議員其實應更清楚。但這些公務員通常都無法還擊。這情況肯定是不妙的。補救的辦法可能操之於本局在座的政治領袖手中，各政黨的領袖應該能夠推動政治趨向圓熟。對於具實效的公共政策的連貫性，以及公共服務的持續發展，公務員的效率和忠心非常重要。公務員是我們的同事，不是敵人。

總督在他的施政報告演辭中把這點說得很透徹。他詳細闡釋在整個政務範疇中，公務員所承擔的責任，不單龐大，而且日益膨脹。政策大綱以至剛完成的工作進度報告，均爲公務員的效率和忠誠的明證。對於一些明確目標，以及那些已盡力而仍未達致的目標，我毋須加以評論。

然而，我想對治安問題略綴數語。治安問題是本港社會所面對最嚴峻的威脅，而在這個問題上，公務員及紀律部隊亦未必能夠佔上風。香港集中在物質財富上的不尋常發展，加上現時主權移交的進展日趨急遽，形成罪案滋生的溫床。由於中港經濟懸殊，越境罪案勢難避免。

罪犯聯繫的機會愈來愈多，而助長這些活動的因素如雨後春筍。無疑，香港還出現一個趨勢，就是罪犯將其資源調往海外，企圖在一九九七年之前撤出本港。此外，我們亦面對決心不擇手段湧入香港的中國移民。這些壓力將會持續，而維持治安的部隊，需要我們全力協助，以保障我們免受不法分子的滋擾。

我很高興見到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草案通過成爲法例。我也覺得廉政公署的權力絕不可以遭受嚴重的削弱或限制。廉政公署爲香港所做的工作，非常出色，它必須獲准繼續進行這工作。在這方面，我須申報利益，我是廉政公署權責檢討委員會的委員。

彭定康先生的政改方案現已開始落實。該方案在本局僅以小比數獲得通過，因此，衡量他的成就時須一併考慮這點。故此，我高興見到親中政團、政黨在區議會選舉中作出很大的努力，亦取得傑出成就。我希望他們在港人治港方式的若干方面，繼續爲港人提供另一套觀點。我所屬的政黨 —— 香港民主促進會 —— 在過去多個月來，與民主建港聯盟

及香港工會聯合會曾就政府所提出的老年退休金計劃，緊密合作，希望盡快達致圓滿的結果。有人說，我們是奇特夥伴。絕對不是。在重要事務上有共同看法的人，不應被政治取向阻隔。

無論如何，我們的政治制度現時保證可維持至一九九七年六月，屆時，再由中國把現制度拆毀，換上另一套。依我看來，這是很可惜的，因為我們現時所執意要落實的香港政府架構，對中方來說，絕對沒有甚麼可懼怕之處。中方將於一九九六年委任行政長官（候任），而該行政長官亦會於一九九七年委任行政局、政府各科及其他重要部門的首長。透過現時逐步落實的制度，該行政長官肯定會得到立法局的大力支持。我不明白何以中方會因這些安排而如此深感威脅。香港的親中人士明年肯定會致力爭取立法局的席位，在我的功能組別內，我已感到這些選舉活動來勢洶洶。因此，也許可以說服中方接受和容納這個制度，而不再加以反對。另一點是本局現在或將來的議員，都不是因為反抗中方而獲選入局的。我們全體得以加入這議會，是由於我們親香港。換言之，我們或許不時與中方有不同的見解，但並無不妥。我們也幫了中方不少忙，因此兩方面是可以平衡的。

這點把我帶到與預備工作委員會（預委會）合作這個煩惱的問題上。我認為彭定康先生應該更樂於協助預委會的委員了解政府政策及程序的背景和目的，使預委會委員為中方發揮諮詢作用時，能擁有更豐富的知識、能更切中要害。不管我們喜歡與否、不管聯合聲明有否提及預委會，俱屬無關宏旨，因為預委會已是既成事實，且已就香港政策和發展的所有方面，向中方提供意見。他們熟識香港的情況，只是很大程度上缺乏公務員所具備的實務經驗。預委會的委員，很多將於一九九六年成為籌備委員會的委員。可惜他們已作出一些言論，反映他們缺乏有關知識，而且處理有欠成熟。

若謂與預委會建立的關係，須比總督所建議的更為密切，我認為甚有道理。中方所賦予預委會的地位，英方毋須正式予以承認。但香港政府可協助其建立更妥善的工作程序，俾預委會向中方提供意見時，具備更深入的知識。倘不建立有效的聯繫，或會冒上風險，令預委會向中方提供有欠專業或誤導的意見，因而導致中方就香港事務作出不明智甚或損害本港利益的決定。這情況現已使人感到憂慮。

因此，我促請總督再次考慮給予預委會支持的問題。讓我們現在盡可能培養雙方的善意，邁向九七。我們若要迎接將來的種種挑戰，必須實事求是。在英國管治的最後數年間，中英雙方倘若經常爭拗，大多數的挑戰便不能克服。屆時，中英兩國政府，皆不能履行對香港應盡的義務，雙方都自食其果。而很不幸，香港所受的影響最大。

我所代表的機構，已就總督施政報告所觸及的許多問題提交意見，我不擬予以重複，但想指出有兩項影響頗為嚴重的問題，必須以見識和決心來解決。第一個、也是其中一個最棘手的問題，就是持續高企的通貨膨脹，對香港的經濟構成危害。政府務須竭盡所能遏抑通脹至可應付的水平，使它與穩定的增長、保障儲蓄和財政儲備等目標一致。持續 8% 以上的通脹率，明顯危害貨幣及財政穩定。香港總商會所提出的其中一項建議，就是嚴加控制政府內部的薪金增長。政府應向私營機構及僱主以身作則，而商業機構肯定會予以配合。

我必須談一談通脹的另一成因。本港的就業情況比全面就業還要好，薪金的上升壓力刺激通脹。政府承認必須選擇性地輸入供應量短缺的勞工。輸入超過 10 萬名家庭傭工，使本地僱員可從事生產性的工作；此外，輸入 25000 名合約勞工及 1000 名專業人士，亦對本港經濟有所貢獻。但這仍不足夠，對於已證明有此需要的行業，進一步選擇性地輸入合約勞工是有很強理據的。輸入勞工的制度是可以調整的。若經濟放緩，輸入的合約勞工人數可予以調整。其他許多國家都使用這種有利於它們的制度。

在總結我的演辭時，正如我開始時指出，怎樣釐定公共政策的發展和實施，是政府應負的責任。政府須在社會和社區內求取平衡。像香港這樣富庶的經濟社會，政府必須考慮如何照顧那些不能自助、又沒有影響力的人。商人通常不以慈善事業為日常工作的一部分，政府必須保護病弱、殘障及年老的市民。這需要出於責任和原則的決心。

因此，政府不應猶豫，落實為本港年老市民提供一個體面而公平的退休制度的責任。那些反對老年退休金計劃的人士，為阻延推行這項計劃而提出歪曲的理據，我深感難過。我深深希望中方不要聽取那些反對該計劃的意見，相反地，應考慮甚麼對香港老人是適合的和最好的。

在這個重要問題上，我恐怕會再次與我所屬功能組別的成員的想法和觀點相左。

在一項對我所屬功能組別成員作出的調查中，曾收到 11% 的回應，大部分作出回應的公司都反對政府的老年退休金計劃。總商會已向政府提交詳盡的意見書，毋庸置疑，本局議員將會獲得這意見書的副本。儘管總商會成員對問卷的回應率甚低，但調查的結果可代表總商會的廣泛意見，這點我是接受的。對於要說出我強烈反對總商會所表達的意見，我頗感難過。當然，這是由於我已經年累月倡議老年退休金計劃的概念。

我曾再三向總商會指出，社會保障大大有別於社會福利。我認為後者是一種善事，當人陷於困境時，經政府進行嚴格的經濟狀況審查後，才獲得經濟上及其他方面的援助。社會保障卻使老人有權獲得應享的退休金而毋須通過令人覺得有損尊嚴的經濟狀況審查。老年人工作一生，貢獻社會。任何自命關懷人民及有能力這樣做的國家，差不多總會為其年老的人民提供老年退休金。儘管這類計劃有些由於政治上管理不善而遭受批評，仍不能改變每一項現已實施的計劃已為受惠人士提供必需服務的事實。香港的計劃已設有防範政治操縱的措施。總商會所進行的調查的反應那樣低，其實可能隱藏了商人對香港老人的深切關懷與同情，但願實情是這樣。無論如何，我將會繼續鼓吹由政府管理的老年退休金計劃的優點；與此同時，我亦會研究由我們的商業團體遲遲才提交的所有其他方案。

謝謝主席先生。

倪少傑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對於總督彭定康所發表的第三份施政報告，本人對其中經濟及工業發展部分的評語是新瓶舊酒，聊勝於無；而對於加強中英政府合作部分，仍是空言泛泛，未見提出相應的具體行動，實在教人懷疑，他怎樣去掌握千日，體現跨越九七的目標？作為香港市民一分子，對香港今後幾年間的經濟繁榮發展，如何持續，本人一直都十分關注，我想在今天，在這一方面，多作一些評述。

一如以往施政報告的安排，彭督將經濟發展這個主題，放在報告最前的位置，分題更取名為「首重經濟」，以洋洋數百字，介紹如何「穩定價格」、「促進經濟」、「鼓勵主動進取和投資」等政策目標。但我們揭開這些頗具吸引力的標題，發覺裏面所包含的卻是「穩定價格，由商人負責」；「促進競爭」，只是着眼本地的範圍，而「鼓勵主動進取和投資」的措施更沒有具體的建議，顯得撲朔迷離，乏善足陳。

主席先生，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提及通脹高企，只把責任推卸到糧食價格上漲的問題上，要求商界力求降低成本和提高生產率的指標，完全漠視香港通脹成因是屬於結構性的。政府限制土地供應、高地價政策、差餉不斷提升等，乃是政府刺激通脹的舉動。在彭督的施政報告裏，未見承擔責任，亦沒有為未來遏抑通脹的工作訂出計劃或作出承諾。

主席先生，通脹為害之處，不但禍及市民的生活，更可怕的是蠶食香港經濟動力和國際競爭的本錢，若不思改進，可能把本地的繁榮富庶慢慢拖垮。香港現時通脹率約為 8.5%，高出其他三個亞洲四小龍國家起碼一個百分點。然而，論及經濟增長率又遠遠落後其他三小龍。單就新加坡為例，新加坡人民平均的國民生產總值是 18,025 美元，與香港的 18,500 美元相若，但是新加坡的經濟增長率高達 10.5%，比香港高出 5 個百分點，但通脹率卻遠遠比香港為低，是 5.1%。試問作為一個投資者，會否選擇一個通脹率低，不致推高生產成本的國家去投資，還是到通脹率高，成本不斷飆升的地方去投資？又試問作為一個消費者，會否選擇購買成本日益高漲的香港產品呢？工商界人士對於如何制訂長期投資競爭策略，倍感困難。對此，本人深覺憂慮。

主席先生，香港的經濟成就並非是必然的。本地經濟在過去十年間，仍可持續增長，與中國經濟起飛緊緊相連。但彭督亦不得不承認：「雖然香港的貿易與投資對中國的現代化十分重要，但亦不表示香港對中國的經濟發展是不可或缺的」。憑着這點認知，彭督卻沒有表示着緊之意，似乎仍然抱着袖手旁觀的態度，無意採取行動，提高香港宏觀的經濟競爭力。工商界期望彭督能在這方面多做點功夫，使到香港能達到一如他所希望的 —— 經濟持續繁榮，跨越九七。

彭督在施政報告中，強調會繼續輸入外地勞工，以紓緩勞工市場的壓力。香港勞工短缺已經是一個不爭的事實，但是政府有否更有彈性地按照實際需要，處理有關申請，報告內並無提及。遺憾的是，在教育統籌司的政策大綱中，對於輸入外勞政策，更是隻字不提。主席先生，作為立法局的工業界代表，過去收到製造業廠家對外勞配額制度的不滿投

訴，多不勝數。以最新一期的輸入外勞計劃為例，政府忽略了製造業的實際需要，未能採取合理的分配方法，令本人深感不滿。近年來，政府不斷宣傳本地製造業式微，把若干工業形容為夕陽工業，表示不足抬舉，故將外勞的配額集中編配給服務行業。但只要仔細分析各行業符合資格的申請人數和就業不足的指數，便可體會到政府不公平的措施，令工業界大為不悅。事實上，製造業對香港經濟的貢獻，有目共睹，不容抹殺。政府強調外勞配額分配，主要考慮該行業就業不足的情況。既然是這樣，為何飲食業和電機業的就業不足指數相若，前者所獲得的配額是符合資格申請人數的 15.8%，而後者所獲配額只得區區的 3.2%，相差幾達 5 倍之多。假如政府是按行業合資格申請公司的需要而分配的話，何故進出口貿易業和金屬製造業符合資格申請人數相當接近，前者申請獲得百分之一百的批准，而後者卻只得三成幾的申請獲得配額呢？又何故銀行和財經業獲得配額出現供過於求的情況，而製鞋業、手袋業則剛好相反是求過於供？政府厚此薄彼的態度，實在難以令業內人士信服。總督對這些不公平的情況視若無睹，並無糾正之意，更罔顧本地製造業的生存機會，拒絕檢討現行的輸入外勞政策，實非明智之舉，本人深表遺憾。

除此之外，彭督與各政策科官員都忽視了輸入中國專才計劃申請的超額接近 9 倍，使該計劃未能紓緩各業界內專業人手短缺的困難，僱員再培訓計劃又被指為不切合市場需要。主席先生，本人樂於知道有關部門近日打算將再培訓計劃名額擴大一倍，但如果有關部門能做到質量並重，同時又注視到學員們在培訓後的就業情況，則牡丹綠葉，相得益彰，該計劃可達到預期的效果。

彭定康總督拍板設立的應用研究中心，深得業內人士支持。但成立的經費只是 5,000 萬元，本人希望這只是一個起點，日後能夠繼續拓展，對工業發展會有幫助。

鑑於工業發展仍是本港經濟重要的一環，以上種種問題對本港工業，以至整體經濟發展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假如彭督未能予以重視，不更積極去協助工業向前邁進，我們的經濟又如何能夠繼續繁榮到九七呢？

主席先生，政府建議的老年退休金計劃如箭在弦，發於旦夕。這個計劃的弊端，本局很多同事已經有論及，我亦不想在此重複，我只是想在此明確指出，老年退休金計劃是將老人福利與退休保障兩個完全不同的問題混淆起來。政府這個計劃的概念，是老人被隔代供養。我認為應該將老人福利和退休保障，清楚分開。前者是為不幸、或赤貧無助的人士，提供最基本的生活保障，是政府的當然責任；後者的性質是鼓勵自助，由僱員和僱主共同承擔責任。這兩者在實行時可相輔相承。政府應該盡早制訂一套長遠而全面的老人福利計劃和退休保障計劃，那麼香港的老人問題才能夠真正永久解決。

主席先生，香港距離移交的日子尚有九百多天，這個是政治的現實，而中、英、港政府急需切實就各個工作層面的移交工作，作出適當安排。這些是實際需要。作為香港行政長官的彭督，有責任用行動去改善中英關係，加強雙方合作，使到政權順利交接，平穩過渡。我在此誠懇促請總督為 600 萬港人的利益着想，拿出誠意和決心，改善中英關係。我更期望總督，不要將我們在過去七百多日來的苦苦進諫，拋諸腦後。我們的建議和訴求

已經一次又一次地向彭督反映了，願彭督能堅守承諾，為改善中英關係作出貢獻，為香港社會謀取最大的福祉。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黃秉槐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總督顯然認為公務員架構是一個效率出眾、幹勁十足、反應敏捷的專業機構，而公務員大都聰明能幹、克盡厥職。

這些字眼跟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所用的字眼不盡相同，但非常相似。其實，這些用詞出自英國廣播公司在一九八零年三月十七日首播的電視劇集「好的，大臣」的其中一輯。雖然如此，它將我衷心的感受準確無誤的說了出來。

我認為工程師一般最注重的就是成本控制，而這亦正是總督施政報告中最為不足的地方——尤其是在衛生、工程、教育和政治這幾方面。這四個範疇的英文第一個字母分別為“H”、“E”、“L”、“P”，不知是不是事有湊巧呢？讓我們細心看看。

衛生

政府在衛生服務方面取得的進展和成就是毋庸置疑的。對於我這個年紀的人來說，我尤其會對老年人的照顧留下深刻印象。

本局剛好在一年前就《促進健康》報告書進行辯論。當時最少有兩位議員提出增加使用傳統中醫藥可以節省成本。中藥最近聲名大噪，是由於有一名士兵生滿壞疽的手用了一服草藥就得以保全，而西醫顯然是沒有採用過這種草藥的。我又曾經問過診斷錯誤會否造成額外開支這個問題。我剛巧知道有一宗個案，就是因為瑪麗醫院的專科醫生未能診斷出病人患上全身性紅斑狼瘡，以致該名病人無故進行了3次令身體受損的手術，而且平白在醫院住了5個月。

衛生福利司於七月曾就上述各點作出回應，而答覆的大意是輔助醫藥只可限於在基層健康護理和私營機構使用——儘管最少已有兩所政府醫院提倡使用這類醫藥。關於診斷錯誤的問題，她當時是這樣說的：「我們不知道診斷錯誤的實際數目，不過，我相信為數不多。」

所以，總督的施政報告和《政策大綱》未有提及這兩件事，一點也不稀奇。但這兩件事都可能對成本構成不少影響。

世界著名的西醫都倡議使用輔助醫藥，原因之一是這類藥物深具成本效益。再者，很多人都認為香港應該成為揉合正統醫藥和傳統中醫藥的國際中心，並且享受由此而來的成本效益。但為甚麼這種政策卻付諸厥如？

此外，世界各地的西醫，尤其是美國著名大學醫學院的教授，都非常重視診斷錯誤所帶來的開支。他們表示，某些地方誤診的個案可能高達 50%。此外，他們都強調設立回饋程序是非常重要的，因為這樣才能確知有多少誤診的個案，以及將這類個案減至最少。然而，香港顯然滿足於對誤診的個案一無所知，並且主觀地認定這些個案為數不多。

其他行業的從業員都承認自己會偶有失誤，因而自願接受品質保證的規定。各式各樣的組織甚至自願遵守一套名為國際標準化組織指引第 9000 條(ISO9000)的國際標準，確保公眾人士對其出品保持信心。這套標準已經得到香港政府承認，工務司現時亦要求承建商在競投某類工程時，要恪守這條指引的某些衍生條款。

這似乎正是我們的衛生服務所需的——一套檢定整體程序是否符合標準的測試規定。ISO9000 是一套程序測試規定，與受測試的專業本身全不相關。要是我們的衛生服務能夠達到上述指引的標準，我相信必定可以為納稅人省回大量開支。政府的工程部門已經着手這樣做，但總督的施政報告卻沒有提及，實在可惜。

工程

現在談到工程問題了。首先我要特別指出工務司和他的員工確實努力不懈，他們在極其惡劣的情況底下，堅持發展基本建設，兼且取得莫大成就。另一方面，我十分高興見到流動電話方面的發展。

電話的專利權會於明年結束。這是我們在基本建設方面，發展得最出人意表，而且最具深遠影響的一個項目。可是在施政報告和《政策大綱》中都未見一提，甚至未見列入聯合聯絡小組的待議項目上。政府在這方面差不多好像全無政策，只是採取消極態度，冀望引入競爭一事會胎死腹中，令政府毋須再擔心要處理種種規管上的難題。

可是引入競爭一事勢在必行，我相信電訊管理局也明白這個道理。所有人都想為這個可能在明年開始推出的新通訊方式進行籌備工作，可是在引入競爭方面，政府有何政策？此外，各大機構都想知道究竟是不是會有甚麼政策，讓他們自行建立國際網絡聯繫，或者讓他們租用國際線路及轉售話音服務，或以其他類似設施紓緩國際話音線路出奇長時間受到專利保障所帶來的影響。可是，政府仍然沒有公布任何政策。在成本控制來說，又是失誤重重。

另一則事件，雖然較為瑣碎，但亦足以顯示政府在成本控制方面有不足之處。據總督宣布，政府會籌備計劃，鼓勵市民使用無鉛汽油，以保護環境。這樣做要花錢。雖然花的錢不多，但已足以顯示政府在成本控制方面的問題。

含鉛汽油和無鉛汽油所造成的污染，其實看不出有甚麼分別。請相信我，這是一個經科學驗證的事實。無鉛汽油的用途其實不是這樣的。汽油引擎只要加上一個名為催化式排氣轉換器的減低污染裝置，即可減低污染。如果裝有這種裝置的引擎使用含鉛汽油，引擎便可能會受到損害，這才是使用無鉛汽油的原因。更為錯綜複雜的是，無鉛汽油會對較舊的引擎造成損害，這又是當初在汽油中加進鉛的其中一個原因。

因此，政府要做的，便是擬定計劃，鼓勵一九九二年以前入口的汽車裝上減低污染的裝置——而一九九二年以後入口的汽車是必須配備這種裝置的。車主要是愛惜自己的汽車和計較運行成本的話，自然會使用無鉛汽油。一般來說，鼓勵車主使用無鉛汽油，可能只會浪費金錢，甚至導致政府須要負責賠償引擎因此受損的費用。這種做法其實是將錯就錯，最低限度也是成本控制方面的一項失誤。

教育

對於政府主動增加高等教育學額，我表示讚賞。不過，我要提醒大家一點，就是教育水準正在提高這個說法，既空洞亦沒有憑據。雖然學位有所增加，但除非有強而有力的政策作為補救方法，否則必定會令到收生標準降低。但我們仍然未見政府表示有甚麼政策。這麼一來，我們數年後便可能會出現大批未能畢業的學生或程度不足的畢業生。顯而易見，可能因此而浪費掉不少金錢。

政治

最後，我要稱讚總督強調聯合聯絡小組積壓了不少工作，指出小組主席和中英雙方都顯得茫無頭緒，優柔寡斷。我重申：是雙方。請記者，一個人是吵不成架的。

總督未能衡量中英不和所造成的影響。我不覺得十分奇怪，只是叫人吃驚。

對於特別行政區政府來說——我強調，是特區政府——盛傳九號貨櫃碼頭出現延誤而招致的損失已高達 200 億港元。

我想大家都承認赤鱘角新機場要到一九九八年才可以啓用。由於啓德機場不敷應用而引致特區政府在旅遊業、商業和航運業上的損失，實在不難計算，何況還有啓德機場在土地收益上的損失、因受到延誤而令到本來可以固定成本的合約的成本增加、重新招標的費用等等，最後的損失可能達到數百億港元。

再者，民用航空運輸協定受到干擾，對特區政府的收入來說，也可能出現浩劫。

因此，雖然總督沾沾自喜的說將為特區政府預留 1,200 億元的財政儲備，但其中 40% 可能已因為兩個主權國所造成的延誤和干預而白白浪費掉——儘管兩個主權國本來應該保障特區政府的財政利益——以致到了九七年後，特區政府須要額外付款，或是面臨收入不足的問題。

如果中英爭拗以現時的地步延續下去，我們不難推算和看到留給特區政府的財政儲備會因為這些爭執吵鬧而化為烏有，屆時特區政府便會變得身無分文——因為財政儲備已經全部歸別人所有。

我恐怕總督說的甚麼「責任交代和工作承擔」、「嚴格的開支準則」、「嚴謹的財政紀律」等冠冕堂皇的字句，終有一日會變得空洞無物。

但無論如何，我欣賞他的處事方式。我只希望他在成本控制方面做得好一點。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劉皇發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中英在香港問題上，從互諒互讓的合作關係滑落至針鋒相對、僵持不下的地步，有人將這個情況歸咎於過渡期太長，雖然如此講法有頗大的諷刺意味，但看來也並非毫無道理。回顧中英聯合聲明草簽至今的巨大轉變，真有夜長夢多，十年人事幾番新的感覺，在香港主權回歸只剩下九百多天、在後過渡期香港極需各方面衷誠合作的關鍵時候，中英卻陷入互不信任的緊張局面，實在令人深感遺憾和不安。

十年前聯合聲明頒布的時候，港人普遍感到欣慰，對香港前景重現信心，我相信原因不單是聯合聲明確保了我們的現行制度和生活方式不變，還有的是當時的情況使人樂觀地相信，中英兩國會在過渡期緊密合作，以保障香港平穩過渡，繼續穩定繁榮，因為只有這樣做才符合三方面的共同利益，事實上，聯合聲明的成功制訂以及中英聯合聯絡小組的成立，本身就是雙方承諾合作的體現。

中英在香港問題上缺乏互信合作所帶來的影響，港人在過去幾年已有深切的體會，政制的爭拗已經斷送了直通車的安排，而中英交惡也導致聯合聯絡小組的工作停滯不前，當然還有不斷出現各種各樣、沒完沒了，令社會分化的爭論。政權轉移的工作何等繁重，涉及的問題更是千絲萬縷，若果現時的困境持續下去，誠非香港之福。總督在施政報告中也明言：「我們是無法獨力確保香港能順利過渡的。我們必須得到中國政府充分合作才行。」我相信總督這句說話應該是社會各界人士的共識，但問題的關鍵是如何在中英合作基礎受到破壞的情況下，能夠改善雙方的關係，使香港所受到的損害不會進一步擴大。

近來香港各界不斷發出要求中英合作的呼聲，總督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也用了很大篇幅談論與中國合作的問題，在文本中使用「合作」兩字的次數，我相信是他至今發表三份施政報告中最多的一次。但令人失望的是，總督並無提出切實可行的合作方法去打破目前的僵局。

總督在這方面提出的幾點具體建議，既欠缺創意，而且遠水難救近火。例如答應為九六年成立的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候任行政長官、候任行政會議成員和主要官員，提供所需的協助；以及應允協助九七年香港防衛職責的順利移交等等，這些都屬於遠期的

承諾，要到多兩三年後才可兌現。再者，建議的安排也是一個將要移交主權的負責任政府份內應該做的事。我覺得更為迫切的，是謀求現時雙方合作關係的解凍，過渡期有那麼多重要事務有待解決，難道香港人還要等上兩三年，才能期望合作的出現嗎？

主席先生，我是預委會委員，但也想不避嫌談談港府對預委會的態度。港府一方面說不禁止政府人員與預委會接觸，但另一方面又明令不准公務員出席預委會會議，這樣的「二分法」，令公務員備受壓力，實際上使雙方無辦法作出有效的溝通。港府這樣的取態既不能反映公務員的意願，也無助於紓緩公務員對前景的憂慮。

預委會的工作是就涉及香港主權回歸，平穩過渡的問題向籌委會作出建議，大家都公認，維持香港公務員隊伍的穩定，對香港政權的平穩過渡至為重要，因此預委會非常渴望就一系列問題聽取公務員的意見。既然港府為香港的平穩過渡着想，願意與籌委會合作，何以不能出於同樣良好的意願，為籌委會的預備工作機構提供方便和協助呢？難道讓公務員向預委會反映一下意見，就會損害港府的威信或者動搖港府的管治？當局倘若在這方面能夠表現更大的寬容和彈性，相信對改善中英就香港問題的合作關係，會起到正面的促進作用。

香港的政制是中英爭拗的焦點，隨着英方單方面實行她的一套，以及中方決定另起爐灶，問題已難有迴旋餘地，但基於共同的利益，我覺得雙方可先着手合力解決一些敏感度較低而具迫切性、涉及兩地的經濟民生問題。

一個現成的課題是如何協調本港與大陸鄰近地區的大型基建項目。眾所周知，中國的開放改革使到兩地的經濟交往日趨頻繁及密切，無論貨運和客運的需求都急劇增長，現時兩地有關部門都在擬訂一批大型基建項目，以應所需。很明顯，這些基建項目要發揮最大的效用和經濟效益，就必須與另一方協調，例如在路線選址、銜接、容量和完工啓用日期方面取得配合，這樣做是互惠互利的，無論對促進兩地的經貿發展和人民的旅遊交往，都有莫大好處。

協調兩地的基建項目不但有需要，並且有時間的迫切性，例如如何配合京九鐵路的通車就是一個需要雙方爭取時間去解決的項目。遺憾的是有關的問題在過去並無得到應有的重視。

總督在今次施政報告中提到，在擬訂本港的基礎設施和發展計劃的時候，需要顧及廣東省和中國其他地區的情況，並且承諾會對中方官員在這方面的建議，作出回應，港府開始重視這個問題是值得歡迎的。為了加快這方面的工作，我認為有需要成立一個由兩地官員組成的專家小組，去處理有關的協調事宜。

主席先生，關於老年退休金計劃的建議，我與自由黨的觀點相近，因此不打算在此重複，我想談論一下環境方面的問題。政府新近推出清理新界環境黑點的措施，並成立了專責部門去從事有關的工作，我覺得這不失為一個好的構思，新界鄉議局一直以來都十分關

注新界居民的居住環境，我們過去曾經積極推動政府制訂「鄉郊規劃及改善策略」，並且督促其切實執行。不過近年來，政府在這方面的工作顯得並不熱衷，工程的進度與原先的計劃相差愈來愈遠。

創造美好的環境，無疑是官民的共識，但當局不能夠以此為由而橫掃一切，置土地業權人和使用者的權益於不顧，尤其是環境黑點內有許多行業，對香港經濟、民生有重大的關連。政府必須在美化環境及民生方面取得平衡。記得政府在通過城市規劃（修訂）條例之後，曾經委任一個補償及徵值特別委員會，研究條例實施之後應採取的配合措施，包括對受影響的業權人作出補償，而委員會的結論亦早已公布，但政府至今仍然對賠償的問題，避而不談。

新界鄉議局認為委員會在這方面的建議是合情合理的，政府應該盡快付諸實行，不能選擇性執行一些只對政府有利的建議，這樣才是一個號稱公平、負責任政府的所為。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林貝聿嘉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彭定康先生以「掌握千日·跨越九七」為題，制訂他在港的第三份施政報告。未來施政既以「跨越九七」為目標，本人期望報告內必定載著總督深謀遠慮突破中英合作關係的雄才偉略，以解決港人受中英爭拗的困擾，同時亦希望報告內會就社會民生的各項大題目，提出更具承擔的長遠宏觀政策方向。唯有這樣，香港人才可以安安樂樂過渡九七，不再為近年來的激烈罵戰而感到心煩意亂。

願望終歸都是願望，就是因為有期望才有失望。這份報告並沒有表現出港府應有的想像力和勇氣，來突破中英合作關係。更甚者，是由於總督為保顏面的固執，堅持不承認預委會的地位，令急需修補的中英關係進一步僵化。在目前政制爭拗已告一段落的大好時機，縱橫政壇多年的彭定康先生為何沒有抓緊這個良機呢？本人不禁要問，在距離主權移交的九百多日前，尚拿不出辦法來解中英關係之困，他還在等待甚麼呢？

本人確信要香港順利過渡，不但要依靠各政府官員對其政策範圍的承擔和遠見，更有賴於盡速達致全面的中英合作。總督沒有體會這個道理，因此在施政報告中只有寫着「跨越九七」的封面，而缺乏真正可以跨越九七的安排。港人難道要在未來，被迫扮演「瞎子跨欄」的角色，在不明朗的前路，繼續跌跌撞撞度日嗎？

無論如何，作為務實堅毅的港人，都不能因為偶遇荊棘而放棄創造未來。這是我們的權利，這亦是我們對下一代的責任。現在，我想講述施政報告所提及的幾個問題。

老人問題

首先，講講老人問題。施政報告把老人服務列為社會服務的首要項目，但綜觀政策大綱內各項新舊措施，大部分只屬行政安排及短期應對措施，沒有一套長遠且全面照顧老人家福祉的安老政策。

本人並不支持港府以公帑資助私營安老院改善設施，因為把公帑變為某商業機構的資產，實有違公共開支的原則，而且亦會對其他早已投資改善設施的安老院造成不公平，更可能直接拖慢安老院進行改善環境工程的進度。本人認為，港府必須多與有關的團體溝通，齊心尋求更妥善更長遠的解決辦法。

港府若真正有決心照顧老人，應盡快訂定政策，全面照顧五十多萬名 65 歲以上有着不同需要的老人家。本人建議政府立即把老人所領取綜合公援，提高至麥法新報告書建議的每月 2,300 元。令這群急需財政贊助的老人家，可安享一個有尊嚴的晚年。

老年退休金計劃

港府每遇到有關老人問題的質詢時，即取出老年退休金計劃作為擋箭牌。施政報告更斷言港府將不再考慮中央公積金。現時社會各界對採取哪一種退休保障計劃仍然相當分歧，施政報告卻充滿「唯老年退休金計劃獨尊」的論調，將這種政策方針與總督彭定康所強調，政府政策是公開、公平和為港人接受的說法相比，可說是一大諷刺。

對於老年退休金計劃，本人所代表的香港各界婦女聯合協進會，有以下的意見，希望政府在老人退休保障問題作決時，切實認真考慮。婦協認為退休保障跟老年福利，不應混為一談。港府提出的老年退休金計劃是把社會福利的承擔分攤到勞、資、官三方，所謂「供款」實乃「徵稅」。在退休問題上，對於中等及中等以上收入和中等以下收入水平的人，應採取分別處理方法，而不應採用一種不顧現實的做法，以為可以輕易解決問題。基於這些理由，本人並不支持港府提出的老年退休金計劃。

還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究竟港府是以那些標準，來決定那一份諮詢文件應該極為高調地耗用大量公帑作宣傳。近期所見，港府建議老年退休金計劃的宣傳，可謂是鋪天蓋地的，除了製作電視宣傳片之外，還在各類周刊刊登全版廣告。耗費公帑固然值得注視，更甚者是有關的宣傳內容，不單只片面地提及計劃美好的方面，更令人以為老年退休金計劃已是必然實施的政策，而並非一個諮詢中的建議。港府這樣的處理手法，實在是一方面誤導老人，另一方面有假民主之嫌。

婦女與家庭

港府人力資源管理一直為社會人士詬病，向來對廣大婦女的經濟潛力視若無睹。施政報告內對婦女事務幾乎沒有觸及。正如本人在去年施政報告中辯論所言，今日的婦女不辭勞苦，願意兼顧工作與家庭。公眾及家人應該給予適當的協助。有見及此，婦協舉辦了一項婦女「再職」培訓計劃，幫助一些過往因家庭或個人理由，離開工作崗位的婦女重投社

會。該項計劃反應尚算理想，可見不少婦女對重投社會抱有熱熾的希望。港府應立即考慮成立婦女再培訓計劃，主動協助婦女投入人力資源市場。本人謹此促請政府早日成立婦女事務委員會，統籌有關提高婦女地位的工作，鼓勵女性對社會作更大的貢獻。

港府制訂法例禁止性別歧視是邁向男女平等重要的一步，一定程度上可保障婦女權益免受侵犯。然而，要達至更長遠的效果，就要正視現時社會不重視家庭觀念的趨勢以及社會漠視家庭主婦地位的問題。本人希望政府從速檢討及重新訂定家庭事務政策。

市區重建

說到社會的福祉就不能不談房屋問題。本人最為關注的是舊區的重建問題。有關居民安置、有人以不法手段收樓，以及整個城市規劃等問題，都不是只用一些短期措施便可完全解決的。本人在灣仔曾接收不少居民投訴，有關有不法之徒以暴力或滋擾手段收樓。事實上，有關事件近期屢見不鮮。由於很多時警方未能及時介入，受害居民唯有強忍滋擾。本人希望警方積極注視不法手段收樓的情況，加強向重建舊區居民的宣傳，教育他們應挺身而出，舉報這些事件。同時，警方亦應對前線警務人員發出指引，使他們體會問題所在，因而不會忽略了舊區居民所面對的這類有組織罪行。另外，本人促請港府在推行重建計劃時，不要只為吸引私人發展商參與有關計劃，而將居民的利益，特別是老人及低收入人士的居住及生活需要，放在次要位置。

治安

治安問題不單只困擾即將重建的舊樓居民，亦關係着全港市民的福祉。暴力罪案下降固然可喜，但最直接影響市民大眾的仍然是偷竊、械劫及非禮等罪案。本人懇請港府考慮在人口密集的地區，以及罪案黑點重新開放派出所。一來可方便市民求助，再者可以對罪犯起阻嚇作用。

環保

作為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主席，本人很樂意看到倡議多時的管制柴油車輛排放廢氣的措施，終為港府所接納。倘若本港終能全面禁止使用柴油，則將是致力推廣環保人士的好消息。本人於九三年曾建議政府推動市民使用電動汽車，以收環保之效。本人希望政府能積極考慮這個建議，訂定配合政策。

總結

最後，本人認為總督彭定康在施政報告中的尾段說話有歷史意義，應立此為照。以港為家的香港人應該明白，宗主國的榮譽跟殖民地利益猶如太陽星辰，雖處同一天空卻未必可以同時擁有。因此，無論怎樣，港人都應攜手並肩，共渡九七，永不言棄。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馮檢基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評論今年的施政報告之前，有一些事項必須要對總督加以稱讚的，就是彭定康先生來了之後，政府的運作透明度無疑是增加了，今年除施政報告的演辭文本外，亦附有「立法議程」和「政策大綱」兩份報告，令市民對政府的政策及未來工作方向有進一步了解，這是一個負責任政府所應為的，我們希望後來者亦能夠做法。

說回今次討論的正題，猶記得去年總督施政報告的標題是「立基今日，開拓明天」，以高瞻遠矚的氣魄勾劃未來圖像。今年的施政報告亦以「掌握千日，跨越明天」作主題。但縱觀這兩年來的施政報告，表明了政府了解問題的所在，但卻缺乏解決問題的決心，以點到即止、飲鴆止渴的方式來治標，不以連根拔起的方式來治本，只會日益使問題在社會中惡化，盤根錯節，加速社會矛盾，至無從解決的狀況。

主席先生，我希望從以下五方面來評論施政報告。

一、中港關係

爭拗激烈的政制方案，如今已塵埃落定，政權平穩轉移變成了市民最關心的題目。要維持平穩過渡，中英雙方高度合作是免不了的，但作為一個普通的香港人，在看完這份施政報告後，實在免不了有失望情緒。無疑，如果雙方有誠意的話，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可加快工作進度，餘下來的九百多日足以令政權順利過渡。但任何香港人都明白，以目前的中英關係，平穩過渡的願望早變成了一個奢侈的夢想。可惜，在港人憂慮未來的時候，施政報告卻對以往成就誇誇其談，展示在中英聯合聲明後十年來香港的成就。無錯，在風雨飄搖的十年來，香港有它可驕傲的成就，但不足以成為我們解憂的藥方，我們所知的是在面對困難的時刻下，港英政府可以做些甚麼，而不是以一大堆統計數字來安慰我們。

經常在談判中被蒙在鼓裏的香港人，不知英方為我們爭取過甚麼，但觀乎聯合聯絡小組在過去幾年來，能夠與中方達成協議的事項，實在屈指可數，軍事用地協議是當中的表表者，但數得出這事項外，還可以想起其他事項，足令港人可堪告慰嗎？今次的施政報告，一如上年，交代了在工作層面上的接觸，但更高層次的接觸是提也不敢提，反映了中英雙方的關係仍在冰封階段。去年的致謝動議演辭中，我曾呼籲總督彭定康先生和魯平主任應恢復定期會面，緊守《香港新機場諒解備忘錄》的規定。事隔一年，期間魯平主任亦曾訪港，但估不到這個呼籲在今年需要重複一次：請總督彭定康先生及魯平主任依《香港新機場諒解備忘錄》的規定，見見面，討論香港的過渡問題。

二、出租公屋尚待增加

施政報告的房屋部分，總督以巧妙的言詞，教市民以為政府有解決房屋的辦法。但本人和民協都已經不斷的強調，要根治房屋問題，政府目前的政策只不過是杯水車薪，想解決問題，又要照顧大地產商的利益，到頭來是「唔湯唔水」。

施政報告內，所公布的 70 公頃房屋用地，有多少是用作公營房屋的？報告內語焉不詳，這叫我們擔心不已，恐怕最後這批用地仍以私人發展用地為主，徒令地產商得益，對遏抑樓價並無幫助。

由目前至二零零一年為止，政府雖然承諾增加 45000 個住宅單位，但其中只有 5000 個為出租公屋單位。現在有七萬多戶合資格家庭在輪候冊隊伍中，增加 5000 個出租公屋單位只屬微不足道的解決方法。目前出租公屋單位每年只供應約 14000 個單位，由現在起增加 5000 個單位，即每年平均增建七百多個單位，到九七年，若輪候公屋人數不增加，仍有三萬二千多戶家庭未獲配屋。大家不要忘記，每年都有 2 萬至 3 萬個新家庭加入輪候隊伍，所以本人認為，要照顧低下階層人士的房屋權益，解決低下階層的住屋問題，出租公屋必須增加。我呼籲政府在未來啓德及九龍灣的用地中，撥出更多土地作出租公屋用途，以安置多年未獲環境改善的家庭。

總督一再稱讚香港的房屋成就，我認為是過甚其辭，房屋政策的黑暗面仍然存在，例如在臨時房屋安置方面，政府表示在一九九三年前住在臨屋的居民，起碼有一次獲得安置的機會，然而，安置地點可能是極之偏遠，對居民造成困難，未必符合他們要求。換言之，提供安置機會與能夠安置是兩回事，如政府能夠在九七年前「安置」居民，才值得我們稱讚。

三、病人權益須予正視

今年施政報告的醫療部分，令本人及民協大感失望。

民協最為關注的是港府應透過法律途徑，制訂病人權益法。自今年六月發表《病人約章》以來，政府一直缺乏全面推廣病人權益的誠意，未有教導市民行使他們應有的權利，亦沒有切實公布推行病人權益的具體工作計劃及時間表。而在今次整份施政報告內，政府並沒有就保障病人權益落實具體承諾。

本人及民協建議政府制訂病人權益法，主要內容包括下列三方面：

- (一) 制訂藥物標籤法，保障病人的知情權，不可單倚賴醫生本身的專業守則；
- (二) 監管私家醫生收費，要求私家醫生列出醫療價目表，這樣一方面可讓病人有所選擇，另一方面可控制因私家醫生收費增加而導致醫療成本上升的惡性循環；及
- (三) 由於現時缺乏一套完整的投訴機制，本人及民協建議成立獨立的委員會，處理病人投訴。

施政報告除了在病人權益方面缺乏承諾外，對管制濫售藥物亦欠缺妥善安排。在醫學會最近設立的藥物濫用熱線所接獲的四十多宗投訴中，大部分涉及市民對藥房及醫務所濫

售軟性毒品的投訴。本人及民協建議政府盡快研究解決方法，管制藥物濫售問題。由於現時私人執業診所並不如藥房一樣，需要記錄危險藥物的結存數字，當局是難於追查診所內危險藥物的數量。而根據調查所知，本港危險藥物供應總量中，醫生獲供應量比藥房超出近 10 倍。有鑑於此，本人及民協建議政府要求診所向衛生署報上售賣禁藥的紀錄，以打擊他們售賣禁藥的情況。

本人促請盡快制訂病人權益法及全面檢討現存的醫療問題，使本港市民能夠享受比現時更理想的醫療服務。

四、福利改善差強人意

港府對社會福利採取「救濟式」的態度，未有對社會福利採取正確的觀念（即社會福利是每位社會成員的權利），這種觀念在報告中未能轉變過來。在社會各階層的壓力下，政府才略作改善，如此的「恩惠」，令人失望。

如往年一樣，政府在今年福利政策方面大玩數字遊戲，實質上對社會福利服務毫無檢討，特別在方向上全無指引。

施政報告指政府很着重老人服務，所以推出一系列的措施，給老人一個好消息，老人亦正期待承諾的兌現。政府計劃在下年度增設 4 個老人服務中心、6 間日間護理中心、14 間老人中心、1150 個護理安老院宿位。從數字上看來，政府確是作出承擔。可是，回頭一看，政府許下的承諾多成泡影，叫市民一等再等。例如在去年的報告中，政府曾承諾作出 12 項老人服務工作，當中只有一項實現，其餘仍在計劃中。政府解釋多項工作未能完成的原因有技術設計出現問題、地盤情況出現問題、難以覓得適合的地點等，令有需要的老人空歡喜一場，換來了無限期的等待，只恐怕他們在百年歸老時仍未能得到甚麼福利。政府遲遲未能在預期內完成有關工程，實在是有愧於老人。因此，我們未能完全相信今年施政報告中那般美麗理想的承諾。民協促請政府加快工作進展，盡快使老人受惠，不能永遠在開期票，製造「真實的謊言」。

五、單親家庭的問題

單親家庭要面對很大的社會壓力，而政府又缺乏一套長遠的政策去幫助他們在工作、就業、教育等方面遇到的困難，特別是在金錢的缺乏下，令在單親家庭環境長大的兒童受到各方面的「剝削」。政府在去年的施政報告中將兒童的標準援助金額增加 100 元，而在今年則建議增加 205 元，以便受助兒童能參與課外活動。但本人認為政府仍然缺乏承擔，因為那區區 200 元只是一個隨意數字，政府缺乏一個計算基礎去計算兒童的基本生活開支要多少，新建議只能令兒童每天多 6.8 元，又算得上是甚麼實質援助？「施捨式」的意味實在太重了。據一九九一年人口普查資料示，在二萬三千多個領取綜援兒童中，有超過半數是來自單親家庭的，可見依靠綜援的單親家庭兒童數目實在不少，政府不能坐視不理。

政府又增加單親家庭的補助金，每月為 200 元，以協助減輕單親家長在養育子女方面所面對的「特殊」困難。本人和民協質疑那 200 元能否真的解決「特殊」困難。200 元又是一個隨意數字，政府缺乏一個科學合理的計算方式來計算單親家庭所面對的經濟壓力及特殊情況，只是隨意的加一、二百元而已，對他們在遇上特殊困難時起不了甚麼作用。又據一九九一年人口普查資料顯示，在全港 36500 個單親家庭中，有五千多個家庭需靠綜援幫助，亦即佔全港綜援家庭總數的三分之一，政府對這數字不能不理。

在福利改善上，令本人最感失望的就是公援金的增幅。政府一早以靠嚇方式來表明不支持麥法新報告書的建議。面對冷酷的政府機器，本人惟有再次促請政府考慮採用國際標準將公援金增加至工資中位數的三分之一，使公援家庭可以站起來，面對人群，立足社會，建立尊嚴。

本人謹此陳辭。

劉千石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對於廣大的打工仔來說，今年總督的施政報告根本就是「乏善足陳」！但令我感到十分「勞氣」的是，在總督眼中，似乎今日的香港並沒有多少勞工問題，因為總督認為香港過去「30 年來實際上從未間斷地維持全面就業」。香港真是「全面就業」、「人人有工開」嗎？真實的情況是，今日有不少的打工仔根本連飯碗亦沒有，亦有些工友不停「吊鹽水」（經常開工不足），更有工友被迫從事可恥工資水平的工作。

我並不想爭論政府公布的 2% 失業率以及 1.5% 半失業率是否就意味着全面就業，其實現時更核心的問題是政府的政策將一大批應該屬於勞動人口的人劃出正式勞工範圍以外，因此他們只是被界定為「不就業」而不是「失業」，從而出現了低失業率的假象。這些被劃出的勞動人口包括眾多婦女（尤其是中年婦女勞工）和弱能人士。

香港的「勞動人口參與率」相對其他工業國家是偏低的，當中「女性勞動人口參與率」更少於 47%，而美國方面則高達 57%，兩地婦女勞動參與率相差了 10%。如果香港婦女勞動參與率增加至 57%，則香港勞動人口便會增加超過 20 萬人。香港婦女勞動參與率低，是否表示香港人特別富裕呢？因而大部分婦女不用打工呢？當然不是！實情是一方面政府的托兒服務嚴重不足，令不少已婚婦女未能抽身出來工作；另外，不少僱主對僱用已婚婦女存有年齡歧視，不少婦女長時間也找不到合適工作，被迫放棄工作，從而被界定為「不就業」。

弱能人士的就業問題同樣嚴重，估計超過一半弱能人士沒有就業，當中其實有不少是有能力做事的。

對於那些失業工友來說，長期失業的情況愈來愈嚴重，今年第二季失業日數中位數是 72 日，而去年同期的數字只是 66 日。可見，現時失業的工友已經愈來愈難再找到新的工作，令失業問題在質方面出現惡化，這是政府所抹殺的事實。

因為工業轉型、工業意外等因素而被迫轉業的工友，雖然有再培訓課程供他們參加，但其實參與再培訓的工友當中超過 1 萬人是只經過 1 星期的轉業錦囊，而這些 1 週課程並沒有實質的技術提升，對改善工友的技術質素貢獻極為有限。因此，有多少百分比的再培訓工友可以學以致用，既提升了技術，又能找到合適工作，這是非常有疑問的。

無人會懷疑香港的打工仔是非常勤奮的，他們要的只是一份合適而安穩的工作，令他們可以靠雙手去養活自己及家人。但是，如果連「飯碗」也未能找到，或者「飯碗」飯不夠、「飯碗」不合適，那又如何講得上真正的「全面就業」呢？

出現這樣的就業問題，政府不妥善的勞工政策無疑要負上主要責任。多年來政府缺乏有方向的工業政策及僱員培訓政策，任令眾多製造業工友因工業轉型而被迫失業；更有甚者，為勞工界所詬病的「輸入外地勞工政策」進一步堵塞了工友轉業的可能性及其在勞動市場上的議價能力，令眾多製造業中年工人的再就業更趨困難。事實上，不少服務性行業的僱主為了要輸入外勞，不必要的將僱員工作量要求加重，令一些要轉工的中年工人因無法應付而不被聘用。

此外，至今仍無法例有效保障工友就業時不會因為年齡、性別或弱能問題而遭受歧視，令一些弱勢的工友在就業時面對更大困難。上兩個星期，總督以效率為理由反對本局議員建議由政府帶頭聘用再培訓工人，清楚顯示政府作為本港最大的僱主，亦嚴重漠視工友的就業權益，令人感到十分遺憾！

主席先生，打工仔在工作時希望有就業保障，到了退休時候當然就希望得到合理的退休保障以安享晚年。可惜，今年施政報告在僱員退休保障問題仍然「交白卷」，令打工仔感到一個全面的退休保障制度根本遙遙無期。

最令打工仔失望的是總督堅決表示不會再考慮設立中央公積金。在勞工界來講說，全面的退休保障應該包括「中央公積金」和「老人金」，但政府卻將兩者看成是「有你冇我」，根本就是誤導香港市民！我們贊成要即時照顧已經退休的老人，因此我們原則上支持「老人金」計劃（其實如果不要等到九七，即時實行老人金計劃建議更加適切）；我們明白中央公積金要等 20 至 30 年時間市民才可以受惠，如果我們現在還不起步設立「中央公積金」，則現時年青一代（甚至下一代）到退休時，香港社會仍然會面對嚴重的老人福利問題。事實上，香港社會單是討論是否設立中央公積金的問題已經有二十多年，如果當年政府當機立斷，則今日退休的老人，應該已經得到一定程度的退休保障。

主席先生，香港普羅市民除了關心工作及退休保障的問題外，在還有不足一千日就到「九七回歸」的日子，市民當然亦關注過渡期前後中英兩國對港的政策如何影響我們的

生活。總督今年的施政報告題目是「掌握千日·跨越九七」。根據施政報告的結論，「掌握千日」的是中英兩國政府，而港人日後的命運亦正是在他們掌握之中！對於 600 萬港人來說，這其實是一個「可悲的現實」——香港的未來居然不是由香港人掌握，我們日後的命運亦只能任由中英兩國政府去安排！

過去，中英合作，香港人的利益只是成爲中英兩國利益交換的籌碼，現在，中英不合作，又將香港人變成兩國鬥爭的「磨心」。總之，就是不容許香港人參與設計我們未來的生活制度，連參與亦不能夠，更不要談到「掌握」、「作主」了！

中國政府一直想在過渡期內干預香港事務，反對香港發展全面的民主政制以實現真正港人治港，這已是人所共知的事實。在未來的一千日，相信有大約 500 日是由「預委會」去掌握設計我們的未來，而另外 500 日則改由「籌委會」去做。

特區籌委會尚未成立，但成立了約一年時間的預委會，其工作表現及立場則肯定是大多數香港市民所不滿的！

遠的如預委會小組要求公務員表態效忠特區政府及建議九七之後不即時將「土地基金」交還特區政府等建議不說，光是近個多星期預委會屬下幾個小組的建議就已經「得人驚」，令港人深惡痛絕！當中，首推預委會政務小組提出成立一個連基本法亦沒有規定又沒有經普選產生成員的特區臨時立法會這建議最爲「離譜」；另外，又有預委會文化小組成員提議，未來特區政府須要承認國內的學術資格；跟著，預委會法律小組又認爲要在特區政府成立的時候，不再承認經港府大幅修訂的社團條例和公安條例。

預委會的每一個建議，都是實實在在違背港人的意願，將香港人「嚇餐飽」；如果未來九七過渡的一千日繼續由他們「掌握」香港人的命運，試問我們如何能安心？張文光議員要求預委會委員「收聲」，我認爲，預委會不單應該收聲，更應該立即「收爐」！

港英政府方面，雖然彭督的政改方案爲香港政制加添了一點民主，但由於沒有民意代表的行政機關堅持行政主導，而在經濟、民生政策上政府仍舊偏向維護工商界的利益，普羅市民實在亦不應期望未來一千日港英政府的施政會真正爲基層市民着想。

今日，我要向本港的普羅市民呼籲：大家不應再對中英任何一方存有幻想——香港人的未來，不論是民主政制、人權自由、民生福利，都只能夠靠港人團結爭取；我們的命運應該由我們自己掌握，九七過渡安排應該有我們的參與！

我們要向違背港人意願的預委會提出嚴正抗議，我們要向漠視基層市民民生福利的港英政府討回我們的權益。未來的一千日，要靠港人自己去爭取，靠我們的集體行動，靠我們九五年選舉時的選票去「掌握」我們未來的命運！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何承天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今年施政報告以「掌握千日·跨越九七」為標題是恰當的，因為現在正是時候，總督要為香港在英國管治 150 年的最後日子制訂政策，以便香港可順利過渡，回歸中國，並在未來的日子將會繼續保持繁榮安定。

對於那些期望施政報告有關未來一千日及以後的政策能夠生效，便一定會感到失望。這份施政報告充滿着華麗的字眼形容中英聯合聲明簽署後 10 年內，香港在英國管治下的成就；我們當然不可抹殺香港的成就，不過，有多少功勞是現政府所付出，而非彭定康前人努力所促成的呢？另外，我對公務員一直以來對工作的熱誠及高度專業精神也是充分讚賞及認同的，而香港人的努力及進取精神亦是值得一提。或許，施政報告應以「過去十年」或「流金歲月」為題。

中港關係

在這過渡期最後一段日子，最重要的問題，就是香港如何與中國建立正常的工作關係，以便有關影響香港順利過渡及未來長遠計劃的工作得以順利完成。因此閱讀施政報告應先從最後兩章開始看，題為「與中國的關係」及「與中方合作的承諾」。

總督發表施政報告，讀至最後兩章時，曾多次以拳頭拍檯以作強調，這態度可以「戰鬥格」來形容。當他提到合作並非單靠一方時，他似乎暗示，是中方一直在阻撓合作。他持這種態度實難改善中英關係，也不能改變現實。現實就是無論英國光榮撤離香港與否，距今還剩下不足一千日，然而中港關係乃是歷來最低的。我敢肯定這個現實對於政府制訂本港政策一定有不良影響，但施政報告並無提出改善方法。

總督在演辭上說：我們要交的不是接力棒。字面上，他當然言之有理。不過，在隱喻上則屬另一回事，我的功能團體其中一位成員對我表示，其實兩政府的權力移交，與接力賽跑中交棒過程亦有類似之處，第一位跑手不能與接力的跑手在交接點同步前進，接力棒便不能順利移交，而最終會在這場賽事上輸掉。

立法局通過了彭定康的政治改革方案，導致中英雙方無法達成協議，造成另一個事實，就是中方成立了「預備工作委員會」。此預委會目前正就影響未來香港特別行政區的一切事務進行研究及向中國政府提供重要的建議。預委會對本港未來的重要性並不下於當年協助草擬基本法的基本法諮詢委員會。港府不與預委會這個重要組織設立正式溝通渠道，而只依賴個別公務員與預委會成員保持非正式的聯絡是完全不合理的做法。而這種依賴個別接觸的做法，對公務員來說亦是不公平的負擔。

預委會本身並非一個權力機構，而承認其存在也不等於將其轉變為權力機構，但漠視其存在，則有如駝鳥埋首在沙泥內而不敢面對現實。

基本建設

主席先生，本人非常關注到現政府與未來政權在缺乏互信的基礎下，本港跨越九七年是基建籌劃及進展已經受到影響，這從施政報告中沒有提及基建可以感受到。在我記憶中，施政報告沒有提及基建實屬第一次，令我也無從評論將來基建的發展。

縱使機場核心工程正逐步施工，但在中英雙方仍未就新機場的財務安排達成協議下，整項工程實在難以全速展開。其中，由於機場鐵路延遲興建，亦拖延了紓緩彌敦道交通嚴重擠塞情況的計劃。況且任何計劃受到拖延，其建築成本將無可避免地會增加。九號貨櫃碼頭延遲興建對香港將造成重大經濟損失，加上十號貨櫃碼頭的落成時間也比原來計劃推遲而無法在一九九七年啓用首個泊位。我在此敦促政府盡一切努力加快十號及十一號貨櫃碼頭的興建，新機場及港口工程延遲落成皆對本港作為地區性港口的優越地位構成莫大威脅。

同樣地我對於政府至今遲遲未能作出決定興建新界西北鐵路感到非常失望，此條連接新界西北部與葵涌貨櫃碼頭的客貨運鐵路，是有迫切需要興建的。

現政府與將來政府目前的聯絡，只依賴非經常性接觸及互相拜訪的情況，並不理想。為了籌劃跨越九七的大型基建計劃，港府與中方應成立正式工作小組。此小組可以根據中英聯合聲明附件二所載，在中英聯合聯絡小組下設立小組，並可以稱之為「籌劃及基建小組」。其功能在於確保中港兩地在交通基建籌劃上可以互相協調，交換資料，務使計劃得以順利進行。小組應該有兩地政府的專家和官員參予專責工作。

環境保護

縱使有部分人士表示政府的環保工作進展不夠快，範圍不夠廣，甚至方向不正確，但我們仍然對其在環保上堅定的態度感到鼓舞。本人作為包括規劃界的立法局功能組別代表，想申述以下兩點。

其一是環境保護工作者很容易成為「單一問題」的戰士，而忽略社會上其他需要。我為黃匡源議員並非此類人士而感到高興。我們作出社會規劃時，除了考慮地理環境外，也應該兼顧經濟、社會及其他因素。因此，「環境評估」實屬城市規劃一部分，而非一個孤立的項目。我知道環境評估條例草案將於不久呈交立法局，而對陳舊的城市規劃條例所作重大修訂的建議，並不會在本立法年度內以藍紙草案發表。此會引起兩條條例的重疊及衝突，甚至城市規劃委員會及環境保護署在審核權上的爭拗。

其次，處理環保問題永遠要從根源着手。須知道目前香港廣大市民正忍受着交通所引起的噪音影響。政府採取的並非治本方法，反而是禁止在主要公路兩旁長距離範圍內興建新的住宅樓宇，除非新建樓宇面向馬路一面沒有窗戶。此種做法大大減少土地的發展價值潛質。其實道路交通的噪音，應以安裝合適的隔音屏障來解決。政府目前採用西歐標準管制噪音，但西歐地區人口密度低而又擁有大量土地，與香港環境不大相同，我認為政府有需要檢討，目前管制噪音的標準是否過高，以符合香港利益。

商業環境

最後，我將簡單評論施政報告其他範圍。對於總督認為「本港必須盡可能提供最有利於商業的環境」這個觀點，我極為支持。他亦曾提及到要促進競爭，但那只是本港內部的競爭。不過，現時本港極高的經營成本正威脅香港商界在國際上的競爭能力。任何生意主要都受到兩個因素影響，高昂的員工薪酬及寫字樓、店舖的租金，再加上高通脹率及勞工短缺，令到經營成本不停地狂升。

眾所周知，本港很多工業化移中國大陸或鄰近地區，是爲了取其經營成本低。我們現時必須密切注視本港的服務行業，以防該等行業亦會採取同一路向。須知道在今日科技發達的社會裏，很多服務皆可以透過尖端的電子傳送技術傳送至世界任何角落。以建築及工程界爲例，來自美國及其他西方國家的專業人士由於薪金較低，正直接與本港的同業競爭本地及內地的職位。

雖然施政報告強調要提供最有利於商業的環境，但卻沒有提出實質建議。尤其令我感到驚奇的是，總督竟然把撥出 70 公頃土地作工業用途來提高製造業的技術水平爲一項「新建議」，其實該批土地正是本港設立於將軍澳的第三個工業邨，而第一期才剛剛開幕，其實這個「新建議」約在七年前經已提出，而現正是時候計劃第四個工業邨。

負責任的政府

今年施政報告以一章題爲「負責任的政府」作爲開場白。雖然本人時常批評政府沒有給予專業資格的公務員公平機會出掌專業部門首長職位，但我仍然充分欣賞公務員盡忠職守及高度專業的精神。最近這個所謂負責任的政府的趨向，確實令很多社會人士擔憂。政府最近趨向諮詢社會的意見，但似乎在諮詢前已作出決定，任何人提出反對意見，便立即作出抨擊。

主席先生，現政府爲香港在英國管治下最後一千日所制定的政策，將大大影響香港在一九九七年後的日子，我並不認爲施政報告在這方面已作了實質建議。因此，主席先生，本人並不支持動議。

鄧兆棠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掌握千日·跨越九七」是總督彭定康第三份施政報告的命題。在氣魄上和創意上遠遠比不上九二年的「五年大計獻新猷」。對社會的關心和承擔亦比去年的「立基今日·創建明天」更爲遜色。無怪乎報告發表後，市民大眾彈多過讚，而在中英關係上，引起一場新的爭論。

主席先生，中英融洽的程度，直接影響本港的過渡安排及未來的發展。過往兩年，中英關係不協調已導致大型基建及過渡安排受阻，對市民信心起了極大衝擊。本年施政報告發表之前，市民都熱烈期望中英關係有突破性表現。可惜，施政報告雖然用了不少篇幅去闡述中港關係，而且擺出一種「友善合作」的態度。但是，經過仔細推敲，不過是醉拳裏一招「借酒行兇」。

施政報告承諾，在一九九六年與特區政府籌委會保持良好關係，並且願意協助候任行政長官準備接管工作，更加表示會向獲委任為日後特區政府的行政會議成員及主要官員提供一切必須的協助。

從這些承諾表面上看，很容易誤會彭定康先生改變初衷，放棄「對著幹」的態度，重歸中英合作的軌道。但細心一想，以上所謂「合作」和「承諾」，不是一種讓步，而是理所當然的程序。如果上述工作在九六年都不能夠展開，政權又如何交接呢？反而，這些承諾後面，隱藏着另一個含義：就是政府在九六年前，不會積極與中國溝通。如此，難道由現在至九六年，政府甚麼都不想做嗎？我們還有很多時間嗎？政府一方面聲稱，不禁止公務員與預委會接觸，但另一方面卻發出指引，指明公務員不適宜透過3個途徑與預委會接觸，包括：出任預委會成員、顧問，以及出席預委會屬下的會議。在指引金剛罩之下，公務員豈敢冒險？所謂預委會接觸又從何談起？

主席先生，距離香港回歸日子已無多了。政權移交的準備，過渡事務的安排，已經刻不容緩！互相指摘，不可以解決問題。我們需要各方面衷誠合作，互諒互讓，使香港平穩過渡。我們誠心呼籲雙方，真誠為香港重回合作軌道，這對港人來說，可謂「功德無量」。

施政報告除了中港關係部分令人失望之外，民生問題方面亦乏善足陳。房屋、醫療、交通和社會福利這幾項重要的民生政策，都缺乏前瞻性，所謂新措施，持續計劃重點，大部分都是將過往兩年的施政報告重新包裝，以及將一些已經發表的政策性文件重新演繹，言詞雖然華麗，但實質建議則欠奉，難怪市民鼓噪，我將就幾項重要民生問題作出討論。

房屋

施政報告在房屋部分列舉了很多數據，來顯示政府的努力及成就。政府宣稱，本年度將動用154億元發展各項房屋計劃，較10年前的同類開支實質增加了近4倍。但翻查本年三月所發表的財政預算支出部分，發覺當時所說的是175.9億元，相比之下，減了22億元。在九三年，房屋預算是180億元，到最後修訂為147億元，從這個例子我們可以知道，政府在做財政預算時經常都會誇大數字。所以施政報告所指的154億元房屋支出，我既感不滿，亦感疑惑。

政府宣稱本年度興建的公屋單位達 27500 個。但房委會主席在本年六月發表的報告中指出，本年度只有約兩萬個公屋單位建成，兩者之間有所矛盾。根據八七年的「長遠房屋發展策略」，訂明如要在九七年前「大致上可滿足」輪候租住公屋的需求目標，房委會必須在九七年前每年提供最少 43000 個公屋單位。公屋單位近年的產量持續下降，要在九七年前達到目標已是絕對無可能。如果將目標時間押後至二零零一年，房委會亦指出平均每年要有 3 萬個公屋落成，由今年開始計算，到二零零一年必須有 21 萬個新建公屋單位，而施政報告內所承諾的只得 14 萬個，比需要的單位削減了三分之一。至於政府表示會在建屋目標以外所興建的額外單位雖然有 45000 個，但公屋只佔 5000 個，對紓緩需求，只是杯水車薪。我們明白到，萬里長城並非一日建成，公屋需求亦不可以在三兩年之間徹底滿足，但我們需要政府面對現實正視問題，不要用數字來「玩花樣」。政府的房屋政策，一直是以「私人樓宇」及「居屋單位」為主導，但是私人樓宇的樓價已經超出了市民置業能力，市民只好寄望於居屋，但居屋亦不便宜，加上地點欠佳及供不應求，形成了無資格申請公屋或等了十多年都未獲編配公屋的市民，要繼續做「無殼蝸牛」。政府應該改變現行的房屋政策，以公營房屋作為主導，設法增撥土地加建公屋單位，這才是解決問題之道。

交通

本年施政報告有關交通運輸部分，是 3 年以來最差的一次。政府雖然聲稱未來 5 年會動用 300 億元興建道路系統，但詳細的計劃卻未見有任何實質的披露。運輸基礎設施方面雖則有 4 點所謂新措施，這些只不過是「舊料」，並無值得市民驚喜的地方。最令我感到不滿意的，是政府至今仍未落實新界西北鐵路的興建計劃。政府在九三年四月發表了《鐵路發展研究諮詢文件》，諮詢期在同年的七月結束，最初預計在本年三月有落實的決定，後來要延至六月。到上星期運輸司在答覆質詢時亦講不出一個落實日期。究竟政府有甚麼難言之隱？就算政府今日立即興建西北鐵路，新界西的 70 萬市民仍要捱多幾年塞車的痛苦，但至少可算是有個希望。若政府遲遲不落實，我們就「望都無得望」。隨著天水圍的人口激增，繁忙時間的屯門公路，已經不可以用「交通擠塞」這個字眼來形容了。現在的情況實則是「車龍長過命」，屯門公路就好像一個泊滿車輛的蛇型停車場。其實踏單車還要快捷得多！

社會福利

施政報告承諾將單親家庭及每名兒童的綜合援助金額分別增加 200 元及 205 元，先不講增加金額是否足夠這方面，這樣的調整完全是選擇性的，漠視了社會整體要求增加公援金額基數的呼聲。城市理工講師麥法新博士，最近為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進行一項有關公援金的研究，研究報告建議公援金的基本個人津貼金額，由現時的 1,249 元提升至 2,506 元不等。麥法新博士指出，雖然公援金額在過去 20 年已增加了差不多 15 倍，但由於當初制訂公援的標準相當粗糙，與現實需要有所距離，縱然「偶有增加」，也無法改變先天不足的毛病。麥法新博士的報告書雖然得到本局的支持，但政府一口拒絕，政府這個做法，我們絕對不欣賞。

在老人問題方面，政府有開期票，但有幾多兌現，就天曉得。過往兩年，政府聲稱要增加老人福利及服務，要「老有所依」，但效果卻是另外一回事。根據施政報告的社會服務工作進度檢討，政府至今有 13 項的承諾未能開展，其中社會福利佔了 5 項、老人服務亦佔 5 項，總結原因不外是「無適當的土地去建設承諾中的設施」，我相信政府只要有決心去做，土地絕對不是問題。這樣的理由，絕對是不想落實計劃的推搪之詞。所以，老人服務、老人福利說到幾好，都可能只是假象。

我想特別一提，在老人福利的新措施方面，政府將會為私營安老院提供經濟援助，使其能改良設備，我對此項計劃在現階段是有所保留的。政府這樣做，我擔心令到一些私營安老院的經營者不會主動去改良設備，以符合法例的需要。他們會等，等政府有援助才動手，這樣對設立新例的原意有所偏離，而且，私營機構應否得到政府經濟援助，是需要深入的研究。綜觀整個社會福利及服務的部分，只是一些零碎及補救性的措施，未能提出完整的社會發展方向及政策方針。

勞工

彭定康先生斷然拒絕設立中央公積金的舉動是令人失望的。這個問題討論了超過四分一個世紀，政府在兩年前亦曾推銷過強制性的公積金，今日將公積金的計劃全面否定，只不過是政府想硬銷「老人退休金計劃」。老人退休金計劃是否真的好像政府講得這樣好呢？這計劃在社會上有極大的爭論，而在未有最後決定之前，總督斷然將「中央公積金」判處死刑——此種未經審訊的死刑，與極權統治有何分別？

在教育方面，政府雖然動用 1.63 億元改善幼稚園師資訓練，但對整個幼兒教育體系資助，顯然不夠。例如：幼師薪酬及幼稚園設備方面，都沒有作出承擔。

在醫療方面，雖然花費 12 億元在將軍澳興建醫院，但對整體的醫療發展方向及長遠政策，未有明確目標。

在環保方面，政府對污染源頭並無長遠解決辦法，而且對橫跨中港兩地的污染問題也隻字不提。對於新界黑點的問題，我認為政府應重新界業權人的權益。

主席先生，總督今年的施政報告已無復往年的英勇。往日大氣磅礴，今日換上了焦慮與祈求。相信他也知道，由他破壞的中英關係，難以破鏡重圓。「今天太陽落下，明天會再升起來。」不錯，這是自然的定律。但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當彭定康先生靜悄悄地回國，以一個企圖完成大英帝國光榮撤退使命的人來說，難免有點傷感。尤其是日落之後，已再無明天。

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我看不到有跨越九七的建議。現在距離九七只有 986 日，總督的承諾（尤其是政制方面）無論講得如何天花亂墜，都會在九七年七月一日完結。總督所能做到的，若上帝允許的話，在餘下九百多日就是管治香港。他只可以說「掌握千

日」，但若說跨越九七，未免癡人說夢！預委會的成立與中國人大的決定，標誌着中英之間已無互信基礎，各行各路。「無為千日，焦慮到九七。」可說是今年施政報告的寫照。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支持動議。

夏佳理議員致辭的譯文：

主席先生，總督在發表施政報告時，花了頗多時間回顧過去 10 年所發生的事情。我認為本港所取得的驕人成績，不僅在過去 10 年，而是一直以來，都主要有賴港人積極進取的精神和勤奮的工作態度。在這方面，我相信值得特別一提的，就是我們的公務員。

主席先生，我想若我們能看穿公務員有時測不透的外表，也許會發現有些公務員可能覺得很多事情都與以往他們所熟知的不同。這種看法實在很對，而我深信公務員會同意，我們的社會亦不可能停滯不前。我們的社會生氣勃勃，可是卻未能在一九九七年平穩過渡主權，把本港的前景弄得更複雜。在這種困難的情況下，我認為公務員除了有時過分謹慎外，一直以來的反應都合情合理。不過，我認為我們看到英國政府做了一件令公務員非常失望的事，就是把行政局非政治化，而把公務員政治化。主席先生，總督曾經承認政府一個決定，足以嚴重影響一般市民的生活或商號的利潤。我要問：是否有更好的理由，不把公務員架構政治化？

主席先生，現在我想就本港的經濟，特別是通脹問題，發表一些意見。總督指出，在過去 10 年來，我們的經濟增長一直有超卓的表現。總督有否告訴我們原因何在？我猜想總督提到中國是香港最大的貿易夥伴時，其實暗裏承認我們那麼幸運，是因為我們的商人，不僅在過去 10 年間，而是自從七十年代中國實行開放政策以來，就不斷把握在中國投資的機會。主席先生，這方面應歸功於本港的商界。可是，總督卻把打擊通脹的責任加諸商界。總督強調本港高通脹受到三個因素影響：食品價格昂貴、勞工短缺，以及住宅樓宇的價格。總督又向本局承諾政府將竭盡所能，打擊通脹。在食品價格方面，我不知道商界對中國的天氣變化可以做些甚麼。關於勞工短缺的問題，商界要求政府放寬限制已有多時。他們可以輸入勞工嗎？商界是否鼓吹不加選擇、毫無限制地輸入勞工？當然不是。他們毋須因為現在連所需的勞工也還未能聘到，就要這樣做。主席先生，我想在這方面，我怎樣說也不及財政司在一九九四至九五年度政府收支預算案的演辭中說得那麼好，我引述如下：

「我們的工作人口實在太少。對於我們以這樣高速開拓新市場及發展工業的經濟體系來說，勞工短缺情況必然增加通脹壓力。」

財政司對本港在自由輸入勞工方面所施加的限制比我們的競爭對手更嚴格這點，大有悲歎之意。他很坦白地說，我們必須承受這項政策帶來的較低增長和更高通脹的後果。因此，對總督沒有採取同樣坦率的態度，我覺得十分奇怪。

主席先生，在住宅樓宇的價格方面，我曾在很多場合說過，短期和人為的措施只能收到短暫的效果。此外，住宅樓宇的價格對通脹影響不大。政府現在是否說住宅樓宇的價格已經納入甲類消費物價指數？我對此表示懷疑。在樓價方面，總督提到一九九三年的價格。他指出較受歡迎的私人屋邨，平均樓價增幅約 21%。這個增幅與 8.5% 或 9% 的通脹率相比，是否太高？主席先生，沒有人會支持不健康又過熱的投機活動。在這方面，我對於總督完全沒有讚賞香港地產建設商會感到有點失望。在當局的專責小組進行研究時，香港地產建設商會曾給予合作，協助專責小組完成報告。

主席先生，我在作出總結時，要先談談建造業。去年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曾提及建造業。當時社會上常常提到地盤安全問題。可是，請容我指出，地盤安全，人人有責，責任並非只在承建商。當然，建造業十分樂意在改善地盤的安全方面，盡上本分，但我們需要協助。只靠增加刑罰和檢控承建商並不能達到所需的效果。倘檢控是唯一的測試標準，那麼，儘管地盤工人大都不關注本身的安全，為何每年被檢控的工人只是寥寥可數？我現在向政府當局提出兩項建議，相信會有幫助。第一，開辦注意安全的入門課程，規定工人必須修讀，修畢課程者則獲發證書。我們很樂意提供這類課程，由此足見建造業積極支持推動地盤安全的工作。第二，希望政府當局考慮對有限度違反安全法例的案件，例如沒有提供安全設備，或甚至沒有使用該些設備等，採用定額罰款制度。這種措施不但有效，而且既顯然具阻嚇作用，又能鼓勵有關人士遵守安全法例。我希望政府當局會考慮這兩項建議，而且更能付諸實行。

主席先生，我不想再贅述社會人士感到的失望，以及中港關係的可悲情況。單是爲了這個原因，我已不能支持這項動議。我反對這項動議，並希望記錄在案。

詹培忠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我有很多朋友，甚至在外國的朋友，都常常忠告我不要再罵彭督罵得那麼厲害，他會有辦法間接或直接向我報復。其實，我不過是忠告他，我從來不是惡意去中傷他。我相信不論他現在有否聽我致辭，或是找人代聽，亦應理解我的心態。

自從彭定康總督九二年來到香港，本人曾經透過商業電台對他提出 4 點忠告：

第一、他在香港的身份只是總督，應忘記他當時剛剛離任保守黨主席職位。因此，他的對手只是港澳辦的魯平先生，而不是李鵬或江澤民總書記。

第二、他要謹記，在英國一個只有 7 至 8 萬選民的選區，他尚且落選，切不可認爲自己是一個超人、上帝，無所不在。

第三、九七年後，中國是香港的主權國，有特殊的利益關係，亦有特權，他不可用對待一般國家的心態去對待中國。

第四、香港只是一個城市而不是一個國家，在對待市民方面要小心處理。

大家看到，不幸的，除了第四點未正式證實之外，其他三點他都一一做錯。大家很奇怪，為何詹培忠會那麼快就對他提意見？當時他並無作出甚麼表示。這只是我對事情的分析。當然，我的分析不是一切都正確。有一個組織對我有這樣的評論：詹培忠的標奇立異言論，是最不負責任和令人極為不滿的。我反對這種看法。我是極負責任的，至於不滿的問題則是部分人士的看法而已。我在立法局有自己的看法。憑我自己在商場和股票市場的眼光，較能洞燭先機。大家的政治立場、見解可能不同，但應該互相尊重。

事實上，有人批評我親中，反過來看，批評我的人便是反中。那麼親中與反中，誰是對呢？這要留待歷史去作見證，誰都不能妄下結論。我可以大膽說一句，未來絕對是親中的世界，親中並非是媚中。我們作為中國人，為何看到中國要進步，不去協助她更進步呢？反而是拿着外國護照，不顧現實地謾罵，到了中國政府收回主權的時候，便離開香港，令留下香港的人憂心忡忡地問：那些反對中國的人都到了哪裏去？我不是批評我們的政治參與者或政客。我只是希望大家實事求是地去面對未來。

總督彭定康先生無疑是一位超級政客，我們亦承認，過去有 28 位總督，就我所知的最近 5、6 任中，他是一個超級政治明星。他很有才幹，但畢竟像英國的足球迷一樣，整日緬懷過去，懷念一九六六年在本土拿了世界盃，可惜九四年在美國舉行的世界盃中，英國甚至不能出線。

總督應自己作出正式的檢討。究竟他來香港做甚麼呢？我再次強調，若果他是英國首相，或者是外相，那麼他所做的，很出色，但是他為了拿高薪來香港作總督，那就應該對自己的態度檢討一下。事實上，我們從他對預委會的態度，已經可見一斑。我們要明白中英兩國是兩個國家，是對口的；香港是甚麼呢？香港不可能與她們平起平坐。不錯，現在在專家會議上有香港的代表，但事實上不能構成一張三腳凳。既然無資格對話，找誰對話呢？總督自己也承認是找九六年後成立的籌備委員會對話。但是，籌備委員會成立之前，中國政府通過人大正式確認預委。中國政府頂多是正式通知香港政府：預委是我正式承認的，有甚麼事情，面對面去溝通吧。我不是贊成香港官員給傳召去向預委報告。但是，我認為總督應告訴司級官員，預委會是對方的對口機構，有甚麼事情，正式也好，非正式也好，兩方面應該商談，彼此溝通，而不是報告。他連這點也看不到或看到而不做，如何去談誠意？那裏有誠意呢？我再次以此忠告他，也可以算是批評他。

很多人擔心這個預委會會成為第二個權力中心。這點大家可以放心，因為在九七年前，權力始終在香港政府的手上。在英國也有一個影子內閣。我們可以視預委會為影子內閣，因為它並無實權。當預委會有意見時，可向港府提出。因此，香港人毋須擔心。我們亦不可忘記，委任制度是在一九八五年（距今只是 9 年）被取消的。在這 9 年中，香港無疑（特別在九一年的選舉後）有少許的進步，但並非因此「一飛沖天」。八五年前並沒有選舉或其他間接選舉，為何現在卻堅持不接納委任制度？這是一種不平衡的心態。

談到這個臨時立法會，大家要明白，中國政府經過人大確認，決定在九七年六月三十日時將三級議會取消，大家要承認這是事實。我在六月二十九日提出修訂動議遭到大家的反對。但是，事實上反對也沒有用。在九七年七月一日特區政府成立時，一個合法的政府必定要有一個立法局，亦即是九七年後所稱的「立法會」。因此，現時設立一個臨時立法會，為何大家卻表示反對？這個問題的癥結在於提出反對者清楚知道自己不能進入這個立法會，於是便要提出反對。但未能進入立法會，也不應因而提出反對，較早前甚至有議員號召動亂。雖然該議員並沒有說出「動亂」這個字眼，但其行動和言論差不多是要領導起革命。這種情況是很值得市民深思的。

主席先生，我希望總督可以更深切了解情況，為香港人的利益着想，亦希望總督可以真正地拿出誠意來。

總督說他在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時將會消失。一個希望自己能光榮撤退的人，為何須要消失？應是由大家歡送才是。為何卻令自己消失？在這點上，總督不應對自己缺乏信心。

在此，我作出一個推測。正如我較早時曾說過，總督是一個很能幹的政治家及政客。若他在港的任期直至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然後返回英國，當時英國的選舉已過去，即使保守黨勝出，但總督本人因沒有參加下議院的選舉，不能出任任何閣員的職位，屆時他的政治前途將會結束。假若工黨在該次選舉勝出，總督也一樣將失去其政治前途。作為一個政治家，不論以個人、或以英國、甚至以保守黨來說，都是重大的損失。若總督未能解決問題，那麼在九五年立法局選舉後，當時總督在到港後所提出的政改方案，不論對錯，亦已告一段落，他亦已完成了責任。所以，我很希望在保守黨一致的要求下，他會返回英國籌備下一屆的選舉。雖然我曾向部分司級官員提出這個問題，但他們認為這只是我個人意見。我這個建議是為總督着想、為英國着想，亦是為香港人着想。這個預測可否兌現？我也不知道。

主席先生，我必須提出第二個問題，就是老人退休金問題（林先生今天亦在座聽取我們的意見）。我們知道 60 歲以上的老人家在香港大概有 20 萬人左右。現時他們每人每月領取 485 元。另外，有二十多萬人每人每月領取生果金 550 元，加起來大有概接近 40 萬人領取這些金額。至於正式領取社會福利金的人士，若單身者每月可以領取 1,760 元，而家庭或擁有其他成員者，可領取 1,385 元，以此計算，領取生果金、福利金等人數加起來約有 47 萬人，若加上行政費用，政府每年的支出約為 43 億元。

現時政府提出的老人退休金計劃，每年的支出預算接近 170 億元。當然有人會指出，扣除政府原來要支出的 43 億元，餘下的一百二十多億元是由大家供款來支持的。政府亦曾指出其社會福利負擔將會愈來愈大。現時為 43 億元，明年或許是 50 億元、60 億元或 70 億元。到了最後，這個重擔將要由市民來負擔，那麼政府便毋須再負甚麼責任了。

較早前，已有很多同事指出，退休金究竟是市民的福利還是權利？政府要深切了解，現時需要照顧的有六萬多人，在這六萬多人中，若每月給予他們 1,000 元，一年的支出也只是六億多元。這個數額是政府和香港市民能夠負擔的。但是，為何要強迫那些富有的每人接受二千多元？或許這些富有的人會拒絕接受。當然，我在較早前亦已作出分析，若這是一項權利，以香港人「執輸行頭，慘過敗家」的性格，誰會願意放棄？但是，我們不應強行把這筆稱為退休金的款項給他們。（很多司級官員曾對我說，名稱可以改。但名稱應一早訂定。為何要稱為「退休金」呢？有些人根本是找不到工作，何來退休呢？）所以，我個人認為絕對不可以誤導有資格享受這種福利的老人家。當局向他們發放福利金，他們當然接受！但現在我們不是不給他們，只不過採取另外一個方式，就是發放目前的「福利金」，因為他們有需要照顧。但我亦希望他們了解，這不是他們絕對的權利；在「福利金」中，有部分是其他人貢獻給他們的，不是他們可以絕對享受到的，即是說，「權利」與「福利」要分開。我相信老人家們亦理解、諒解到實際的環境。因為是他們才有資格去享受這種福利；那些有錢人或者不符合資格的人，不能享受這種福利。

另外我要批評政府的，就是諮詢期到現時還未截止。現時當局應該是聽意見（當局可視我剛才所講的也是一點意見）。但別人一提意見，政府即時就說「不行、不對」。甚麼叫做聽意見？就是應該聽完別人所講的。所以，我希望林先生，當有人指着你這樣說：「喂，你的提議有錯！」你應聽他的意見。最近，你的表現亦很好，因為你肯聆聽市民的意見。當局應該在聽完意見後，才作出一個正確的評估。其實，大家都是希望求取進步。

主席先生，我特別要提出的第三點是關於我們的公務員。事實上，大家都了解到，立法局議員或行政局議員由誰出任都可以。但公務員之中，有些做了 32 年，有些服務了二十多年，一直為香港各方面努力。雖然有些未必很努力工作，但始終是有作出貢獻。所以，九七年的過渡亦有賴公務員秉持着一種精神，這種精神也就是信心。相信大家對自己的前途絕對有權作出抉擇。但在作抉擇時，亦要為香港未來利益着想，接受歷史的挑戰，以便作好準備，迎接特區的來臨。當然，對此不同意的，亦可作出自己的抉擇。所以，我很希望大家在平衡的心態下去作出自己的決定，在九七年後繼續為香港市民服務。剛才李柱銘議員對未來的灰暗看法，我個人是絕對反對的。我很希望不能走的市民，一起留港迎接更好的明天。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黃震遐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香港過去有驕人的經濟成就。但國際競爭不進則退。過去一年香港經濟增長只有五點多，在亞洲小龍中包尾，增長比不上中國、印尼、泰國、馬來西亞、新加坡、南韓和台灣。通脹也只會比中國和印尼較好。此外，我們的外來投資總額落後於星馬泰和中國大陸，表示在技術轉移方面，香港會逐漸落後，我們的競爭力會因此而逐漸減退。因此，我們必須檢討過失，重新訂定新的經濟增長策略。我們不可因英方已意興闌珊而了無意見，亦不可以當自己是家奴，北京一出聲，就要大吵大鬥，以表精忠；北京不出聲，就做了「植物人」！

主席先生，民主黨認為香港已進入一個新的經濟時代，和中國經濟關係日益密切，在國際上面對更多新興經濟力量的劇烈競爭。因此，我們必須要建設新的經濟基礎，加強競爭力，和製訂一套以提供就業機會為主導的人力政策，使香港可以繼續在對優越的不斷追求中再創新高。

首先，民主黨認為經濟增長必須有足夠的基礎建設。機場、海港、鐵路和道路，對香港經濟極其重要。我們要求中英雙方停止將政治爭拗帶入這些基建的討論，從速容許香港發展這些交通設施。

但現代的基礎建設，範圍不單只指交通。香港在軟件系統和資訊公路網絡的發展，極為緩慢不足。現時不少歐美甚至亞洲國家已着手設計其資訊公路網絡，使個人和企業都可以因資訊的加速流通而擴大效能。

香港是必須急起直追，但貿易通的一拖再拖，仍然紙上談兵，政府的支援不足，對歐美國家尚未開展電子聯通的報關談判，在在都顯示政府需要成立一個資訊基建的政策部門。我們要求政府從速就此問題進行檢討，作出積極回應。

在製造業方面，增加工業邨用地，加強技術研究都是值得支持的。然而幾年來製造業轉向高附加值產品，研究和發展仍然不夠，以電子工業為例，生產總值在四小龍中的地位不斷下降。八二年以前，電子總產值僅次於台灣；八四年後，就一直處於四小龍之末。港商一路來依賴工廠北移國內、廉價勞工及廠房來維持競爭力。但隨着國內經濟快速增長，通脹惡化，這種優勢逐漸會消失。因此政府必須鼓勵港商向高附加值的產品發展。一方面，政府應該對實用工業研究作出更大的經濟支援；另一方面，香港應該成立資料庫，舉辦更多科技成果匯展，使國內外的科學家可以和本港工業家增加接觸及互相推動。香港應該利用自身優勢，配合國內人力資源，使香港工業跨前一步，成為中國工業的尖端。

服務業是現代經濟的重要部分，出口服務每年為美國帶來 500 億美元的盈餘。服務業已經是香港經濟體系的主要部分，但是政府仍然沉迷在以製造業為主導的過去，因此對服務業仍然是採取消極不理態度。今次施政報告在發展服務業方面是交白卷的，就是在金融業方面，政府也只有監管的政策，至於如何發展香港成為全球的重要金融中心，與歐美中心鼎足而立，培養足夠金融投資人力，利用科技以求在外匯交易、債券交易和當前的世界中心等量齊觀，都是欠奉。因此，我們認為政府應該成立部門，專門統籌服務業的發展和貿易談判，製訂有關的服務業人力培訓，基礎建設等發展指標和政策。

主席先生，要有強勁的競爭力，香港必須繼續提高生產力，增加競爭，消除壟斷以及遏抑通脹。世界現時通脹已死灰復燃，而中國通脹亦繼續惡化，更有失控之勢，這對香港自然造成很大壓力。八月時，香港物價指數亦已上升，至接近雙位數字。通脹長期高企已經嚴重打擊香港的競爭力。如果一旦重越雙位數字，後果肯定十分嚴重。因此，港府應將制訂有效措施和遏抑通脹，列為優先處理的工作。由於遏抑服務業通脹最有效的工具是提高生產力及增加競爭，政府應該就服務業中低生產力的行業，如批發零售飲食業，研究如何改善它們的生產力，並且終止對反壟斷促進競爭力方面的敷衍態度，拿出真正積極的政策。

在競爭力方面，現時政府注重大企業，忽略小公司對經濟的貢獻。民主黨認為政府是應該對中小企業的成長作出更多輔導協助。現時不少商人在大陸經商開廠，不時因商業糾紛被非法扣押。我對政府過往不積極協助這些小商人，深感不滿。另外，「致麗」大火之後，廣東省公布新的法例，使投資者負起更大責任。開此先河，各地方政府都可能紛紛設立不同法例，使投資者難以適從，容易錯誤陷入法網。因此政府是應該迅速和中國當局商討如何有清楚的全國性規定，確定港商的權利和責任，使他們得到法律上應有的保障。在此同時，政府也應該向在國內經商設廠的商人提供諮詢，使他們更能成功，而同時亦應向他們提出指引，要求自律，尊重國內勞工的福利和安全。

最後，在經濟政策方面，民主黨認為政府必須放棄以輸入外勞為人力政策中心思想的錯誤做法，改弦易轍，訂定一個以製造就業機會為主導的人力政策。政府常謂本港的失業率低。其實，香港的就業率相對於西方亦是低，例如遠不及美國人口就業率的七成。所謂「失業率低」是因為參與率低，尤其 55 歲以上男士只有八成，女士只有二成半找工做，相信不是因為其他人「大把錢」，可以「嘆世界」，而是因為多次找不到工，退出尋職隊伍。如果女性參與率從目前的一半，提升一成，香港就可以多 20 萬勞動人力。這 20 萬人不但可以滿足大部分空缺職位，而且可以增加他們的家庭收入。因此，政府應該積極研究如何發動這些寶貴的勞動力。同時，現代生產方式日新月異，經濟不斷轉型。需要的是高可塑性、高質素的勞動力。我們不應該將勞動人口當作是經濟增長的「炮灰」，隨着年歲增長，就對他們失去興趣，任他們在經濟轉型的驚風駭浪中自生自滅，降薪求職，開工不足，甚至失業。政府應該檢討香港的人力需求，培訓及繼續再培訓計劃，以就業為目標，使市民一生都可以不斷有謀生升職，取得更大收入的機會。

民主黨對我們以上的三大要求，建設新的經濟基礎，增加競爭力，和制訂一個以就業機會為主導的人力政策，要求政府下星期作出積極的回應。

跟着，我會以民主黨醫療政策發言人身份討論施政報告的醫療政策。一言概括：政府只有零碎的服務建議，而無一個清晰貫徹的政策及方向，而建議象徵意義多過實質效益，是令人失望的。

舉例說，香港現在有超過 48 萬名 65 歲以上的老人，九四至九五年間開設兩間老人健康院提供服務給 6000 人。到九七年也只增加服務到 2 萬人。45 至 64 歲的婦女全港約 50 萬人，到九七年政府也只有 3 間婦女健康中心，協助 7000 名婦女檢查子宮頸癌和乳癌。真可以說是僧多粥少到可憐可悲的地步。

在醫院治療方面，施政報告中的建議對改善病人福祉也只是同樣的跨前一小步，做個姿勢就算數。舉例說，香港成年人口每千人中有 45 個糖尿病人，即約有 18 至 20 萬人，但政府只會設立四個糖尿病護理中心，為八千名病患者提供治療和指導。同樣地，腎病方面多了 100 名病患者得到腎臟透析治療，當然值得歡迎，但全港每年增加 200 至 300 名需要洗腎的新病人，服務也何來滿意？至於每年近 2 萬名中風病人，六萬多名癌症患者何時才得到服務的改善？施政報告竟隻字不提，實在令人懷疑政府對這些病人的承擔。

主席先生，我們不應接受預防不夠、治療不足，和護士人手短缺。

香港有令人羨慕的人均 GDP，庫房有 1,400 億元儲備，九三至九四年度財政盈餘高達 190 億元。為何在這種財政充盈的情況下，我們還不能向有需要的市民伸出同情之手，令到他們更早戰勝病魔，恢復健康？為何政府還要那麼刻薄冷漠，而不能有多些同情多些關懷？難道是北大人說過，要香港政府不要大灑金錢，就要對自己市民如此刻薄！在此，我要求政府正視香港的醫療需要，提供足夠資源，使市民毋須再忍受醫療服務供不應求的困難。

同時，我再一次強調，政府必須停止拖延，盡快製造全面的長期醫療政策，以預防為主導，帶動一個天衣無縫的連貫性預防及治療服務體系，制訂目標，提供資源，培訓人力，使市民真的可以從香港的成功得到健康和幸福。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劉健儀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若果要我形容今年總督施政報告中的運輸政策，我會用「四大皆空」這幾個字。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就解決道路擠塞問題，發展集體運輸系統、落實西北鐵路及擴展地鐵，與中國溝通合作盡快發展影響中港兩地的大型運輸基建，以及善用公共交通資源減低浪費這四方面，政府都是通通交白卷的。

解決交通擠塞問題

交通擠塞是近年香港人極為關注的問題，它不單影響經濟發展，亦影響民生。上年總督施政報告亦有重點提述，並謂港府會積極研究解決措施，可惜一直只聞樓梯響，未見有人來；而在今年的施政報告中，總督索性完全不提，只推說年底會公布一套措施，徵詢市民意見，對此自由黨是感到極之失望。據政務總署今年九月進行的一項民意調查顯示，交通問題是最多受訪者關注的，而當中有 76% 指出交通擠塞是問題所在，可見問題已經相當嚴重，港府必須迫切處理。自由黨並不反對諮詢，但自由黨是反對用諮詢的藉口拖延處理問題，其實諮詢工作是可以在數月前便開始，因為有關的研究已經進行多時。如果港府能及早向市民諮詢，可能現時已經可以就採用何種措施以解決交通擠塞作出決定。

根據施政報告的政策大綱，港府運輸基建設施的目標是「維持交通暢順，並不斷投資於道路及鐵路發展上，以預先採取措施來滿足市民在這方面的需要」。好冠冕堂皇的說話。政府有否真正預先採取措施滿足市民對交通暢順的需求，大家是心中有數的。港府在施政報告中答應在未來五年動用 300 億元，興建我們需要的現代道路系統。但細看之下，當中有 180 億元是用在與新機場有關的道路之上，而餘下的 120 億元分五年計，即平均每年 24 億元分配在建設道路上。這數目是否足夠用以興建香港需要的道路，以紓緩現有整體交通擠塞的情況，實在令人懷疑，更遑論是預先採取措施滿足市民的需要。

在此，我想談談政府就興建道路方面所採取的態度。施政報告中提及的五項所謂新措施，其實原本已在政府計劃之內，不過實際進度比先前預計為遲。舉例，根據九零年運輸政策白皮書，政府希望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會在九零年代中期完成。但現在已是九四年年尾，合約仍未批出，政府亦未正式諮詢中方。照現時情況來看，如果三號幹線郊野公園段能夠在九八年落成，我可能已經要感謝上帝了。另外，根據白皮書，紅磡繞道本應在九零年代中期完成，但結果卻要在九五年尾才動工。十六號幹線本應在九零年代末期完成，現在卻要到九七年後才開始建造。還有，政府在白皮書中預計七號幹線（堅尼地城至香港仔一段）會於九零年代末期完成，以及東區走廊接駁路會在九零年代中期完成，但這些工程現在蹤影全無，建造計劃似乎是遙遙無期。在交通擠塞日益嚴重的情況下，政府不單止沒有將一些重要的工程計劃提前落成，反而不斷把計劃延遲，實在令人失望。近期，政府不斷強調道路擠塞是因為車輛增加所導致，矛頭直指向車主。政府未履行本身應負的責任而將交通擠塞的問題歸咎車主，這又是否公平呢？

集體運輸

自由黨一直認為要解決香港交通擠塞問題，長遠來說政府必須興建更多天橋道路及盡量發展集體運輸網絡，鼓勵市民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政府在發展集體運輸方面的表現同樣令人失望。有了新機場計劃之後，似乎所有工程的重點都集中在新機場及有關的項目之上，其他一切都拖慢了。可惜新機場計劃是困難重重，機場鐵路前途未卜。不過，地鐵彌敦道走廊擠塞情況嚴重必須盡快解決，因此政府好應該考慮先興建荔景至中環的地鐵支線以應付需求，但施政報告對此隻字不提。至於西北鐵路及地鐵將軍澳支線，第二次整體運輸研究原先建議政府在九零年代初期發展這兩項目，但現時卻延遲至二零零一年。雖然政府多番承諾會盡快公布這兩項計劃，但總督在施政報告中依然不肯落實，實在令人失望。若果政府仍不果斷行事，則這些工程計劃能否如期進行亦很成疑問。其實，這兩項運輸發展計劃，以及鐵路發展研究報告內的其他建議，尤其是東九龍線和南港島線，無論對發展新市鎮，抑或解決全區域性的交通擠塞問題，都是非常重要的。政府應該積極推行有關發展計劃，而不應該使用拖延手法。

市民有舒適快捷的集體運輸系統使用，駕車出外的意欲自然降低，這是減少道路交通擠塞的有效方法。要發展一個完善的集體運輸系統，當然需要龐大資源。若有某些計劃政府是不願意承擔，政府應該考慮由私營機構參與興建，提供服務。不過政府在這方面顯得並不積極。據知曾經有財團主動向政府提出興建馬鞍山至九龍及南區至中環的鐵路，但得不到政府積極的回應。我認為若果有關建設可由私營機構參與興建，整個集體運輸計劃是可以較快推行，得益的不單是市民，而是香港整體的經濟發展。

根據《第二次整體運輸研究（修訂本）》，香港在發展運輸基建方面是受到財政上一定的規限。政府的財政策略是將公共開支維持在本地生產總值約 18%，這百分率相對其他經濟發達的國家已經偏低。然而過去二十多年，政府一直將運輸建設的支出維持在公共開支約 4%的水平，數目相當有限；加上政府為避免建築業過熱，連私人投資亦納入運輸基建的整體財政預算內，可見政府所做的實在不多。

經濟發達是香港車輛增加的重要成因，車輛多了自然對道路的需求亦加大，政府好應該將較多的資源放在運輸基建方面，以配合經濟的增長。其實，我先前提述的財政限制亦非全無彈性，例如在八零年代初期，政府在運輸建設方面的支出是佔公共開支約 6%，比平均數為高，自由黨認為政府應該因應社會的實際需求而增加這方面的承擔。另外，正如《第二次整體運輸研究（修訂本）》所提示，若政府將私人投資與政府承擔的部分分開處理，則基建工程計劃受到財政限制的影響將會大大減低，有關計劃亦可符合香港實際需求而進行，自由黨很希望政府能夠這樣做。

與中國的溝通合作

在運輸基建方面，近年香港與中國之間的溝通合作實在乏善足陳。總督說每年香港會與中方進行無數的交通會議，但這些只是有關單位工作層面的會議，並不涉及發展影響中港兩地的大型運輸基建。這些工作層面的會議亦不見得特別成功。舉例來說，邊境過關仍然經常出現問題，貨櫃車多次罷駛，落馬洲 24 小時通關的安排一再拖延。這一切都顯示雙方需要更多的溝通，更多的合作去解決問題，令運作更為順利。

在大型運輸基建方面，連接中港兩地的建設必須配套得宜，才可發揮相輔相承的效用。不過現時西北鐵路會否接駁京九鐵路或其他鐵路幹線，伶仃洋大橋如何連接屯門，3 號幹線通車後如何配合中國的道路網等等的問題全部未解決，實在令人擔心這些工程計劃會否被拖延。政府很應該設法打破僵局，積極尋求中方的支持和合作，使這些運輸基建工程得以盡快施行。

善用交通資源

去年在施政報告辯論中，我曾經批評政府忽略善用交通資源的問題，可是政府一直沒有積極的回應。今年政策大綱提及政府會鼓勵巴士公司將車輛重新調配，由不再需要巴士服務的地區編往需求最大的地區。我相信巴士公司無需任何鼓勵亦樂於這樣做，因為行走蝕本線，事實上是資源上的浪費，經驗證明少人搭的巴士線，班次肯定疏落、而班次疏落只會令更少人搭，結果愈蝕愈多，服務亦愈來愈差。不過，取消任何巴士線往往受到當地居民的反對，過去成功的例子不多。政府的政策是要確保公共交通服務具成本效益，行走少人乘搭而又嚴重虧蝕的巴士線肯定不符合成本效益。但是取消這些路線並非巴士公司自己想做就做得得到，政府是有需要提供協助，以另類有效率而居民又可以接受的交通服務替代原有服務，減低居民對新服務的抗拒，使取消這些蝕本線的計劃可以順利推行。若果巴士公司能夠減低蝕本線方面的資源浪費，相信加價壓力亦會相應下降。另外，交通擠塞導致巴士車程嚴重損失，政府是應該協助公司減低這方面的浪費，在可能範圍內，盡量增設專線供巴士優先使用。

去年我亦提出政府應考慮將綠色專線小巴的座位增加，不過，政府完全沒有理會。從善用交通資源的角度來看，政府是無理由限制 20 座位的車只設置 16 個座位。事實上，將小巴座位增加是可以提高小巴的成本效益，在政府控制收費的情況下，得益的是市民。

我從港九新界專線公共小型巴士總商會方面得知，如果小巴座位增加至 20 個，基本路線可以起碼凍結加價兩年，而老人優惠亦可全面提供，這是符合乘客的利益。況且，座位增加後更可以縮短乘客候車時間，接載更多的市民，增加小巴輔助大巴的效用。自由黨認為政府很應該積極為考慮這個既可善用資源，又可惠及市民的建議。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下午六時五十四分

主席（譯文）：部分議員已表示希望在今日發言，因此我會請他們發言。我建議本局於今日晚上八時暫停會議。

鄭慕智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今年總督施政報告的主題為「掌握千日、跨越九七」，但現實和客觀環境令我們不禁要問，如果沒有良好的中英關係作為溝通橋樑，在未來一千日香港後過渡期的政權交接事務上，總督如何能夠運籌帷幄？總督又如何令到香港這個繁榮昌盛的社會和 600 萬市民順利跨越九七？

自從彭定康先生於九二年七月來港就任總督之後，中英關係便有如江河日下，一年差過一年。而中英在香港問題上爭拗所帶來的惡果，現在已陸續浮現出來，民生問題亦因政制之爭而受到影響，結果受苦的是香港 600 萬市民。

香港市民期望的順利過渡，大前提是中英雙方要維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可惜到現在我仍看不到中英關係有任何改善的曙光。總督在施政報告中對預委會抱排斥的態度，又沒有提出改善中英關係的具體措施，總督口口聲聲希望中方現在加快聯合聯絡小組的工作，港府對九六年成立的特區籌委會會加以協助，這算是「合作」嗎？總督只懂說在加強中英合作上，不應將「誠意」兩字經常掛在咀邊，正正顯示出他提出中英合作，只是基於政治上考慮，「誠意」兩字最好免提。這樣的態度，表面上說要改善中英關係，暗地裏卻是將大家恢復合作之門關上，無疑是使本已非常惡劣的中英關係火上加油。

剛才我說中英關係不和所帶來的惡果，其中一項是在過渡問題上。九七年本港政權的交接，當然不是單單舉行一個莊嚴得體的儀式那麼簡單，而是要確保我們社會一貫行之有效的各種制度能夠順利過渡，九七年後延續下去。我想特別強調一點的是，完善的法制是香港繁榮的基石，亦是維持社會運作的大動脈，香港要順利跨越九七，法律過渡是不可或缺的。

可惜的是，在法律過渡其中重要一環，即是法律本地化工作上，由於聯絡小組進度緩慢，實在令我對法律過渡能否成功實現，九七年會否出現法律真空期而感到擔憂。

總督在去年施政報告中，表示會在上個會期內向立法局提交 10 條與法律本地化有關的條例草案，現在總督派給自己的成績表，結果只是完成 4 條，至於另外 6 條未能提交立法局審議的原因，總督亦完全沒有作出任何交代，亦沒有自我檢討未能履行承諾的原因。在未來不足三年的時間，還有 22 條有關條例草案等待我們處理，如果以去年度只能完成 4 條的速度來看，總督可否告知香港市民，如何在九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前能夠完成法律本地化工作。政府應該將有關的工作計劃及進度時間表，向市民交代。

我們不要忘記，擺在聯絡小組面前的，還有 500 條法例及 1000 條附屬法例須予適應化，以符合基本法的要求，在國際多邊協議方面有 40 至 50 條尚待處理，雙邊協議方面仍未處理的更多達近百項。

主席先生，我不想危言聳聽，但如果法律過渡的工作未能及時完成，對九七年後香港繼續作為國際商業、金融及航空中心的地位，會帶來極大負面影響，直接引致工商界的疑慮及擔憂，間接亦削弱國際社會對香港的信心。

除了法律過渡問題外，施政報告中有關司法及法律的範疇，我和自由黨亦同樣表示失望。

首先是拖延了很久的終審庭問題，政策大綱中只簡單地表示計劃在九六年時設立終審法院，但以現時的中英關係，實在令人懷疑這是否只是總督一廂情願的想法？會否重蹈 9 號貨櫃碼頭的覆轍？我重申自由黨在這方面的立場，是終審法院應該在基本法的基礎上盡早成立，使其能夠在過渡期內得到運作的經驗、傳統及累積的案例，這樣終審法院才能建立其權威，才能跨越九七。

健全的法例，必須有公正廉明的法官負責執行。司法部現時面對的其中一項隱憂，是法官人手不足，特別是熟悉本港情況的本地法官，到九六年，人手短缺問題尤為嚴重，首席大法官楊鐵樑更形容未來 3 年是司法部的困難期。可是，政府從未有一套長遠策略，如何去增加法官之人手，如何去吸納本地法律界精英投身司法部服務，如何去提拔有潛質的本地法官，藉此落實法官本地化政策。我想提醒總督一句，優秀的本地法官人才不是一下子可以從天而降，現時上訴庭連一個華裔法官也沒有，即使終審法院如總督所願於九六年成立，如果沒有合適法官可以晉升，終審法院又如何順利運作，總督可以告訴大家嗎？

另一項與九七過渡間接有關的為法庭使用中文問題。中文是本港最常用的語言，自由黨認為即使沒有九七因素，法院使用中文審案亦是順理成章的事情，更有助體現公平審訊的精神。政策大綱中雖然表示將會在九五至九六年度修訂有關的法例，使較高級法院可以分階段使用中文，以及擴展法庭翻譯服務，但在如何協助法官、檢控官及執業的律師掌握中文作為工作語言方面，卻付諸闕如，鼓勵法院使用中文只會變成徒具虛名。長遠而言，政府更應該撥款予大學及理工教育資助委員會，加強對法律系學生的中文訓練，使他們將來能成為中英的雙語法律專才。

法律援助方面，自由黨支持為經濟上有困難的人士提供法律援助服務，以維護法律公正的原則。但我們應該謹記，「以和為貴」乃中國人的優良傳統之一，事事訴諸法律並非我們社會所願見到的，更非解決糾紛的最佳辦法。我想藉此機會提醒政府，擴展法律援助的工作必須小心處理，我最不想見到香港因為法律援助太過普及而演變成為類似美國「打官司」泛濫的社會。為此，政府應該審慎研究一些非透過訴訟程序解決糾紛的方法，提供更多法庭以外簡單易行的機制，供市民選擇。

綜觀司法及法律方面，唯一值得安慰的是我爭取多年的改革司法機構行政管理效率，終於獲得政府正視。司法系統在加強管理及行政架構方面，每年獲得比較上合理的經常費用，我希望司法機構政務長能夠善用這筆款項，達致最大效益，切莫辜負眾人對她的期望。

主席先生，現在我想轉談社會福利問題。自由黨的政綱是「經濟主導，關注民生」。我們支持幫助社會上需要照顧的不幸一群。

我想特別提出兩點討論，第一是老人服務方面，施政報告表示今年度用於這方面的開支達 68 億元，並將會以 2 億元設立老人服務發展基金。自由黨絕對支持政府加強對老人的照顧，我們認為擴展服務比較直接金錢資助，來得更為恰當，同時所提供的服務必須方便老人家容易享用，我們特別建議政府考慮設立一些多用途的綜合老人服務中心，使老人家毋須奔波勞碌，便可以在同一地點使用各種不同的服務。此外，政府在老人方面所增加的撥款，應該是真真正正為老人家提供更多服務，而非大部分用於開設人手職位上。

第二點是志願機構資助問題，現時志願機構在本港社會服務佔極大比重，其開支佔社會福利署資助總數的七成以上。不過，現行資助機制是問量不問質，資助機構的服務水平無從保證。過去我多次主張政府加強監察資助機構的服務水準，確保公帑獲得適當運用，社署現已同意將會進行一項「社會福利輔助行政檢討」，我期望稍後會提出一系列建議，改善現時的流弊。

主席先生，在香港的事務上，我和自由黨一直採取務實的態度去處理，事實擺在眼前，前面九百多天的道路是崎嶇險阻的，需要香港市民付出毅力和勇氣去克服。我深信留在香港、過渡九七的每一個香港人都希望我們能夠平穩過渡，更加祈求九七後繼續繁榮安定。「掌握千日·跨越九七」，相信只要在香港的 600 萬市民齊心團結，再加上中英政府願意切實履行在中英聯合聲明內對香港人的承諾，加強彼此間的合作，我們才能有希望達到。否則，就算港英政府願意接納我們有些同事的提示，一於進行單軌行車，結果亦只會弄成撞車收場。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以表達我失望的情緒。

文世昌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港府本年度的文康廣播政策可說是「毫無新意，見招拆招」，實在令人感到港府並無全盤考慮香港社會文康和廣播的發展，只是就議員和公眾人士的一些批評作出回應。施政報告提及藝術發展局的成立，目的是透過一個具有行政權力的獨立法定機構，促進藝術和文化的發展。但令人遺憾的是，發展局是一個毫無民主成分的決策機構。

根據藝術發展局條例草案，主席、副主席及其他成員，全部都是由總督委任。成員名單包括一些當然的政府官員，例如文康廣播司和教育署署長等。一個受官僚直接或間接影響的決策機構，試問又怎可以促進和創造一個更廣闊和多元化的藝術創作空間？

須知道藝術發展局和我們很渴望的藝術文化，其實應屬於社會大眾，而不是屬於當權者，應由下而上，而不是由上而下。現在藝術發展局所有成員，都是由委任產生，而且是一個具有行政權力的獨立法團，成為統領文化藝術的「大阿哥」。但這樣的一個組織，卻嚴重缺乏公信力和代表性。所有成員只須向總督負責而無須向市民大眾負責。如此一來，藝術發展局將不會獲民間藝術團體和大眾的信任，而促進文化和藝術多元化的能力亦受到限制。

施政報告對藝術發展局的設立，一廂情願地寄以厚望，但對其中的隱憂卻視若無睹，實在令人非常遺憾。

民主黨認為，一個有代表性，有公信力的藝術發展局才能保障藝術的創作自由，免受現在和將來的政府操縱，使到撥作藝術的資源能夠公平合理地分配。我們強烈支持成立藝術發展局，應由引進直選成分開始。

施政報告中提及，增加擴播節目的選擇，是達致多樣化發展、表達自由和藝術創作其中一個有效的方法。我們認為公眾頻道的設立，完全符合施政報告中所述的目標和策略。事實上，在上一個立法年度終結時，立法局亦通過動議，促進政府積極制訂有關政策，可惜在整份的施政報告中有關公眾頻道的設立，竟然隻字不提，縱使文康廣播科口口聲聲說需要更詳細的研究，但令人懷疑政府是否有誠意設立這個公眾頻道。

雖然公眾頻道設立的過程，可能會有一些技術問題需要克服，但政府不應因噎廢食。政府應立即決定政策的大方向，做抑或不做？然後針對技術性問題，積極處理。希望公眾頻道的建議，不要一拖再拖，否則便會好像港台公司化一樣，結果不了了之。因此，本人促請政府盡快進行具體的計劃，並且在下一個財政年度，決定撥款成立有線電視的公眾頻道。

另一方面，政府在政策上，應檢討電影在本港的位置。香港早已是東方的荷里活，但政府對電影，只是扮演着審查的角色，而毫無支援和推廣，政府可否多做些具體工作，為電影進行實質的推廣呢？

本人和多位立法局議員，以及電影界人士多年來爭取成立電影發展局(Film Commission)，何時才能再列入政府的議事日程呢？施政報告說要促進藝術和文化的發展，但是藝術發展局卻把電影藝術擯諸門外，而只是將重點放在文學藝術、表演藝術、視覺藝術三方面。事實上，藝術發展局這樣做是毫無道理的，而且是毫無根據的。電影藝術是融合了文學、表演、視覺藝術的形式。粗略地劃分，電影是可以非常商業，亦可以是非常藝術的。

正如其他受大眾歡迎的藝術，電影一樣可以是利潤豐厚的商業產品。若因此而歧視電影藝術，拒絕有心人提高電影製作及欣賞水平的能力，任由商業社會踐踏藝術電影，實在可惜。

跟着，本人會評論政府的環境政策，包括忽視自然保育、缺乏完整處理廢物策略，以及不重視公眾環保教育等。

一九九二年在巴西里約熱內盧所舉行的高峰會議，為將來全球的環境保育和持續發展政策，訂下了一致和長遠的目標。

香港作為一個國際城市，是有責任履行當中的條約的，例如議程二十一(Agenda 21)。兩年已經過去了，政府還未制訂一套完整環境保育和持續發展政策。一般人心目中普遍有一個錯誤的觀念，認為環境保育會減慢社會和經濟發展的步伐。事實上，我們可以採用一個完善持續發展的策略，來達到一個更好的社會經濟發展，在地球的資源限制之下，進一步改善人類的生活質素。要達到這個可行的目標，我們極需要政府提出強大的支持和承諾。我們正在等候政府制訂一個明確、清晰和可行的環境保育發展政策。

可惜的是，現時政府所採用環境保育政策，是鬆散和不一致的。只是單靠漁農處、兩個市政局和環保署用「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方法，去進行環境保育，顯然不足。政府實在不應再拖延，盡快和實質地制訂一套環境保育整體的大綱和守則。

新的環保政策或保育政策，是可以包括以下的具體建議：

- (一) 保持香港生物的多樣性和完整性；保持生態的平衡。
- (二) 減少耗用不可再生的資源。
- (三) 在地球資源容許下，繼續維持社會、經濟和環境的平衡發展。
- (四) 加強人民教育，使社會懂得珍惜環境及培育他們的環保意識等。

我再次要求政府加把勁來創造一個綠色、可以自我維持的社會，令到香港可以成功踏進持續發展和更美好的二十一世紀。

關於固體廢物的處理政策，垃圾處理問題一直纏繞着香港。隨着新界堆填區的開闢，很多人以為香港垃圾處理問題經已獲得解決，最少在未來 20 年是沒有問題。但我相信作為一個決策者，並不是找一個地方安置垃圾，然後長期封密，就是完成了整個垃圾處理策略。事實上，香港垃圾數量，每年都持續增長。現時，計劃的堆填區，可能比預期壽命短了許多，而堆填區的處理方法，只可以說是整個固體廢物處理方法最後的一環。嚴格而言，香港現時並沒有一套完整的垃圾處理策略。一套完整固體廢物策略，最低限度要包括以下幾個步驟：

根源減量、循環再用、垃圾收集和運輸、焚化、堆填等五大環節。

現在政府有做的只是積極參與垃圾收集和運輸，以及堆填這兩項工作。一個好的廢物減量計劃，尤其是在根源減量方面，不單只減少廢物的數量，而且更是一個維持發展的辦法。廢物減量的成功，是要依賴大眾的支持和合作。政府積極宣傳和教育是非常重要的。例如最近的「BYOB」 - BRING YOUR OWN BAG 計劃已經成功地減少膠袋的用量。所以政府應在這方面繼續努力。

雖然現時有不少廢物已輸往外國，但香港本身的循環工業非常渺小。政府應幫助這個行業，例如提供技術援助，透過特別安排、補助金計劃等，幫助本港發展一個循環工業的環境。而且現時輸出的可再用垃圾，主要是來自工商業，在家庭產生的廢物回收較少，主要因為住家的垃圾並沒有垃圾分類的程序，回收可再用的廢物有一定技術困難。就算住宅用戶將垃圾分類，但市政局在現時的垃圾收集運輸過程，並沒有將垃圾分開處理，所以長遠而言，政府實在需要一套垃圾收集和運輸策略，以達到將垃圾回收和再造。

最後，我想講講焚化。政府在最近將焚化爐陸續關閉，因為焚化爐引起空氣污染的問題。但垃圾的焚化方法，一向被歐洲、美國和很多先進的國家，例如瑞士等廣泛採用。焚化可以減少垃圾的數量，並且可以產生電力，供應附近居民的需要。而焚化爐所引起的空氣污染問題，近年來，已經有高科技的焚化爐解決。為了我們下一代可以享用一個清潔和持續發展的環境，我懇請政府從技術、經濟、環境等各方面研究出一套完整和包容性固體廢物的策略。

去年，總督在施政報告中提倡私人機構綠色經理，引發公眾對環境保護的關注。但今年我們完全看不到施政報告有提及這方面的進展。綠色經理是一項創新而具遠見策略，但現時在政府部門中，綠色經理又能否提高該等部門的環境意識呢？這些在施政報告都沒有交代、沒有答案。希望政府能夠回應和繼續堅持這個政策。

主席先生，本人想講一講消費者權益及消費者集體訴訟。自從九三年十二月本人動議辯論擴大消委會的職權範圍和盡快成立消費者集體訴訟基金以來，政府和消委會的回應是積極的。消委會現在可以接受更多方面的投訴，包括服務行業和公營機構，而消委會研究在多項重要的行業中是否有壟斷的情形，值得我們表揚。

我希望在下一個財政年度，政府繼續撥款給消委會，以進行反壟斷政策的研究……

蜂音器出持續的響聲。

主席（譯文）：文議員，你必須停止發言。

潘國濂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總督今次施政報告的標題是「掌握千日·跨越九七」。不過，他只是談到一些零零碎碎的政策事務，缺乏整體規劃，更未能勾劃出香港長遠發展的方向。我恐怕，政府這樣缺乏高瞻遠矚「跨越九七」的智慧，它的所謂「掌握千日」也難以好好落實。

香港在中國國勢衰弱之時淪為英國的殖民地；又隨着中國的改革開放和國運興隆而回歸中國，海內外中國人都把香港的回歸看成世紀大事，中國人的驕傲。

香港在回歸後作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與北京是地方政府和中央政府的關係，無論從政治、經濟的角度，香港將來的繁榮與中國的穩定、昌盛分不開，互相有着唇齒相依的關係。可是，由於香港與中國在政治上曾經長時期分離，以及受殖民地教育影響，很多香港人對中國缺乏了解，國家意識淡薄。而彭定康總督上任以來，不但沒有促進中港的融洽和瞭解，更突出矛盾，挑起中英爭拗，以至對抗。

中英對抗的結果是造成香港社會的極度分化，香港人被劃分為非此即彼，不是親中便是親英，使大部分只想安居樂業、辛勤工作的香港人要在中英兩者間作選擇，在中英兩者的夾縫中掙扎求存，顯得無所適從。

港英政府將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界線牢牢地劃死，在該日之前英國政府是我行我素。這迫使中國政府採取相應措施，務求該日之後的事情不受現在港英政府的擺佈。「一刀切」的思維造成兩個斷層，香港人就生存在兩個斷層的夾縫中，到了九七年六月三十日深夜，兩個斷層就會截然分開，香港人迄今還來不及預計斷層深淵有多深。彭定康總督對此似乎視若無睹，只是沉迷於他自己所設計的遊戲。在這種情況下，香港人的回歸道路已愈來愈崎嶇難行。

我們試想一想香港人在九七年前後所需面對的轉變。首先，政權移交客觀上須在九七年七月一日轉換行政長官和行政會議成員。然後，由於英國政府一反過去的政策和承諾，在九七年前自攬一套一能過渡九七年的選舉，導致中國政府要推翻九七年前的三級議會，成立臨時立法會，從新組織第一屆立法會，並重選市政局、區域市政局和區議會。選舉制度會改變，選區會重劃，由委任產生變選舉產生，又再變委任產生，所有當選的 500 位三級議會的議員在九七年六月三十日或九七年七月一日自動不成為議員，而香港自九四年至九八年的四年間要經歷 8 次各級議會的選舉。

九七年前的部分立法在九七年會被廢除。港府的司級官員及部分高級官員要過渡九七年已經愈來愈難，沉重地打擊了公務員士氣和信心。

九七年前後的政治局面因此呈現一片混亂，平穩過渡變成「斷層過渡」，《中英聯合聲明》所說的「保證一九九七年政權的順利交接」，變成虛幻的承諾。對此，香港人不能不擔心，工商界不能不憂慮。

不要說我杞人憂天，如果這個「斷層過渡」對抗式環境繼續發展下去，香港社會繼續分化，人心不安，混亂的情況有可能演變成社會動盪。我敦促中英兩國政府注意社會動盪的可能性，並設法防止其發生。

自由黨自始至終不斷爭取中英兩國政府的合作，創造平穩過渡、政制銜接的局面，我們多次奔走北京和倫敦，並爭取在立法局通過旨在減低震盪的「九四政制方案」。可惜，這些努力最後亦付諸流水。在現今的環境下，希望中英一下子能摒棄歧見，全面合作，看來是不切實際的幻想。雖然如此，我對於總督在施政報告中一方面強調合作，另一方面禁止香港公務員出席預備工作委員會或其屬下小組的會議表示費解。中英現在已經在政制不銜接的基礎上運作，總督如果現在要與中國合作，那麼合作的精神必須是有利於不銜接下的九七年後的運作。預委會是對這個運作提出建議的機構，由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成立，有法定地位，總督又因何可以一口談合作，一口排斥預委會？預委會是因中英不能合作而產生的，這是客觀的政治現實。一般人對它的工作不甚了解，導致對它有所誤解和抗拒。但是無論你對它有甚麼成見，它的工作至為重要，它的工作成果將會成為籌備委員會的工作藍本，為香港將來的政、經、文化等安排提供方向。從英國的角度看，英國是無責任與預委會打交道的；但從香港人角度看，實在有需要確保預委會掌握香港政府運作的實際資料，從而作出實際、可行、符合香港利益的建議。

總督排斥預委會只可以解釋為維護英國政府的尊嚴，並不能演繹為保障香港人最高利益的行動。我促請總督從新考慮他對預委會的立場和態度。

主席先生：我自從九一年入立法局的第一天，便敦促政府與中國發展更良好的合作關係。我在立法局的第一次發言是在九一年的施政報告辯論，那時我的第一句話是「我很高興見到總督在施政報告裏用相當大的篇幅談論中港關係的重要性」。今天看到關係的惡劣，感觸良多。

中港在經濟上互相依賴，香港對中國的貢獻在於開發中國龐大的資源和市場。要做到這點，我們必須配合中國發展而不斷建設。九一年施政報告辯論時，我建議成立「華南經濟合作委員會」，為香港配合中國發展所需的經濟合作事宜作出安排。在其後的施政報告辯論中，我更進一步要求成立「中港經濟合作委員會」。可惜，政府對這些建議不積極採納。現在中英交惡，而距離主權移交只有九百八十多日，港府與中國迄今缺乏溝通，更遑論雙方在中港經濟合作上可作出有系統的具體安排，平白在香港的經濟發展進程上錯失幾年的時光，令人嘆息。不過，這並不表示我們會接受香港政府在以後的九百八十多天的日子裏，對香港的長遠規劃採取不聞不問的態度。

今年的施政報告對提高社會福利作出不少建議，但是並無提出任何建設規劃上的新思維。讓我在這裏提出幾個大膽的建議：

- (一) 政府應成立「能源政策委員會」，在能源和電力規劃上充分考慮中國和亞太地區的能源分佈，為配合中國能源電力開發作出規劃，對香港的各種能源組合制訂政策，並對在國內興建煉油廠及電力廠為香港服務作出方向性的政策。
- (二) 重新檢討香港與中國內陸的運輸規劃，使香港的鐵路和公路系統能直通北京、上海、天津、廣州等大城市。過去四十幾年，我們的鐵路和公路系統發展只限於輸送香港人從一處地方到另一處地方，現在的規劃應該眼光更廣闊，以怎樣使香港直接聯繫中國各大城市為主題。
- (三) 「港口發展局」的工作內容應擴展到規劃香港港口與深圳、珠海、黃埔、大鵬灣和其他珠江三角洲港口的分工配合。
- (四) 政府除策劃香港如何為中國服務外，規劃環境地政科亦應策劃如何使華南地區為香港服務。香港人口擠迫，土地資源有限，對長遠的經濟發展做成一定的限制，我們應策劃利用華南地區的土地資源，包括考慮在深圳、珠海興建供港人居住的公屋；在深圳興建可供港人自由往來的郊野公園；從鄰近地區獲取填土為香港填海；在珠海特區的海島發展為香港服務的油庫，避免現在這些油庫與民爭地的情況。

主席先生，雖然英國政府只餘下九百八十多天管治香港，在英國下旗歸國之後，香港還會繼續存在，像我這樣的香港人仍會繼續留在香港。英國政府總不能只顧自己的商業利益、人民利益及英國的榮譽，而置香港的利益於不顧。歸根結柢，香港將來的生存有賴於與中國政府建立良好互信的關係，和與中國經濟互補所長的能力。

本人謹此陳辭。

林鉅成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本人今日是代表民主黨就醫療衛生服務方面提出幾點具體建議。

第一，是醫務發展與協調。民主黨對政府順應我們的要求，決定在將軍澳興建醫院一事，深感快慰。我們請政府迅速付諸行動，早日建成醫院，方便當區居民，保障他們的健康；醫管局更須汲取屯門醫院和東區醫院的經驗，屆時能提供充分的人手，免致再出現病房空置和急症室因缺乏資源而遲遲未能全面投入服務的情況。

市民對專科醫療服務的需求，日益增加，公共專科服務在未來數年內，仍是供不應求；政府應善用資源，計劃協調公共與私人執業醫生在本港醫療服務體系內所扮演的角色；加強訓練更多有需要的專科醫生，並研究如何減少市民對公共醫療服務的依賴，例如鼓勵私家醫院設立急症室服務和專科門診服務。一向以來，政府與私家醫院的溝通不甚理想，衛生署在這方面應可以做得更好。

第二，是「醫」、「藥」分家，在各方面的共同努力下，香港的醫療衛生服務質素不斷改進。但有一點是香港建埠以來一直未有改變的，就是私人執業醫生兼負上供應病人藥物的問題。有人指摘一些不負責任的醫生在這制度下，輕易出售毒藥類的「丸仔」給不是病人的顧客。事實上，不少國家早已是「醫」、「藥」分家，即醫生的任務是醫治病人，而藥劑師及藥房負責為病人提供他們所需的藥物。在西歐、英、美、澳洲、新西蘭各先進國家，這制度早已實行；而菲律賓、印尼等東南亞國家，也是實施醫藥分家的。香港百多年來未能推行這制度，當然有一定的原因，我今天沒有時間去討論這些理由是否正確和充分。總督先生如認同醫藥分家有助改善醫療服務的質素，他必須提出勇氣和果斷，在這毋須向中國請示的事項上作出決定。

第三，是中醫、中藥。在影響眾多市民接受的傳統中醫、中藥的問題上，本人希望政府能盡早提交最終的報告書（中期報告書已於九一年十月完成），並採取措施，劃一中醫的培訓過程，使尋求傳統中醫、中藥的市民，得到更佳的保障和服務質素。

第四，是成立愛滋病委員會，主席先生，不少人士因彭定康先生的施政大綱中提到有關愛滋病問題而受到鼓舞，本人亦屬其中之一。毫無疑問，政府在處理愛滋病問題上成績良好，主要功勞是衛生署有關人士的勤奮和投入，加上衛生福利科的大力協調。本人作為愛滋病顧問委員會成員之一，就以往一年多的參與和觀察所得，我認為政府可以把工作做得更好。我提出下列的一些意見，請政府考慮：現時政府處理愛滋病的架構，有以下的弱點：

- （一）缺乏長遠的政策。以往數年來，政府在處理愛滋病問題，確實是有點成績，不過這些表現，不少是屬於對危機的反應行動，例如設立愛滋病信託基金以及為學校制訂一套指引，以處理愛滋病或帶菌的學生。
- （二）缺乏跨部門的積極參與。世界衛生組織建議多領域參與的綜合策略(multi - sectoral approach)仍未能能在香港落實，預防、關注和治療愛滋病的絕大部分工作是由衛生署擔當。在社會、法律、經濟方面仍未引來應有的關注，過往 10 年來政府的其他部門能主動和積極參與這方面工作的，甚為罕見。
- （三）愛滋病顧問委員會所擔當的角色缺乏權力，使工作無法迅速展開和有效地執行。愛滋病顧問委員會成員雖然名義上是由總督任命，但運作上委員會只依靠衛生署的一個諮詢委員會，委員會的意見有時並未能迅速地反映到其他有關部門及得到應有的支持。

(四) 愛滋病顧問委員會並未有充分的秘書處去支援它的工作。與其他的一些委員會相比，譬如禁毒常務委員會(ACAN)、投訴警方事宜監察委會(PCC)，工作量雖然有別，但秘書處的資源是相差太遠了。顧問委員會在人力支援不足的情況下所獲得的成績，實有賴於一些十分投入的熱心職員。我記得在沒有額外資源下，愛滋病服務發展小組委員會要在短短數月內制訂一個報告書時，那幾位負責支援工作的人員日以繼夜地工作，他們的敬業精神，令我深感欽佩。

主席先生，有鑑於上述的一些不足之處，我建議政府設立一個能真正監管和制訂政策的獨立的愛滋病委員會，主席可由總督委派行政局成員出任，其他成員應包括立法局議員及有關部門的首長或其副手。委員會的執行秘書由總督委任，並有足夠職員以協助委員會履行下列的職權範圍。

第五，加強醫務委員會的透明度，以保障病人權益。在提及病人權利和醫務委員會時，政府提出一些改善措施，可惜增加兩名輔助人員和簡化一些辦事程序，只能解決一些表面問題。政府應詳細檢討投訴個案大幅上升的各種原因，才能對症下藥，做到真正保障病人權利。最近一位受人敬重的醫務委員會委員，曾對其他委員就一個案的判決，公開表示不滿，醫務委員會的公信力也因此而受到質疑。數年前本人曾致電查詢就醫務委員會一年內所處理投訴個案數字，所得的回答是：委員會主席認為這是機密，不便公開。主席先生，政府應在尊重專業人士和市民權益之中，尋求一個平衡點，這才符合彭定康先生所提及的「正直與公平」公信力。它必須加強透明度及增加會內的民意代表。

香港市民期望一個誠實的政府，在九七前或九七後亦如是。彭定康先生在施政報告提到「正直與公平」，在一個由行政主導，缺乏民主的地方，一個正直與公平的政府尤其重要。近日我們聽到一些噪音，例如：九七年後會廢除人權法、解散由民意推舉的三級議會、並會成立臨時性的傀儡立法議會。試問一位由獨裁政府委任的特區行政長官，和一傀儡立法議會所組成的行政立法架構，又如何有正直與公平？一些跡象(包括中英聯合聯絡小組所作出的航空服務會被中方單方面重新檢討、中國與香港互相認可彼此的專業資格等問題)，顯示出所謂「一國兩制，高度自治、港人治港」將難於落實。希望彭定康先生能正直地將會影響一國兩制的不利因素清楚告知市民，切勿只報喜不報憂，以免市民陷於迷惑。

主席先生，本人謹此陳辭。

楊孝華議員致辭：

主席先生，自由黨是一個提倡經濟主導、關注民生的政黨。所以，我今天談的，主要是經濟和民生的問題。剛才李鵬飛議員亦提到我們會集中談論過渡的問題。

今年總督彭定康在一次旅遊業的午餐會上，曾作出一個承諾，謂會非常重視旅遊業的發展。但在這份施政報告中，從頭到尾，真正談到這個承諾的地方很少。我只看到一處是提到人民入境事務處會加快出入境的程序，這是我們歡迎的。但是，總督在施政報告內承認目前與中方在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商討的很多事情，進展都不大，尤其是他點出三樣，是直接與出入境自由和旅遊業有關的：香港人居留權的問題；旅行證件的問題和民航運輸協定的問題。聯絡小組在這方面的工作一直處於膠着狀態，未能回應市民希望雙方可在實際的民生問題上進行合作，未能達到這方面的意願。

隨着九七接近，香港人愈來愈關心他們的居留權、國籍及出入境自由等會否得到確定和保障。市民最關心的是主權改變會否影響他們現時使用的旅行證件和所享有的權利。國籍、居留權以及出入境方便，都是切身的民生問題，也是經濟問題。要達到九七的平穩過渡，要令到香港人相信他們的自由沒有被削減、打折扣，出入境權利是不容或缺的。

若嚴格執行基本法中有關居留權及出入境自由的問題，就可以保證大部分香港人在這方面的權利。現時最令人關注的，是有一群由於要尋求保險而移居外國，入了外國籍或正在申請入外國籍的香港人或者是一些在香港居住的非中國籍人士，可否繼續擁有合法的香港永久居留權問題。永久居留權不像國籍那樣屬於「一刀切」的問題。希望總督在聯絡小組與中方商討時，設法解決這問題；希望說服中方用最妥善的方法解決，確認回流人士移民之前在港的居留期，以便給予居留權。

現時港人最常用作出外旅遊的證件是英國屬土公民護照(BDTC)、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及身份證明書(CI)。英國屬土公民護照是香港作為屬土殖民地政府發出的，到了一九九七年七月一日，便會隨着屬土政府的消失而停止使用。英國國民(海外)護照由英國政府發出，經過中英雙方的協議，可以跨越九七。至於身份證明書，在九七年前是可以每次續期10年。這是對現時大部分港人出入境自由的第一重保證。但身份證明書會逐漸被特區護照代替。新舊證件的交替，會否出現旅遊證件的真空期？香港政府應在聯絡小組提出具體的權宜策略，例如在九七年前成立一個獨立的護照處理中心，處理簽發特區護照的前期工作、核對資料等等，到九七年時蓋章生效。

另外要爭取的，是特區護照和英國國民(海外)護照在國際間受認可的程度及繼續使用的可能性。我不希望看到將來的BNO貶值，我希望將來的特區護照可以升值。總督在施政報告中也承認這是未解決的問題。我在此呼籲中英政府盡快解決旅遊證件的過渡問題。

此外，總督亦提到航空協議的問題。雖然有人認為缺乏政府與政府之間訂定的航空協議，是可以用航空公司與航空公司之間的商務協議，航班便不會中斷。這是一個應急辦法，但非常不妥。因為若沒有簽訂明確的長期航空協議，哪裏會有銀行向希望融資的航空公司提供款項發展業務呢？

主席先生，要跨越九七（特別就服務業及旅遊業而言），除出入境自由、航空協議外，還有一個長遠的問題，就是酒店。

自一九九三年銅鑼灣利園酒店拆卸改建為寫字樓以來，差不多有 10 間酒店先後拆卸改建為寫字樓。究其原因是由於酒店業經營上有很多掣肘，既要領牌（酒店業經常批評領牌條例苛刻），又要面對勞工短缺的問題（政府對輸入具有技術、能提供服務的員工諸多限制）。

在這方面還有回報的問題。香港的建築物有所謂地積比或容積率，商業樓宇的建築面積最高可達所處地段的 15 倍，而住宅樓宇的地積比則最高是 10 倍。當局是根據一些因素來作出規定。據我所知，主要因素是：（一）交通設施；（二）渠道設施及（三）人口密度。令我詫異的是，目前酒店的地積比是按照住宅樓宇計算。各位議員認為酒店應該屬於住宅還是商業樓宇呢？

當然，在渠道設施及交通方面有特定限制，不能改變，但人口密度則不同，我要問問當局：酒店的房間都是套房，比一般住宅為大，而一間房每晚最多住兩個人，有時住一個人，淡季時酒店有兩成房間是空置的，再加上入住長期出租房間(service apartment)的外籍人士，平日差不多有七成時間出外公幹，根本不在房間。這樣看來，怎可以將酒店的人口密度等同如太古城、康怡花園、黃埔新邨一樣的住宅樓宇的人口密度？我覺得政府為了促進旅遊事業，鼓勵投資者投資酒店業，以及旅遊業平穩跨越九七，應該走出一步。因為酒店今後 3 年累積的房間增長不足 2%，而旅遊協會估計每年遊客增長 6%，到九七時，新機場啓用亦無房間給人住。所以，我覺得政府應以長遠、跨越九七的眼光去處理這些問題。第一步工作是將酒店的地積比等同商業樓宇，而不是等同住宅樓宇。

我剛才說的都是集中於一個服務性行業，但事實上香港的服務性行業有很多，如金融、保險、運輸、交通等等。服務性行業在國民經濟的比重愈來愈大。一九九三年，服務業的收入佔了全港人口生產總值的 8 成，比起 10 年前增加 10%。在服務行業工作的人口亦是一年比一年增加，現時本港的工作人口大約有 50% 是從事服務業的。隨着中國經濟開放，本港工業的北移，相信這種趨勢會愈來愈明顯，服務性行業的比重愈來愈大。面對這種發展，我覺得有必要加強向海外推銷香港作為一個服務性行業的中心。香港在這方面是很有經驗的，例如，以旅遊協會推廣旅遊；以貿易發展局推廣商品貿易、出口業。

最近有一些服務性行業的聯會提出可否成立一個與貿易發展局平行的機構，去推廣香港的服務性行業。雖然這個意見是可以參考，但我覺得最妥當的方法，是利用現有的貿易發展局的人力、架構，而不是另起爐灶。我們應該擴大貿易發展局目前的職能，使它可以到海外推銷金融、地產、運輸交通、保險等行業，吸引更多投資者來香港。

剛才我談到服務性行業、旅遊業所發生的一些問題，可見香港政府在統籌工作上是不足的。我可以舉一個我自己熟悉的旅遊業為例子。剛才我說的酒店問題，是規劃環境地政科管的；航空協議由經濟科管的；酒店發牌是政務科管的；旅遊業所關心的旅遊車停泊問

正視這個行業的話，應該考慮成立一個常設的跨部門工作小組來統籌我剛才所說的 6 個不同的科，若設立這個工作小組，由誰去統籌呢？我認為經濟司比較適合。

主席先生，今天評論施政報告，好像「彈多於讚」。剛才我舉出關於人民入境事務處加添人力的做法，我是讚賞的。另一點我認為值得讚賞的，就是這次出版一份稱為《政策大綱》的文件，每個部門列出其工作目標、擔任甚麼工作、將來做些甚麼工作。我覺得這是可取的。但是現在我們的政策大綱是按科分類，不是按行業分類。如果採取我剛才說的方法，由一個常設的跨部門工作小組來處理旅遊業的事情，那麼今後的工作大綱，不一定只是分科，還可以按行業分類。如分有服務性行業或旅遊業，讓業內人士可以了解一下政府過去一年做了甚麼事情，未來一年又會做甚麼事情。

主席先生，我謹此陳辭。

會議暫停

主席(譯文):我現在依照會議常規的規定，宣布會議暫停。明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復會。

會議遂於晚上八時零一分暫停。